Content

壹、致股東報告書 · · · · · 1

貳、銀行簡介 · · · · ·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 · · · · 6

一、組織系統 · · · · · 7

二、董事、監察人及各級主管資料 · · · · ·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 · · · 25

四、會計師資訊 · · · · · 34

五、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本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變動情形 · · · · · 34

六、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 · 34

七、轉投資事業綜合持股比例 · · · · · 35

肆、募資情形 · · · · · 36

一、股份及股利 · · · · · 37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 · · · · 41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 · · · · 43

四、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記載事項 · · · · · 43

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 · · · 44

伍、營運概況 · · · · · 45

一、業務內容 · · · · · 46

二、從業員工 · · · · · 56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 · · · 57

四、資訊設備 · · · · · 57

五、勞資關係 · · · · · 58

六、重要契約 · · · · · 60

七、證券化商品 · · · · · 60

陸、財務概況 6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0

四、本年度財務報表 71

五、本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27

六、銀行與關係企業有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188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189

一、財務狀況、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190

二、風險管理事項分析評估 193

三、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201

四、其他重要事項 201

捌、特別記載事項 20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3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之辦理情形 207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20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7

2006 年復華銀行大事紀要 208

公司及分支機構、海外據點、關係企業一覽表 210



2006年報 Annual Report
Fuhwa Bank

致股東報告書

壹、致股東報告書

2006年復華商業銀行跨越了關鍵性的重要里程碑，邁入新的起跑點！

就在2006年12月28日，復華銀行母公司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臨時股東會中通過了與元大京華證券股權轉換合約，並訂今(2007)年4月2日完成股權轉換。元京證券納入復華金控後，元京證將進行減資，並將部分資金用於本行增資，俾提昇本行資本適足率至10%以上，使本行在競爭白熱化的金融市場中站穩腳步，並逐步拓展版圖。

2006年全球經濟表現，雖然受到一些負面事件干擾，然所幸都能在短期內落幕，因此整體而言大致尚佳。根據全球透視機構（Global Insight Inc.）預測資料指出，全球2006年的經濟成長率達3.9%，略高於2005年3.4%之成長率，也是連續3年超過3%的成長率。

相對於表現穩健的國際金融環境，台灣金融市場因消金業務過度惡性競爭，使得整體市場籠罩在雙卡風暴陰霾中，造成去年本國銀行淨值報酬率(ROE)繼2002年第一次金融風暴出現為-6.93%後，再次降至負數，成為-0.43%，而本國銀行平均資產報酬率(ROA)亦由2005年之0.3%反轉為-0.03%。雖然金融環境表現不佳，但我國在對外貿易持續暢旺、就業穩定改善、物價維持穩定之前提下，去年景氣仍維持溫和成長。

展望2007年，由於歐洲和日本擺脫近年來的停滯成長，再加上中國、印度、俄羅斯及其他新興市場國家亦預期持續高成長表現，預估今年全球經濟雖不若去年，但仍可望維持在歷史平均水準之上，達到3.5%的成長幅度。至於國內經濟表現方面，在產業外移情形漸趨穩定，加以國內股市及房地產交易熱絡、卡債風波已漸平息下，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預測，我國今年GDP成長率可望出現微幅上揚至4.07%。

面對艱難險阻的國內外環境，本行去年為健全資產品質，大幅打銷呆帳，截至2006年底，本行總存款餘額為2,674億元，較2005年底之2,424億元增加250億元，成長率為10.31%；放款餘額(含催收款)為2,298億元，也較前年底之2,313億元減少15億元；外匯業務承作量為136.85億美元，較前年底之91.38億美元增加45.47億美元，成長率為49.76%。與此同時，逾期放款比率已降至1.22%，壞帳覆蓋率則由前年之42.30%提昇至去年之128.52%。總計全年稅後虧損為47.66億元。

由於本行擁有允當的資本水準以及擁有復華金控集團支持做為後盾，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2006年12月1日公布本行長短期信用評等結果分別由「twA-」及「twA-2」調升至「twA+」及「twA-1」，評等展望則由「正向」調整至「穩定」。

本行今年度除了戮力強化管理紀律，增進公司財務運作之透明與穩定外，亦將持續強化資產品質，以掌握最佳之商業契機，創造更高獲利績效，茲將今年度營業計劃重點臚列如下：

1. 配合金控「投資銀行」業務發展：本行將戮力增進分行企金業務能力，建置兩岸三地金流平台，培養投資銀行潛力客戶，並以客戶為導向，提供金控集團客戶全方位產品與服務。

2. 增加非利息收益產品之比重：本行將加強外匯業務，增裕兌換收益，並提供客戶多樣化投資理財商品，滿足客戶理財需求，並有效運用集團通路進行行銷。

3. 發揮組織運作功能：本行組織將依「業務專業分工」、「縱向績效管理」、「橫向協調整合」等原則，作必要之部門精簡與調整，以發揮組織最大效能，提昇競爭力。

4. IT 資訊技術提昇：因應客戶金融產品需求之無國界化，以及大量台灣金融需求人口之外移，本行將致力推展 B2B 、 B2C 等之電子商務，提供客戶更便捷之金融 e 化服務。

5. 強化風控機制：本行將充份利用 IT 預警系統，作好事前之風控規劃；並透過作業徵審、鑑價、貸後管理等風險控管流程，以降低授信風險。

展望未來，復華銀行將繼續不斷努力，將組織、通路業務等各層面之質與量同步提昇外，也將在金控與元京證券合併利基下，努力擴大客群基礎，運用跨業共同行銷，服務不同層面之客戶，並提供整合性之商品，發揮金控經營之最大成效。尚祈諸位　股東及各界碩彥不吝賜教，並繼續給與本行鼓勵與支持，期使本行締造佳績。

董事長

副董事長

總經理



2006年報 Annual Report
Fuhwa Bank

Fuhwa

銀行簡介

貳、銀行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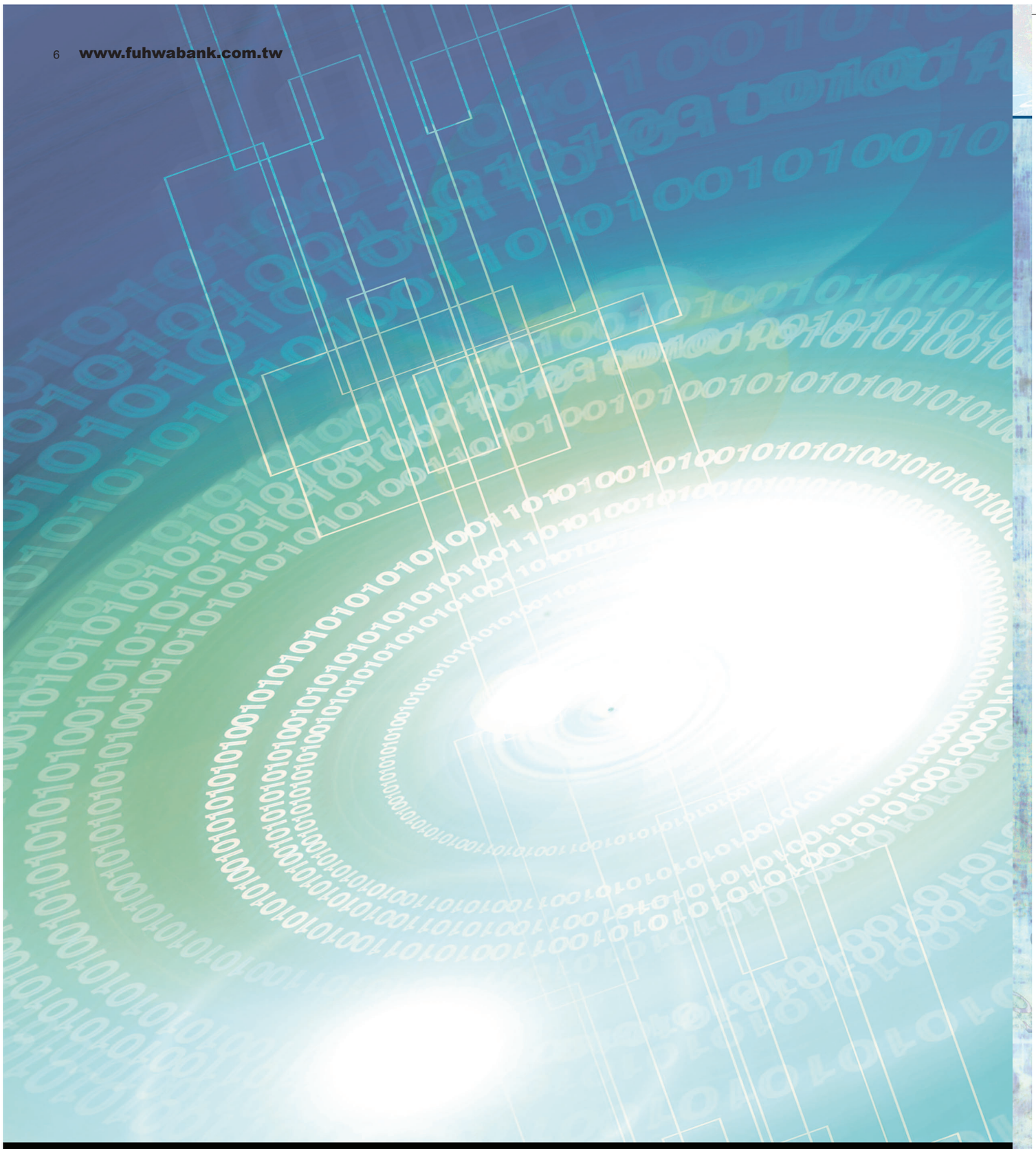
復華商業銀行(以下簡稱本行)係於民國1992年1月14日獲得財政部之設立許可，並於同年2月12日正式營業。之後，隨著金融控股公司法之立法完成，本行於2002年8月1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加入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成為其百分百控制持有之子公司，並於同年9月奉准由「亞太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籌備初始，即以「誠信、穩健、服務、創新、關懷」為經營理念，積極推展業務。開業初期僅擁有七個營業據點，於2002年底併入復華金控後，已成長為一國內擁有37家營業據點，國外有一香港代表辦事處之專業金融機構。其後，為擴大營運基磐，提昇顧客服務，本行陸續概括承受四家信用合作社。目前本行資本額達180億元，員工人數2,800餘人，營業據點已拓增至70家，服務範圍遍佈台北、台中、高雄等都會地區及台東、金門等鄉鎮社區，展現無遠弗屆之服務精神。

基準日	概括承受單位	增加分行數	總分行數
2002/8	亞太銀行加入復華金控，原分行數為37家		
2003/7	雲林縣斗六信用合作社	5	42家
2004/6	台東縣台東市信用合作社	8	50家
2005/6	台南市第七信用合作社	8	58家
2005/12	台南市第六信用合作社	12	70家

為配合金控經營策略及迎戰激烈競爭之金融環境，本行自去年起積極調整佈點策略，將業務重心逐漸北移，截至去年12月底止，北部分行據點比重已達45%；此外，在復華金控與元大京華證券合併利基支撐下，本行將積極開發券商通路，爭取券商股款交割業務，以增裕本行活期性低利存款來源，並強化既有之網路銀行功能，結合集團通路，提昇業務競爭力。

目前本行擁有金復華租賃(股)公司、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及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等轉投資事業，再與金控公司旗下之證券、投信、期貨、證金等金融週邊事業相結合，將可提供客戶最完整之金融服務，達到一次購足(one-stop-shopping)之理想境界。



2006年報 Annual Report
Fuhwa Bank

公司治理報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二） 各部門主要職掌

依本行組織規程，總行依組織分工設總處，總處下設若干部，辦理各該規定事項：

1. 金融服務總處
（1）分行營運部：掌理存匯作業與集中作業之規劃管理、及存匯作業人員之配置、考核與教育訓練等事項。
（2）財富管理部：掌理理財業務之推展、產品研發、行銷活動規劃與執行、理財業務人員配置及考核等事項。
（3）信託部：掌理信託業務之規劃、推展、年度預算目標之執行及信託作業之處理等事宜。
（4）金服企劃部：掌理金融服務業務經營策略與方針之規劃、年度預算目標之彙編、服務品質(含客訴)制度、服務品質狀況之追蹤分析與改善策略之擬定、行政管理事務之辦理等相關事宜。

2. 企業金融業務總處
（1）企金業務部：掌理企金業務之推展、預算目標之執行、協助營業單位企業金融業務之行銷、及授信案件簽核與帳務處理作業等事宜。
（2）專案融資部：掌理聯合授信及專案融資業務與其規劃推展、執行管理銀行之作業事項等相關事宜。
（3）商務金融部：掌理商務金融業務之推展行銷、商務金融產品之研發、商務金融業務客戶之徵信等相關事宜。
（4）企金授管部：掌理企業授信戶之徵信、審核、覆審及業務規範管理等相關事宜。
（5）企金企劃部：掌理企業金融營運方針之規劃、年度營運計劃、預算目標與企金業務考核辦法之擬定、企金專案商品之開發、企金人員之配置及教育訓練等相關事宜。
（6）國外部：掌理外匯業務之處理、推展、管理等事項，並負責海外分支機構之規劃管理。
（7）國際金融業務分行：辦理各項國際金融業務。

3. 消費金融業務總處
（1）消金企劃部：掌理消費金融業務總處營運方針之規劃、年度營運計畫與預算目標之擬定、消金業務各項金融商品之研發、總處規章制度之統籌訂定、教育訓練與總處行政管理等相關事宜。
（2）消金業務部：掌理個人房信貸業務推展策略之擬定與執行、徵信、客戶服務管理、業務人員配置規劃與管理、各業務區域中心之規劃與管理等相關事宜。
（3）消費資融部：掌理汽貸與分期付款業務推展策略之擬定與執行、徵信及帳務等作業管理、客戶服務管理、業務人員配置規劃與管理、區域中心之規劃與管理等相關事宜。
（4）消金審查部：消費金融授信政策擬定、案件審核與帳務處理作業、消費金融不良授信案件催理、消費金融案件覆審管理及不動產鑑價等相關事宜。
（5）消金客服部：掌理本行電話服務中心之撥入及撥出所含括之客戶服務與產品行銷等相關事宜。
（6）信用卡部：掌理信用卡業務推展策略之擬定與執行、市場研究、產品研發與整合、信用卡業務之徵信、發卡、帳務、授權、偽冒防杜作業管理等相關事宜。

4. 金融市場總處
（1）財務部：掌理全行資金之運用與操作，包括：資金調度、資金缺口管理、期差操作、金融債券發行與訂價、短期票券業務、公債自營業務、外匯

交易及各項相關（含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2）組合商品部：掌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研發與設計、組合融資之設計與推廣、財務顧問、併購、資產證券化、及資本市場有價證券之操作與投資。

（3）金融商品行銷部：掌理法人與金融同業等之利率、匯率、衍生性金融商品、組合商品、企業理財商品等各類商品之行銷與推廣。

（4）金融交易管理部：掌理全行資產負債管理及金融市場總處之企劃與管理、存款利率及內部計價之訂定與調整、資訊軟硬體建置、內部控制、交割與售後服務。

5. 風險管理總處

（1）債權管理部：掌理全行企金業務暨消金業務除電催、債務協商及信用卡催收外之逾期放款案件之清理與管理，以及全行逾期放款之彙總及分析。

（2）作業風險管理部：掌理作業風險控管機制之建立，以及全行作業風險之監控與管理。

（3）信用風險管理部：掌理信用風險與市場風險控管機制之建立，以及全行信用風險與市場風險之監控與管理。

（4）法律事務部：掌理全行對外約據、定型化契約條款、章則辦法及其他法律文書之審閱、非訟及訴訟之協助、法律諮詢等相關事宜。

6. 行政管理總處

（1）管理部：掌理印信管理、文書收發與繕校、重要印章刊發、登記與管理，全行之安全維護，營繕、採購，房地產租用購置等財產管理、董事會之召開等事項。

（2）人力資源部：掌理全行人力規劃，員工任免、升遷調派、考核、薪獎作業及人員之招募、教育訓練、保險、福利等相關事項。

（3）企劃部：掌理全行組織、全行策略與業務整合、購併與營業據點設置之規劃，各總處績效分析與管考之規劃執行、企業形象建立與行銷廣告、長期股權投資管理及電子金融業務之推動等事宜。

（4）會計部：掌理會計制度、會計事務處理程序之擬定、會計帳務處理及管理、預算彙編、結算及稅務等事項。

（5）資訊部：掌理全行資訊政策之訂定與推展、資訊業務規章制度之擬定與執行、全行資訊設備預算之彙整控管及需求提報，資訊系統及資訊網路之規劃建置及運作管理事項。

7. 稽核室

掌理全行之業務、財務、帳務、電腦系統、現金及各種庫存保管品之稽核、各單位內部自行查核工作之督導等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及各級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95年12月31日

職稱(註1)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	顏慶章	94.06.30 (註1)	96.04.28	94.06.30	1,400,000,000 (註2)	100%	1,800,000,000	100%	—	—	—	—	●美國密西根大學法學碩士 ●中華民國常駐世界貿易組織代表團常任代表 ●財政部部長、財政部政務次長	●復華商業銀行董事長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復華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華亞科技(股)公司企業董事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	馬維建	94.06.30	96.04.28	94.06.30					—	—	—	—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際部副總經理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復華證券金融(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復華文教基金會企業董事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	馬維辰	94.06.30	96.04.28	94.06.30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 ●奇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志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元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復華商業銀行副董事長 ●復華資產管理(股)公司企業董事 ●財團法人復華文教基金會企業董事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	何昌明	94.06.30	96.04.28	94.06.30					—	—	—	—	●台灣大學法律系 ●富邦資產管理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台北富邦銀行董事兼顧問 ●富邦金控公司不良資產審議委員會委員召集人 ●台北銀行執行副總經理、企業金融處處長 ●富邦金控企金事業群副總經理、經營委員會委員、DRC審議委員會委員、授信審查委員會委員、人事評議委員會、不良資產審議委員會召集人 ●台北銀行副總經理	●復華商業銀行總經理、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企業董事兼總經理 ●復華證券金融(股)公司企業董事 ●財團法人復華文教基金會企業董事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長 ●復華資產管理(股)公司企業董事 ●上乘電子科技(股)公司企業董事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	林武田	94.06.30	96.04.28	94.06.30					—	—	—	—	●政治大學企家班企研所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元大京華證券(香港)公司董事 ●頂華財務諮詢公司董事 ●頂華證券投資管理公司董事長 ●元大建設公司總經理 ●堯乾資訊公司董事長	●復華財務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復華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復華壹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復華綜合證券(股)公司企業監察人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	劉德良	95.08.23 (註3)	96.04.28	94.06.30					—	—	—	—	●美國芝加哥大學商學院企管碩士 ●第一商業銀行金融市場事業群副總經理 ●荷商安銀銀行台北分行金融市場資深副總經理 ●台北銀行財務部兼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主管 ●荷蘭銀行台北分行財務金融行銷與衍生性金融商品副總經理	●復華銀行(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	邱憲道	94.06.30	96.04.28	94.06.30					—	—	—	—	●美國西南大學企業管理系 ●台中證券董事長 ●亞太銀行常務董事 ●金亞太投信董事 ●國際證券董事 ●金亞太租賃董事長 ●福安保代董事長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企業董事 ●德美汽車(股)公司企業監察人 ●台灣一禾國際(股)公司企業董事 ●金復華租賃(股)公司企業董事 ●豐隆汽車(股)公司企業董事 ●冠亞投資有限公司企業董事 ●金利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金例貿易有限公司負責人 ●億和汽車(股)公司負責人 ●昌例貿易有限公司負責人 ●三越紡織工業(股)公司企業董事 ●馬汀國際(股)公司企業監察人 ●瑞特汽車(股)公司企業董事 ●誠隆汽車(股)公司企業董事 ●金洪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法雅國際(股)公司企業董事 ●國眾汽車(股)公司企業董事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	周武雄	94.08.05	96.04.28	94.08.05					—	—	—	—	●中華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研究所 ●台灣銀行儲蓄部經理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企業董事 ●臺灣產物保險(股)公司企業董事 ●台灣銀行副總經理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	汪海清	94.06.30	96.04.28	94.06.30					—	—	—	—	●政治大學財政碩士 ●中央投資公司副總經理 ●泛亞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中央投資公司金事業部經理 ●華信銀行雙和分行經理 ●華信銀行營業部副理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企業董事 ●中央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裕臺企業(股)公司企業董事 ●臺灣中華日報社(股)公司企業董事 ●光華投資(股)公司企業董事 ●富華創業投資(股)公司企業董事 ●昱華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盛華創業投資(股)公司企業董事 ●環宇投資(股)公司企業董事 ●中加投資發展(股)公司企業董事 ●全球創業投資(股)公司企業董事 ●建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亞太固網寬頻(股)公司企業董事 ●啟聖實業(股)公司企業董事 ●誠宇創業投資(股)公司企業董事 ●裕台開發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幸福人壽保險(股)公司企業董事 ●雙園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悅昇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育華創業投資(股)公司企業董事 ●帛琉商帛琉大飯店(股)公司企業董事 ●中園建設(股)公司企業董事 ●惠華創業投資(股)公司企業董事 ●APH-I 企業董事、New Horizon 企業董事 ●Central Investment H 企業董事 ●Koppel Ltd 企業董事 ●永鑽投資(股)公司企業董事			
監察人：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	耿　平	94.06.30	96.04.28	94.06.30					—	—	—	—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南山高級中學董事 ●元大京華證券公司董事 ●元大京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安商業銀行總經理 ●交通銀行副總經理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企業監察人			

監察人：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	張財育	95.08.23 （註4）	96.04.28	94.06.30					—	—	—	—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永利證券公司承銷部經理（兼管債券部） ●鼎康證券公司營運規劃室協理 ●京華山一國際（香港）公司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企業監察人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企業監察人 ●復華期貨(股)公司企業董事 ●復華財務顧問(股)公司企業董事 ●復華創業投資(股)公司企業董事 ●復華壹創業投資(股)公司企業董事 ●復華（維京群島）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企業董事 ●復華控股（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企業董事 ●復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企業董事			
監察人：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	楊　照	95.10.24 （註5）	96.04.28	94.08.05					—	—	—	—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研究所 ●台灣大學商學系 ●台灣土地銀行信託部經理 ●台灣土地銀行營業部經理 ●台灣土地銀行新店分行經理 ●台灣土地銀行蘆洲分行經理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企業董事 ●台灣土地銀行副總經理			

註1：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94.06.30改派本公司第五屆董事及監察人，董事代表為顏慶章、馬維建、馬維辰、何昌明、林武田、張財育、汪海清、邱憲道等8人；監察人代表為耿平、陳修偉、金家琳等3人，任期自民國93.04.29起至96.04.28止；並於第五屆第32次臨時董事會推選顏慶章為董事長。

註2：有關選任時持有股份係以93.04.29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股數為基準。

註3：劉執行副總經理億良自95年8月23日起接替張董事財育任董事。

註4：張董事財育自95年8月23日起接替陳監察人修偉改任監察人。

註5：台灣銀行王監察人以安自95年9月26日起解任；台灣土地銀行楊監察人照自95年10月24日起接任。

2.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顏慶章			✓			✓	✓	✓	✓	✓	✓	✓		1
馬維建			✓			✓	✓	✓	✓	✓		✓		
馬維辰			✓			✓	✓	✓	✓	✓		✓		
何昌明			✓			✓	✓	✓	✓	✓	✓	✓		
林武田			✓			✓	✓	✓	✓	✓	✓	✓		
劉德良			✓			✓	✓	✓	✓	✓	✓	✓		
邱憲道			✓			✓	✓	✓	✓	✓	✓	✓		
汪海清			✓			✓	✓	✓	✓	✓	✓	✓		
周武雄			✓			✓	✓	✓	✓	✓	✓	✓		
耿　平			✓			✓	✓	✓	✓	✓	✓	✓		
張財育			✓			✓	✓	✓	✓	✓	✓	✓		
楊　照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銀行或其母公司、銀行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銀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5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光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82%
	尊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94%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99%
	裕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0%
	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73%
	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69%
	昱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41%

4.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95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光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尊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馬維建	43.08%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4%
裕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尊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	100.00%
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	100.00%
昱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光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二）各級主管資料

95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何昌明	94.07.01	0	0	0	0	0	0	● 本行總經理 ● 台灣大學法律系	●復華金控總經理及董事 ●復華證券金融公司董事 ●金復華租賃公司董事 ●復華商業銀行公司董事 ●復華資產管理公司董事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董事長			
執行副總經理	劉億良	95.01.02	0	0	0	0	0	0	● 本行執行副總經理 ● 美國芝加哥大學商學院企管碩士	●復華商業銀行董事			
資深副總經理	江明宏	94.08.01	0	0	0	0	0	0	● 本行資深副總經理 ● 逢甲大學財稅系	●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董事			
資深副總經理	呂忠萍	94.08.01	0	0	0	0	0	0	● 本行資深副總經理 ●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董事			
資深副總經理	林則棻	94.08.19	0	0	0	0	0	0	● 本行資深副總經理 ●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博士				
資深副總經理	陳永宜	95.01.16	0	0	0	0	0	0	● 本行資深副總經理 ● 美國杜蘭大學、喬治城大學法學院法學碩士				
總稽核	汪濟生	94.08.10	0	0	0	0	0	0	● 本行總稽核 ● 台灣大學法律研究所	●復華租賃公司監察人			
資深協理	劉宏奪	94.11.01	0	0	0	0	0	0	● 信用卡部資深協理 ●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資深協理	陳永龍	94.07.22	0	0	0	0	0	0	● 企金業務部資深協理 ● 台灣大學法律學系				
協理	侯俊仲	93.07.12	0	0	0	0	0	0	● 國外部協理 ● 美國密西根州安德魯大學企管碩士				
協理	江志勳	95.05.05	0	0	0	0	0	0	● 金融交易管理部協理 ● 淡江大學工商管理學系				
資深協理	高添福	94.07.22	0	0	0	0	0	0	● 管理部資深協理 ● 逢甲大學統計學系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董事			
協理	紀榮樹	93.05.03	0	0	0	0	0	0	● 債權管理部協理 ● 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資深協理	黃永昌	94.10.13	0	0	0	0	0	0	● 企劃部資深協理 ●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	●復華租賃公司董事			
協理	李宗謀	94.11.01	0	0	0	0	0	0	● 消金業務部協理 ● 美國伊利諾大學企管碩士				
協理	廖憲崇	94.08.05	0	0	0	0	0	0	● 分行營運部協理 ● 嘉義大學管理學碩士				
協理	汪國樑	94.10.03	0	0	0	0	0	0	● 企金企劃部協理 ● 政治大學銀行系				
協理	陳永寬	94.07.01	0	0	0	0	0	0	● 消金審查部協理 ● 逢甲大學銀保系				
協理	翁李綱	95.04.19	0	0	0	0	0	0	● 消金企劃部協理 ●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資管組碩士				
協理	蘇玉青	95.12.29	0	0	0	0	0	0	● 會計部協理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協理	馬淑媛	95.04.01	0	0	0	0	0	0	● 資訊部協理 ● 台灣大學資訊管理系研究所碩士				
協理	張靜萍	95.01.01	0	0	0	0	0	0	● 作業風險管理部協理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經理	蘇益良	95.06.23	0	0	0	0	0	0	● 信用風險管理部經理 ●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協理	陳惠玲	95.04.03	0	0	0	0	0	0	● 財務部協理 ● 淡江大學商學院保險學系				
經理	王明仁	95.04.01	0	0	0	0	0	0	● 金融商品行銷部經理(代理部主管) ● 東海大學企管碩士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張廷玉	95.05.02	0	0	0	0	0	0	● 專案融資部協理 ● 逢甲大學財政稅務系				
協理	黃玲玲	95.02.15	0	0	0	0	0	0	● 信託部協理 ● 台灣大學法律系				
協理	鍾嘉莉	95.09.15	0	0	0	0	0	0	● 財富管理部協理 ●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學系國際企業學碩士				
資深副理	袁如華	95.07.14	0	0	0	0	0	0	● 金服企劃部資深副理(代理部主管) ● 台灣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碩士				
協理	左繼文	94.05.27	0	0	0	0	0	0	● 消費資融部協理 ●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資深經理	張曉耕	94.10.01	0	0	0	0	0	0	● 人力資源部資深經理 ● 台灣大學歷史學系				
代表	張文政	94.10.14	0	0	0	0	0	0	● 香港代表人辦事處代表 ● 喬治華盛頓大學碩士				
經理	陳美如	94.10.01	0	0	0	0	0	0	● 法律事務部經理 ●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碩士				
協理	陳春福	93.05.03	0	0	0	0	0	0	● 台中分行協理 ● 台灣大學法律系				
協理	張文祥	90.12.03	0	0	0	0	0	0	● 文心分行協理 ● 中興大學合經系				
協理	楊妙貞	93.08.05	0	0	0	0	0	0	● 台北分行協理 ● 台灣大學法律系				
資深協理	陳子良	90.11.08	0	0	0	0	0	0	● 沙鹿分行資深協理 ● 逢甲大學財稅系				
協理	廖光崇	93.08.09	0	0	0	0	0	0	● 豐原分行協理 ● 中山大學企管碩士				
資深經理	施明仁	95.10.06	0	0	0	0	0	0	● 彰化分行資深經理 ● 嶺東商專會計科				
資深經理	蔡瑞源	94.10.01	0	0	0	0	0	0	● 員林分行資深經理 ● 政治大學經濟系				
資深經理	簡瑞益	93.06.01	0	0	0	0	0	0	● 三重分行資深經理 ● 世界新聞專科學校報業行政科				
資深經理	游禮慶	93.07.19	0	0	0	0	0	0	● 平鎮分行資深經理 ● 東海大學國貿系				
資深經理	黃美宣	93.07.19	0	0	0	0	0	0	● 草屯分行資深經理 ● 台中商專銀保科				
協理	蔡清波	93.08.09	0	0	0	0	0	0	● 永康分行協理 ● 高雄高商會統科				
資深協理	陳振融	90.11.08	0	0	0	0	0	0	● 高雄分行資深協理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系碩士				
資深經理	方蓓蓓	95.06.08	0	0	0	0	0	0	● 景美分行資深經理 ●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協理	陳清嵩	94.10.14	0	0	0	0	0	0	● 新竹分行協理 ● 南澳大學國際企業管理所碩士				
資深經理	謝宗樺	93.07.19	0	0	0	0	0	0	● 鹿港分行資深經理 ● 淡水工商專校銀管科				
協理	謝瑞堅	93.08.09	0	0	0	0	0	0	● 斗信分行協理 ● 台北商專會統科				
協理	涂阿清	95.07.24	0	0	0	0	0	0	● 嘉義分行協理 ● 致遠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系				
資深經理	張水益	95.03.24	0	0	0	0	0	0	● 永和分行資深經理 ● 台灣大學農業經濟研究所				
資深協理	陳登科	94.10.01	0	0	0	0	0	0	● 復興分行資深協理 ● 淡江大學合作學系				
協理	潘志聖	91.03.11	0	0	0	0	0	0	● 大里分行協理 ● 東海大學企研所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經理	劉清彰	93.12.01	0	0	0	0	0	0	● 博愛分行資深經理 ● 逢甲大學合作經濟學系				
資深經理	阮耀棠	93.07.19	0	0	0	0	0	0	● 苗栗分行資深經理 ● 東吳大學經濟學系				
資深經理	葉忠麟	95.03.01	0	0	0	0	0	0	● 崇德分行資深經理 ● 中原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經理	王香文	93.08.09	0	0	0	0	0	0	● 北斗分行經理 ● 僑光商專會統科				
資深經理	廖光得	91.10.08	0	0	0	0	0	0	● 佳里分行資深經理 ● 長榮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經理	王薰敏	93.08.09	0	0	0	0	0	0	● 大甲分行經理 ● 台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經理	洪安國	93.08.09	0	0	0	0	0	0	● 虎尾分行經理 ● 僑光商專企管科				
資深經理	林坤塗	94.05.10	0	0	0	0	0	0	● 士林分行資深經理 ● 致理商專國際貿易科				
協理	林心瑜	90.11.08	0	0	0	0	0	0	● 南崁分行協理 ● 美亞利桑那州立大學企研所				
經理	蔡好	93.07.19	0	0	0	0	0	0	● 溪湖分行經理 ● 台中商專國貿科				
協理	呂秀寶	92.05.27	0	0	0	0	0	0	● 城東分行協理 ● 中興大學財稅系				
協理	洪應文	93.12.01	0	0	0	0	0	0	● 新莊分行協理 ● 文化大學法律系				
經理	杜玉燕	95.08.25	0	0	0	0	0	0	● 中壢分行經理 ● 健行工專土木工程科				
經理	張馨尹	93.08.09	0	0	0	0	0	0	● 三民分行經理 ● 輔仁大學法律系				
協理	林淑真	94.11.01	0	0	0	0	0	0	● 營業部協理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學碩士				
經理	楊富民	95.09.12	0	0	0	0	0	0	● 屏東分行經理 ● 逢甲大學會計系				
協理	王進森	93.07.19	0	0	0	0	0	0	● 斗南分行協理 ● 環球商專會統科				
資深協理	陳永楨	93.10.29	0	0	0	0	0	0	● 板橋分行資深協理 ● 真理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資深經理	黃明正	93.03.18	0	0	0	0	0	0	● 桃園分行資深經理 ● 淡水工專會統科				
經理	王金豪	95.06.15	0	0	0	0	0	0	● 仁德分行經理 ● 遠東工商專校企業管理科				
經理	蔡明恭	94.10.01	0	0	0	0	0	0	● 鳳山分行經理 ● 朝陽科技大學商學碩士				
經理	賴淑惠	93.06.05	0	0	0	0	0	0	● 東信分行經理 ● 台灣觀光經營管理附設專校不動產經營科				
經理	陳國明	93.06.05	0	0	0	0	0	0	● 馬蘭分行經理 ● 東峰高中附設補校高級部商業科				
資深經理	陳廷昌	93.10.21	0	0	0	0	0	0	● 內湖分行資深經理 ● 輔仁大學會計系				
資深經理	陳春皇	94.09.01	0	0	0	0	0	0	● 宜蘭分行資深經理 ● 台北商專銀行保險科				
資深經理	鄭高特	94.08.15	0	0	0	0	0	0	● 金門分行資深經理 ● 政治大學財稅系				
資深經理	涂忠福	95.05.05	0	0	0	0	0	0	● 林口分行資深經理 ● 逢甲大學財稅系				
經理	許佑菱	93.12.16	0	0	0	0	0	0	● 竹北分行經理 ● 中央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理	楊峯賓	95.04.17	0	0	0	0	0	0	● 安南分行副理(代理分行主管) ● 台工商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經理	劉仁宗	95.06.26	0	0	0	0	0	0	● 安中分行經理 ●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				
協理	王清福	95.01.06	0	0	0	0	0	0	● 台南分行協理 ●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				
經理	郭鴻達	94.12.24	0	0	0	0	0	0	● 西門分行經理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碩士				
協理	王清龍	94.12.24	0	0	0	0	0	0	● 開元分行協理 ● 中國文化大學法律系				
經理	郭仲偉	95.10.06	0	0	0	0	0	0	● 安和分行經理 ●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經理	曾建南	95.03.10	0	0	0	0	0	0	● 岡山分行經理 ● 中華醫專技術專科學校食品科				
資深經理	黃明智	95.05.08	0	0	0	0	0	0	● 天母分行資深經理 ● 台灣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協理	林孫芳	95.02.27	0	0	0	0	0	0	● 中和分行協理 ●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閻家驥	95.11.03	0	0	0	0	0	0	● 民生分行資深經理 ●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賴傳煥	95.03.27	0	0	0	0	0	0	● 蘆洲分行協理 ● 逢甲工商學院合作學系				
經理	楊清水	95.04.04	0	0	0	0	0	0	● 東台南分行經理 ● 台南一中補校				
資深協理	鄭志強	95.04.21	0	0	0	0	0	0	● 松江分行資深協理 ● 政治大學財稅系				
協理	張良權	95.09.28	0	0	0	0	0	0	● 桃興分行協理 ● 台北工專附設進修補校工業工程科				
資深協理	林世耀	95.12.18	0	0	0	0	0	0	● 忠孝分行資深協理 ● 美國俄亥俄州邁阿密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資深經理	劉子萍	95.04.17	0	0	0	0	0	0	● 信義分行資深經理 ● 淡江大學會計系				
資深經理	徐金仁	95.07.19	0	0	0	0	0	0	● 中山北路分行資深經理 ●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資深經理	鄭時顯	95.06.15	0	0	0	0	0	0	● 新店分行資深經理 ● 育達高級商業職校綜合科				
經理	李宗杰	95.12.11	0	0	0	0	0	0	● 中港分行經理 ● 東吳大學經濟系				
資深經理	程正華	95.03.24	0	0	0	0	0	0	● 南京東路分行資深經理 ●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資深經理	潘日舜	95.04.17	0	0	0	0	0	0	● 府城分行資深經理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系碩士				
經理	陳勝烽	95.05.15	0	0	0	0	0	0	● 竹科分行籌備處經理 ● 逢甲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經理	簡宗平	95.06.21	0	0	0	0	0	0	● 花蓮分行籌備處經理 ● 政治大學附設空中行政專科補校行政科				
協理	李日星	94.07.22	0	0	0	0	0	0	● 企金授管部協理 ● 政治大學商學院統計學系(95年12月31日離職)				

（三）2006 年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及E等五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D)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E)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F)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顏慶章	16,172,500	16,172,500	0	0	1,994,000(註)	2,002,000	-	-	18,355,226	18,355,226	-	-	-	-	-	-	-	-	無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馬維建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馬維辰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何昌明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林武田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劉德良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邱憲道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汪海清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周武雄																			

註：金控法人股東台灣銀行指派周武雄先生為本行法人董事，本行董事執行業務費用〔包括車馬費 108,000 元及報酬（出席費）190,000 元〕總額 298,000 元，給付予金控法人股東台灣銀行。

董事酬金級距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人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前五項酬金總額(A+B+C+D+E)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G)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H)
低於 2,000,000 元	5	5	5	5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2	2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2	2	4	4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0	0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0	0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0	0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0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9	9	9	9

2. 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耿　平	0	0	0	0	568,000	576,000	-	-	無
監察人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張財育									
監察人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楊　照									

註：金控法人股東台灣土地銀行指派楊照為本行法人董事，本行監察人報酬（包括車馬費 18,000 元及報酬（出席費）30,000 元）總額 48,000 元，給付予金控法人股東台灣土地銀行。

監察人酬金級距

給付本行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人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D)
低於 2,000,000 元	3	3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3	3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		獎金及特支費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前三項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其他報酬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股票股利				股票股利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股利	股數	市價	金額	現金股利	股數	市價	金額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何昌明	22,487,169	22,487,169	14,123,816	14,137,816	0	0	0	0	0	0	0	0	36,610,985	36,624,985	—	—	—	—	—	—
執行副總經理	劉億良																				
資深副總經理	江明宏																				
資深副總經理	呂忠萍																				
資深副總經理	林則棻																				
資深副總經理	陳永宜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

給付本行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年度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0	1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5	1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1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6	2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近二年度支付本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給付政策、程序與標準

1. 董事、監察人酬金：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勞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而車馬費及會議出席費則依照同業標準支給。」本行納入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後，目前為一人股東之結構，除車馬費及會議出席費依照同業標準支給外，已無訂定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情形。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本行總經理與副總經理之酬勞包含薪資、獎金、紅利與特別酬勞，係依照其學歷、專業資歷及經營績效，報請董事會同意聘任，並核給其酬金。

（五）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資料

9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	金額		
經理人	總經理	何昌明	—	—	—	—	—	—
	執行副總經理	劉億良						
	資深副總經理	江明宏						
	資深副總經理	呂忠萍						
	資深副總經理	陳永宜						
	資深副總經理	林則棻						
	總稽核	汪濟生						
	資深協理	劉宏奪						
	資深協理	陳登科						
	資深協理	陳永龍						
	資深協理	高添福						
	資深協理	黃永昌						
	資深協理	陳振融						
	資深協理	陳子良						
	資深協理	陳永楨						
	資深協理	李日星						
	資深協理	鄭志強						
	資深協理	林世耀						
	協理	紀榮樹						
	協理	張靜萍						
	協理	江志勳						
	協理	陳惠玲						
	協理	陳永寬						
	協理	李宗謀						
	協理	左繼文						
	協理	翁李綱						
	協理	廖光崇						
	協理	陳春福						
	協理	呂秀寶						
	協理	林淑真						
	協理	侯俊仲						
	協理	楊妙貞						
	協理	洪應文						
	協理	陳清嵩						
	協理	林孫芳						
	協理	汪國樑						
	協理	王清福						
	協理	賴傳煥						
	協理	張廷玉						
	協理	張良權						
	協理	張文祥						
	協理	廖憲崇						
	協理	王清龍						
	協理	黃玲玲						
	協理	鍾嘉莉						
	協理	馬淑媛						
	協理	蘇玉青						
	協理	林心瑜						
	協理	潘志聖						
	協理	謝瑞堅						
	協理	蔡清波						
	協理	涂阿清						
	協理	王進森						
	資深經理	張曉耕						
	資深經理	蔡瑞源						
	資深經理	施明仁						

職　稱	姓　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	金額		
資深經理	黃美宣						
資深經理	黃明正						
資深經理	游禮慶						
資深經理	陳廷昌						
資深經理	簡瑞益						
資深經理	鄭時顯						
資深經理	劉子萍						
資深經理	方蓓蓓						
資深經理	徐金仁						
資深經理	阮耀棠						
資深經理	謝宗樺						
資深經理	廖光得						
資深經理	潘日舜						
資深經理	劉清彰						
資深經理	林坤垄						
資深經理	程正華						
資深經理	鄭高特						
資深經理	陳春皇						
資深經理	黃明智						
資深經理	閻家驥						
資深經理	涂忠福						
資深經理	張水益						
資深經理	葉忠麟						
經理	陳美如						
經理	蘇益良						
經理	王明仁						
經理	簡宗平						
經理	杜玉燕						
經理	李宗杰						
經理	陳勝烽						
經理	王香文						
經理	許佑菱						
經理	王薰敏						
經理	蔡好						
經理	洪安國						
經理	張馨尹						
經理	楊清水						
經理	郭仲偉						
經理	郭鴻達						
經理	曾建南						
經理	蔡明恭						
經理	賴淑惠						
經理	陳國明						
經理	劉仁宗						
經理	王金豪						
經理	楊富民						
代表	張文政						
資深副理 (代理部主管)	袁如華						
副理 (代理分行主管)	楊峰賓						

註：本表單係為 95 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2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顏慶章	22	5	81%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馬維建	12	15	44%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馬維辰	18	9	67%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何昌明	24	3	89%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林武田	25	2	93%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張財育	16	0	100% (應出席數16)	95年8月23日解任，劉億良先生接任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劉億良	11	0	100% (應出席數11)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邱憲道	20	7	74%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汪海清	16	11	59%	
董事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周武雄	19	8	70%	
監察人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耿　平	27	0	100%	
監察人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陳修偉	12	0	80% (應出席數15)	95年8月23日解任，張財育先生接任
監察人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張財育	9	0	75% (應出席數12)	
監察人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陳明章	4	0	40% (應出席數10)	95年6月13日解任，王以安先生接任
監察人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王以安	8	0	73% (應出席數11)	95年10月24日解任，楊照先生接任
監察人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法人代表：楊　照	3	0	50% (應出席數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本行尚未設置獨立董事。】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95年4月3日第五屆第五十二次董事會：營業部授信戶復華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授信案，林董事武田時任該公司監察人，於行使表決權時迴避。

2. 95年4月3日第五屆第五十二次董事會：本行NPL案件出售予復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案，馬董事維辰及何董事昌明時任該公司董事，於行使表決權時迴避。

3. 95年4月20日第五屆第五十三次董事會：本行與復華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間租賃案，

林董事武田時任該公司監察人，於行使表決權時迴避。

4. 95 年 6 月 29 日第五屆第五十八次董事會：本行 NPL 案件出售予復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案，馬董事維辰及何董事昌明時任該公司董事，於行使表決權時迴避。

5. 95 年 7 月 27 日第五屆第六十次董事會：企金業務部授信戶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授信案，馬董事維辰及馬董事維建時任該公司董事，於行使表決權時迴避。

6. 95 年 7 月 27 日第五屆第六十次董事會：營業部授信戶光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授信案，汪董事海清時任該公司董事，於行使表決權時迴避。

7. 95 年 10 月 5 日第五屆第六十五次董事會：營業部授信戶金復華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授信案，邱董事憲道時任該公司董事，於行使表決權時迴避。

8. 95 年 11 月 2 日第五屆第六十七次董事會：企金業務部授信戶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案，顏董事長慶章時任該公司獨立董事，於行使表決權時迴避。

9. 95 年 11 月 8 日第五屆第六十八次臨時董事會：企金業務部授信戶復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授信案，馬董事維辰及何董事昌明時任該公司董事，於行使表決權時迴避。

10. 95 年 11 月 16 日第五屆第六十九次董事會：本行與復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案，馬董事維辰及何董事昌明時任該公司董事，於行使表決權時迴避。

三、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行預計於 96 年度設置獨立董事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本行係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依金融控股（股）公司法第26條規定遵守該公司對本行之管理，且溝通管道順暢。 （二） 復華金控為本行唯一股東，故實際控制本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僅有復華金控一家。 （三） 本行與各關係企業財務獨立，績效及責任區分明確，並委由會計師定時查核勾稽，已建立適當之防火牆。此外，本行亦建立獨立之風險管理總處，綜合掌控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及其他風險等。在與關係企業之授信與交易方面，均依金控股公司法第44條、第45條及母公司之規定辦理；共同行銷則遵守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3條、第48條規定及相關辦法辦理，另建有關係人查詢系統供查詢使用，並定期將交易情形彙總董事會備查。	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 本行之董事均由母公司復華金控指派，目前無設置獨立董事。 （二） 每年均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及獨立性是否適任。	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1條規定：「銀行業得視其經營規模及業務需要，設置適當獨立董事席次，…」，目前法令尚未強制規範。
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銀行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 （二）監察人與銀行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	（一） 本行之監察人均由母公司復華金控指派，目前無設置獨立監察人。 （二） 本行資訊公開，監察人與員工可隨時溝通。	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4條規定：「銀行業得視其經營規模及業務需要，設置適當獨立監察人席次，…」，目前法令尚未強制規範。
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行已建立暢通之溝通管道。	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五、資訊公開 （一）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	（一）目前本行網站上已提供年報、重要財務業務資料及公司治理資訊，以提供查詢。 （二）本行業已架設英文網站，提供英文年報等資訊，並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目前係由呂忠萍資深副總經理擔任。	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放置銀行網站等）		
六、銀行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行目前規模尚在擴展中，現階段尚無設置委員會之必要。	擬俟相關法規施行後配合辦理。
七、請敘明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運作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行除因法令未強制規範，而未設立獨立董事、獨立監察人及審計委員會外，目前所實施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大致均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運作守則」。		
八、請敘明本行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環保、社區參與、供應商關係、監督及利害關係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本行為回饋社會，近年來透過財團法人復華文教基金不定期地陸續贊助多項文教活動及提供獎助金，以善盡社會責任；未來本行將秉承同樣信念，賡續辦理。		
九、其他有助於瞭解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行視業務需要並依董事及監察人個人意願，報名參加行外舉辦之相關專業知識進修課程。部分董監事參加證基會舉辦之董事、監察人實務研習班、董事、監察人實務進階研習班、台灣金融研訓院舉辦之金融業公司治理高峰會、公司治理研習班等各項課程及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金融機構企業治理研討會」。 （二） 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均依規定定期出列席公司董事會。 （三）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行董事如涉有本身利害關係致損及銀行利益之議案時，即自行迴避。 （四） 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尚未辦理。 （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執行情形：遵照主管機關及國際清算銀行之規範，評估本行之營運風險，訂定各項業務可承擔之風險限額，督促管理單位採行各項必要之措施，以確保銀行經營之安全及兼顧經營績效。為確保各項風險管理政策的有效推動，定期召開風險管理委員會、授信審議委員會、不良授信資產管理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等各項會議，俾利確認各項風險控管之成效與得失，進而適時動態調整各項風險控管措施。本公司訂定 "風險管理政策"以建立良好之風險管理制度及健全業務發展，業管單位亦以風險管理政策為圭臬訂定各種相關風險管理規範。本公司對於市場風險有關之業務現正擬採用 "VaR"風險管理系統作為市場風險衡量之機制。 （六）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之執行情形：已依據主管機關及銀行公會之各類規範，於契約中明訂本行應遵守契約之規定，消費者可據此主張權利。		
十、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四）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復華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業經提報 96 年 3 月 15 日第五屆第七十八次董事會通過

謹代表復華銀行聲明本銀行於 95 年 1 月 1 日至 95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銀行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兼營證券業務部分，並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銀行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 致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總經理：

總稽核：

總機構遵守法令主管：

中 華 民 國 96 年 3 月 15 日

2. 應加強及改善事項

復華銀行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95 年 12 月 31 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依據金管會銀行局 95.11.24 銀局(三)字第 09500472691 號函規定，建立「消費者保護自評表」，以應用於各項定型化契約之修訂及各項商品設計、行銷或促銷手法之自我檢視，以落實消費者保護。	參考金管會銀行局 95.11.24 銀局(三)字第 09500472691 號函有關委託金融研訓院辦理「銀行消費者保護工作成效評鑑專案」之報告，儘速研擬「消費者保護自評表」。	96 年 5 月
消費金融業務總處章則體例建置，以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	協助各轄下單位定期審視並修訂既有之各項貸款辦法、準則等，使業務人員確實遵守各項貸款業務之規定，以健全該項業務之經營。	96 年 6 月

3.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報告

會計師檢查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報告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財政部)頒佈銀行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二十五條之規定：銀行年度財務報表由會計師辦理查核簽證時，應委託會計師辦理銀行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並對銀行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遵守法令主管制度執行情形及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受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辦理上開事項，並依同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檢附查核範圍、依據、查核程序及查核結果如附件。

本檢查報告僅供　貴公司參考，　貴公司除提供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作為監理之參考外，不可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原證期會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金管會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六日

（五） 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揭露事項期間：94 及 95 年度

揭露事項	案由及金額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違反法令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	94.06.10 金管銀(六)字第 0948010715 號函本行未依銀行法第 57 條第 2 項規定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核准，設置非營業用辦公場所即派員辦公，經金管會依銀行法第 129 條第 1 款規定處以罰鍰 200 萬元。
缺失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嚴予糾正者	無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依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事項	無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管理辦法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95.11.29 申報本行授信戶○○有限公司詐騙之重大偶發案件，本案轉列呆帳為新台幣 123,464 千元。(期間：95.1.01-95.12.31)
其他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條文。（95 年 2 月 27 日第五屆第四十九次董事會會議）

2. 通過同意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轉投資「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95 年 4 月 3 日第五屆第五十二次董事會會議）

3. 通過發行新台幣 100 億元金融債券，其中一般金融債及次順位金融債券各新台幣 50 億元，暨本行「95 年第二期發行金融債券辦法」。（95 年 9 月 21 日第五屆第六十四次董事會會議）

4. 通過「新銀行核心系統」建置案。（95 年 10 月 5 日第五屆第六十五次董事會會議）

5. 通過在不低於法定自有資本適足率之前提下，修正全行今(95)年備抵呆帳提存預算數在不高於新台幣 90 億元之範圍內，辦理年度之提存作業。（95 年 12 月 28 日第五屆第七十二次董事會會議）

6. 通過本行遷至敦化南路元大京華證券新建企業總部大樓，並承租該大樓 1 至 6 樓、8 樓、11 樓之全部及 9 樓、10 樓之部分面積(面積總計 5,280.97 坪)之裝修預算、租賃條件及租金鑑價結果。（96 年 3 月 15 日第五屆第七十八次董事會會議）

7. 通過本行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 95 年度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表。（96 年 3 月 15 日第五屆第七十八次董事會會議）

8. 通過本行 95 年度虧損撥補案。（96 年 3 月 15 日第五屆第七十八次董事會會議）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 會計師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 呂莉莉	4,990,000						是		95.1.1～ 95.12.31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 呂莉莉					980,000	980,000	是			內控查核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許志文					1,350,000	1,350,000	是			移轉訂價報告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 陳志愷等					455,000	455,000	是			發行金融債案件、未分配盈餘行政訴訟及營業稅諮詢等

（二） 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三） 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五、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依本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變動情形。【無】

六、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00%							

七、 轉投資事業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1）	本行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本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	股數	%	股數	%
金復華租賃(股)公司	19,700,000	98.56	—	—	19,700,000	98.56
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	(註2)	80.00	—	—	(註2)	80.00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299,991	99.99	—	—	299,991	99.99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0.40	—	—	80,000	0.40
富邦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886,671	1.97	—	—	7,886,671	1.97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333,248	1.36	—	—	7,333,248	1.36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4,615,000	1.15	—	—	4,615,000	1.15
彥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註3)	200,577	0.05	—	—	200,577	0.05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0.57	—	—	10,000,000	0.57
台灣中華日報社股份有限公司	4,636	0.01	—	—	4,636	0.01
有限責任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	57,800	4.16	—	—	57,800	4.16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4,332	1.74	—	—	104,332	1.74

註1：係依銀行法第七十四條所為之投資。

註2：係有限公司組織。

註3：係由短期投資轉列。



2006年報 Annual Report
Fuhwa Bank

募資情形

肆、募資情形

一、股份及股利

(一) 股本來源

9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93.12	$10	1,400,000	14,000,000	1,400,000	14,000,000		
94.07	$1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盈餘轉增資	註 1
94.07	$10	300,000	3,000,000	300,000	3,000,000	現金增資（私募）	註 2

註 1：94.05.16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15706 號

註 2：94.06.17 金管銀(六)字第 0940013937 號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800,000	—	1,800,000	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二) 股東結構

95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結構 /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0	0	0	1
持有股數	0	1,800,000,000	0	0	0	1,800,000,000
持股比例	0	100%	0	0	0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95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0	0	0
1,000 至 5,000	0	0	0
5,001 至 10,000	0	0	0
10,001 至 15,000	0	0	0
15,001 至 20,000	0	0	0
20,001 至 30,000	0	0	0
30,001 至 50,000	0	0	0
50,001 至 100,000	0	0	0
100,001 至 200,000	0	0	0
200,001 至 400,000	0	0	0
400,001 至 600,000	0	0	0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	1	1,800,000,000	100%
合計	1	1,800,000,000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份 /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 股	100%

（五）最近二年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95 年	94 年	當年度截至96年4月30日
每股市價	最高		—	—	—
	最低		—	—	—
	平均		—	—	—
每股淨值	分配前		7.76	10.41	7.97
	分配後		7.76	10.39	7.97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800,000	1,650,000	1,800,000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2.65)	0.03	0.21
		追溯調整後	(2.65)	0.03	0.21
每股股利（元/股）	現金股利		—	0.0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	—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行為持續擴充營運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兼顧資本適足率，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章程規定，本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就其盈餘，提撥3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提撥一部分作為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盈餘，如尚有餘額，則提撥百分之二分派為員工紅利。而分派股息及紅利之種類，由董事會按當時金融環境、市場趨勢及本銀行發展計劃，擬訂分派現金或股票之比例，但值本銀行成長

時期，前項分派股票之比率以不低於80%為原則，惟必要時得經董事會同意後變更，並提請股東會核議。其現金部分應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之議案後分派之；股票部分應另俟取得主管機關核准文件後分派之。

本公司成為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之子公司後，本公司股東會職權依法由董事會行使之。

2. 執行狀況：

本公司第五屆第七十八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九十五年度虧損撥補案，故本年度無股利分配。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無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銀行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1) 員工分紅：依本行公司章程第卅四條規定，本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就其盈餘，提撥3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提撥一部分作為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盈餘，如尚有餘額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A、 股東股息及紅利：98% 。
B、 員工分派紅利：2%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本行納入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後，目前為一人股東之結構，已無訂定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情形。

2. 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A、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第五屆第七十八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95 年度虧損撥補案，故本年度無股利分配。

B、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無】

C、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95年度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

3. 95 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情形：

本公司 95 年度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

（九）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無】

二、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91年第1期金融債券	91年第1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1.9.24台財融（二）字第0910042863號	91.9.24台財融（二）字第0910042863號
發行日期	91.11.04	91.11.04
面額	新台幣壹仟萬及壹佰萬二種	新台幣壹仟萬及壹佰萬二種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北市	台北市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發行面額十足發行	依發行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三十一億元	十四億元
利率	6.15%-浮動利率(註)	3.5%
期限	年期：5年3個月 到期日：97年2月4日	年期：5年3個月 到期日：97年2月4日
受償順位	次順位金融債	次順位金融債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	無
簽證律師	建業律師聯合事務所金玉瑩	建業律師聯合事務所金玉瑩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俞安恬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俞安恬
簽證金融機構	萬通票券	萬通票券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償還	到期一次償還
未償還餘額	三十一億元	十四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8,000,000仟元	18,000,000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729,255仟元	18,729,255仟元
履約情形	無	無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提高資本適足率並充實營運資金	提高資本適足率並充實營運資金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16.55%	24.03%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第二類	是，第二類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	91.12.2中華信評twBBB-	91.12.2中華信評twBBB-

註：依六個月美金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Libor）之報價均價為依據，於每屆滿半年計息基準重新調整。

金融債券種類	95年第1期金融債券	95年第2期第1次金融債券	95年第2期第2次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5.2.15金管銀（六）第09500034970號	95.11.2金管銀（六）第09500480850號	95.11.2金管銀（六）第09500480850號
發行日期	95.2.24	95.12.22	95.12.27
面額	新台幣壹仟萬元	新台幣壹仟萬元	新台幣壹仟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北市	台北市	台北市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發行面額十足發行	依發行面額十足發行	依發行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五十億元	新台幣十八億元	新台幣三十億元
利率	2.55%	2.5%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五年止票面利率為3.25%，屆滿第五年之日若未贖回則票面利率調升為4.25%。
期限	年期:5年6個月 到期日：100年8月24日	年期：6年 到期日：101年12月22日	除執行贖回權外，本券無到期日
受償順位	次順位金融債	次順位金融債	次順位金融債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	無	無
簽證律師	建業法律事務所 蔡欽源、曾逸凡	建業法律事務所 蔡欽源、曾逸凡	建業法律事務所 蔡欽源、曾逸凡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
簽證金融機構	萬通票券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償還	到期一次償還	無到期日，五年後得贖回
未償還餘額	五十億元	十八億元	三十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8,000,000仟元	18,000,000仟元	18,000,000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729,255仟元	18,729,255仟元	18,729,255仟元
履約情形	無	無	無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復華銀行有權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即期後每屆滿一年之日，得將本債券依票面金額全部予以提前贖回，承購人或持券人不得拒絕。	復華銀行有權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即期後每屆滿一年之日，得將本債券依票面金額全部予以提前贖回，承購人或持券人不得拒絕。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提高資本適足率並充實營運資金	提高資本適足率並充實營運資金	提高資本適足率並充實營運資金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50.72%	60.33%	76.35%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第二類	是，第二類	是，第二類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無	95.12.01 中華信評 twA+	95.12.01 中華信評 twA+

三、 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無】

四、 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記載事項之辦理情形

（一）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揭露會計師對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無】

（二）屬上市或上櫃銀行者，應揭露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以發行新股之方式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者，應揭露其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三）屬未上市或未上櫃銀行，應揭露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之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截至：96年4月30日

金融機構名稱		保證責任台南市第七信用合作社	有限責任台南市第六信用合作社
金融機構地址		台南市民權路二段100號	台南市民生路一段165號
負責人		理事主席　林金平	理事主席　蔡源輝
實收資本額		267,132	4,300
主要營業項目		1.收受支票存款 2.收受活期存款 3.收受定期存款 4.收受儲蓄存款 5.辦理短期、中期及長期放款 6.辦理票據貼現 7.投資公債、短期票券、公司債券及金融債券 8.辦理國內匯兌 9.代理收付款項 10辦理保管業務 11.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之代理服務業務	1.收受支票存款 2.收受活期存款 3.收受定期存款 4.收受儲蓄存款 5.辦理短期、中期及長期放款 6.辦理票據貼現 7.投資公債、短期票券、公司債券及金融債券 8.辦理國內匯兌 9.辦理信用卡業務及相類似業務 10.辦理商業匯票之承兌 11.簽發國內信用狀 12.辦理國內保證業務 13.代理收付款項 14.代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 15.辦理與前列各業務有關之倉庫、保管及代理服務業務 16.辦理一般銀行外匯業務之代收件 17.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有關業務
主要產品		存款業務、放款業務、代理業務	存款業務、放款業務、代理業務、簡易外匯、信用卡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資產總額	7,215,666	16,732,266
	負債總額	6,889,849	16,114,306
	股東權益總額	325,817	617,960
	營業收入	182,888	410,352
	營業毛利	(1,071)	(34,524)
	營業損益	(88,776)	(213,895)
	本期損益	3,013	(141,085)
	每股盈餘	0.70	(34.23)

註：1.本行分別於94年6月17日及94年12月26日概括承受台南七信及台南六信。

2.最近年度財務資料係分別參考台南七信及台南六信93年年報。

五、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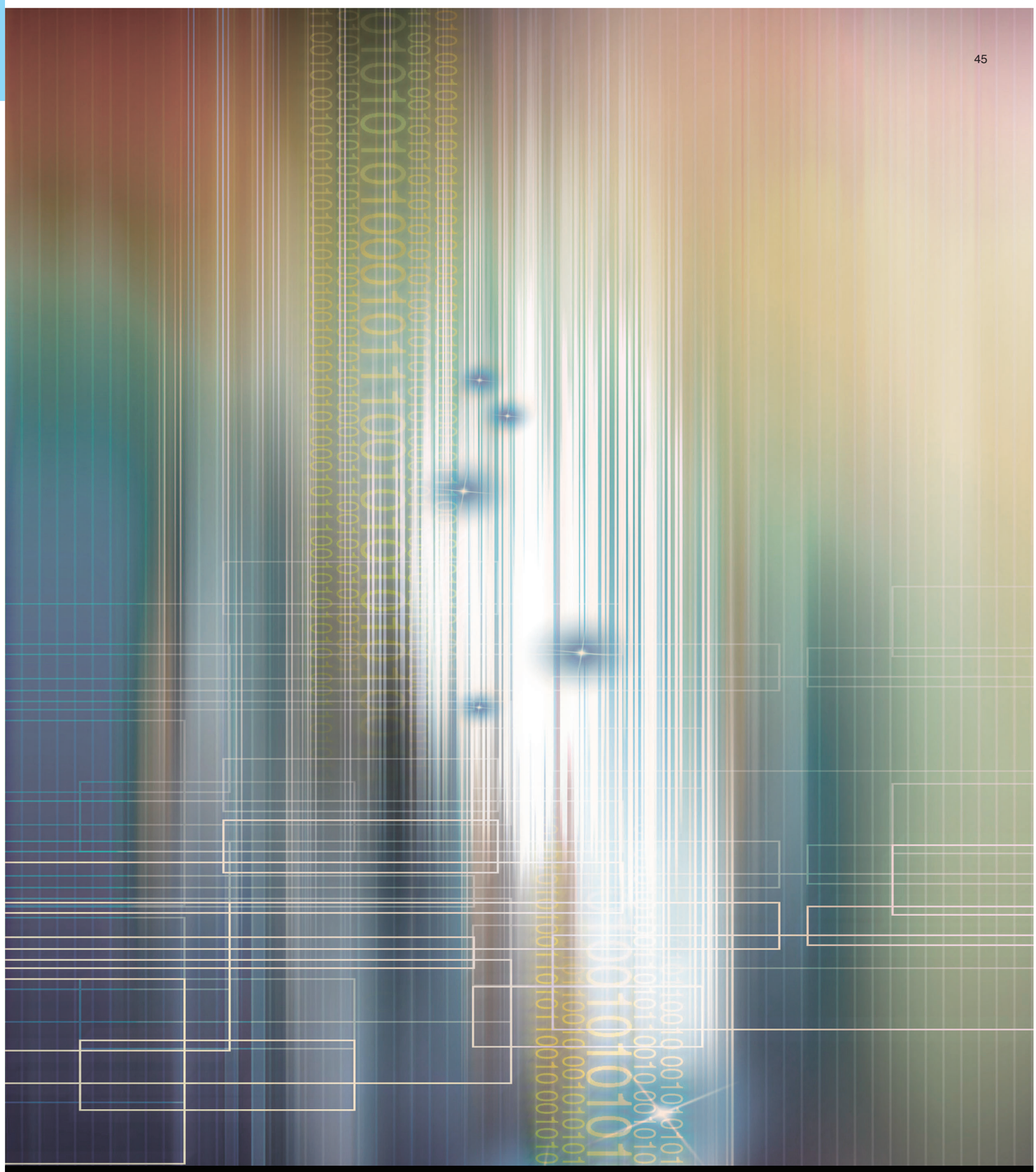
本行於 91 年度 9 月 24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金融債券新台幣 45 億元，於規定期限內已全數執行完畢；其後於 95 年度 2 月 15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新台幣 50 億元，於規定期限內已全數執行完畢；並於 95 年度 11 月 2 日再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一般順位金融債券與次順位金融債券各新台幣 50 億元，其中次順位金融債已執行新台幣 48 億元，尚有 2 億元未執行，一般順位金融債額度皆尚未執行。截至 9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發行在外金融債券總餘額為新台幣 143 億元。

本行各次申請發行金融債券目的係為提昇自有資本適足率，並支應放款業務資金需求及供台外幣金融商品財務操作之用。

（二）執行情形

95 年度發行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後，資本適足率從 94 年 12 月底之 8.14% 提升至 95 年 3 月底之 9.90%；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發行後，本行之資本適足率從 95 年 9 月底之 8.59%提升至 95 年 12 月底之 9.21%。截至 96 年 4 月底止，本行資本適足率為 9.4%(未經會計師覆核)。

本年各項擴充計畫之資金來源及運用情形詳【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一、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之（四）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06年報 Annual Report
Fuhwa Bank

營運概況

伍、營運概況

一、 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收受支票存款。
2. 收受活期存款。
3. 收受定期存款。
4. 辦理短期、中期放款及長期放款。
5. 辦理票據貼現。
6. 投資有價證券。
7. 辦理國內匯兌。
8. 辦理商業匯票之承兌。
9. 簽發國內信用狀。
10. 保證發行公司債券。
11. 辦理國內保證業務。
12. 代理收付款項。
13. 承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
14. 辦理信用卡業務。
15. 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16. 辦理保管及倉庫業務。
17. 辦理出租保管箱業務。
18. 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之代理服務業務。
19. 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匯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20. 代售黃金條塊、金幣、銀幣。
21. 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22. 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23. 辦理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業務。
24. 承購國內廠商因出口而產生之國外應收帳款。
25. 將承購之出口商應收帳款轉讓予國外應收帳款承購商。
26. 承購國內廠商因內銷而產生之國內應收帳款。

（二）最近二年主要業務概況

1.存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存款結構	95/12/31		94/12/31		與94年度比較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增減金額	增(減)率(%)
活期性存款(註)	88,012	32.99	76,450	31.10	11,562	15.12
支票存款	2,514	0.94	2,266	0.92	248	10.94
活期存款	18,302	6.86	13,673	5.56	4,629	33.86
活期儲蓄存款	67,196	25.18	60,511	24.62	6,685	11.05
定期性存款(註)	162,067	60.74	151,290	61.55	10,777	7.12
定期存款	61,504	23.05	67,315	27.39	(5,811)	(8.63)
定期儲蓄存款	100,563	37.69	83,975	34.16	16,588	19.75
郵匯局轉存款及同業存款	16,741	6.27	18,055	7.35	(1,314)	(7.28)
小計	266,820	100.00	245,795	100.00	21,025	8.55
外幣存款	17,338		14,629		2,709	18.52
合計	284,158		260,424		23,734	9.11

註：活期性存款及定期性存款不含外匯存款及公庫存款。

2.放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目	95/12/31		94/12/31		與94年度比較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增減數	增(減)率(%)
企業金融	112,197	49.33	99,737	44.03	12,681	12.71
一般企業貸款	49,021	21.51	41,987	18.26	7,658	18.51
中小企業貸款	32,862	14.42	28,563	12.88	3,675	12.59
政策性貸款	2,623	1.15	620	0.27	2,003	323.06
外幣貸款	17,709	7.77	17,413	7.69	296	1.70
其他	9,982	4.48	11,154	4.92	(950)	(8.52)
消費金融	115,741	50.67	126,798	55.97	(11,279)	(8.90)
房貸	84,939	37.26	86,671	38.26	(1,732)	(2.00)
汽貸	9,413	4.13	10,340	4.56	(927)	(8.96)
消費性貸款	21,160	9.28	29,599	13.07	(8,439)	(28.51)
其他(現金卡)	229	0.00	188	0.08	(182)	(96.62)
合計	227,938	100.00	226,535	100.00	1,402	0.62

3. 外匯業務

單位:仟美元

年度 / 項目	95年度		94年度		與94年度比較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增（減）數	成長率%
進口	974,586	7.12	763,740	8.36	210,846	27.61
出口	343,115	2.50	262,248	2.87	80,867	30.84
匯出	5,918,383	43.25	3,865,216	42.30	2,053,167	53.12
匯入	6,449,200	47.13	4,246,713	46.47	2,202,487	51.86
合計	13,685,284	100.00	9,137,917	100.00	4,547,367	49.76

4. 信託業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95 年度	94 年度	與 94 年度比較	
				增(減)數	增(減)率%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業務	國內基金承作量（含股權連結商品）	9,559,964	11,468,302	(1,908,338)	(16.64)
	國外基金承作量（含國外有價證券）	33,150,816（註）	22,730,875	10,419,941	45.84
	手續費收入	414,874	338,610	76,264	22.52
保管業務	保管資產年底餘額	47,969,452	35,674,880	12,294,572	34.46
	手續費收入	31,867	43,830	(11,963)	(27.29)
員工持股信託年底餘額		619,224	463,480	155,744	33.60
生前契約信託年底餘額		87,775	59,460	28,315	47.62
特定單獨管理運用金錢信託年底餘額		42,559	42,580	(21)	(0.05)
共同信託基金年底餘額（目前僅發行貨幣市場共同信託基金）		1,354,718	756,300	598,418	79.12
有價證券信託年底餘額		870,789	764,850	105,939	13.85
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信託年底餘額		9,833,663	10,912,940	(1,079,277)	(9.89)
不動產信託年底餘額		1,168,614	1,410,240	(241,626)	(17.13)
信託手續費收入（不含保管、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業務）		34,159	25,610	8,549	33.38
有價證券簽證業務量		34,950,000	37,843,000	(2,893,000)	(7.64)

註：含 OBU 信託財產 39,441 仟元

5.信用卡業務

項　　目	95年度	94年度	與94年度比較	
			增(減)金額	增(減)率%
總發卡數(卡)	607,370	583,732	23,638	4.05
流通卡數(卡)	245,879	290,856	(44,977)	(15.46)
簽帳金額(佰萬元)	6,678	7,042	(364)	(5.17)
循環信用餘額(佰萬元)	2,670	4,332	(1,662)	(38.37)

6. 投資業務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承作類別	95年度	94年度
債券交易量	688,138	447,367
票券交易量	417,141	187,265

單位：佰萬美元

承作類別	95年度	94年度
即時外匯交易	11,212	7,736
遠期外匯交易	614	557
換匯交易	2,209	2,362
選擇權交易	1,130	554

7.營業收支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年度	94年度	變動百分比%
利息收入	$10,883,447	10,029,124	9
減：利息費用	5,035,410	4,131,850	22
利息淨收益	5,848,037	5,897,274	(1)
利息以外淨收益：			
手續費淨收益	992,092	1,240,714	(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利益	91,913	92,739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失	(10,178)	(239,495)	9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淨額	45,004	32,506	38
兌換損失－淨額	(23,681)	(71,720)	67
其他非利息利益	113,554	159,591	(29)
資產減損損失	-	(122,795)	-
保證責任準備迴轉利益	78,389	-	-
其他呆帳費用	(2,316,620)	(672,707)	(244)
淨收益	4,818,510	6,316,107	(24)
放款呆帳費用	6,078,190	2,292,224	165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2,522,342	2,220,901	14
折舊及攤銷費用	395,520	344,402	15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482,446	1,384,493	7
	4,400,308	3,949,796	1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5,659,988)	74,087	(7,740)
所得稅費用(利益)	(882,966)	22,418	(4,039)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損)	(4,777,022)	51,669	(9,34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加計所得稅影響數10,166仟元)	11,158	-	-
本期淨利(損)	**$(4,765,864)**	**51,669**	(9,32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損)	**$ (3.14)**	(2.66)	**0.04**	0.03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01		-
本期淨利(損)		**$ (2.65)**		**0.03**

（三）2007 年度經營計畫

1. 存匯理財業務

(1) 提升理財業務人員每人生產力。

(2) 調整產品銷售比例，平衡收益結構，合理控制風險。

(3) 積極拓展證券存款、薪資轉帳存款，以降低存款成本。

(4) 持續進行票據、匯款及扣押款作業集中化及作業流程簡化和標準化。

2. 信託業務

(1) 持續擴大保管業務規模。

(2) 整合金控資源，以擴大貨幣市場共同信託基金規模。

(3) 加強推展不動產信託、有價證券信託、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信託及各類型制式化金錢信託等業務。

(4) 積極規劃各類型商品及開發新種信託業務。

3. 企業金融業務

(1) 積極拓展亞太地區業務，發掘商機；並深耕中部地區，積極開發潛在商機。

(2) 加強事前案件徵審暨落實資金用途流向控管、建立重大事件通報、貸後警示制度等貸後管理，以強化資產品質。

4. 外匯業務

(1) 積極協助營業單位推展外匯業務，以增裕本行外匯收益。

(2) 強化本行國際通匯網路，以提供便捷、快速的外匯作業服務品質。

(3) 改善外匯作業流程，以提昇作業效率。

5. 消費金融業務

(1) 提高擔保放款部位、降低無擔保放款部位，並增加大台北地區之房貸部位。

(2) 提供分眾化產品，落實差異化管理，滿足不同客層客戶之需求。

(3) 配合各車商不同時點推出之新品上市或促銷活動，抓住其銷售熱度，重新包裝延展公司之車貸產品組合。

(4) 重新包裝設計融合本金控特色之信用卡並重塑具吸引力之聯名卡，以吸引本行優質存放款客戶、證券戶、高資產理財客戶及聯名團體特定族群辦卡。

(5) 積極開拓信用卡使用率較高之消費通路，辦理分期消費，以滿足卡友需求。

(6) 發展以金控為主體的行銷通路，進行策略性整合行銷，藉由分行目標值的訂定輔以引薦獎金方式，以提高員工推廣意願，達到吸引優質客戶的目標。

6. 投資業務

(1) 預計 96 年申請公司債自營買賣業務執照。

(2) 開發債券選擇權交易策略，以增加交易策略執行有效性。

(3) 結合組合式商品平台，開發利率類衍生性商品。

(4) 配合客戶與集團子公司之匯率、利率避險需求，提供遠期外匯、換匯、外匯選擇權、換匯換利、利率交換、期貨等各式衍生性商品。

(5) 推出 FX (Margin) e Trade 平台，結合集團證券通路，以拓展外匯業務。

(6) 配合財務交易系統的建置，推廣衍生性金融商品，提昇業務競爭力。

(四) 市場分析

1. 總體經濟情勢

回顧去(2006)年度台灣整體經濟環境，在國際消費性電子產品出口強勁帶動下，全年經濟成長率達 4.62%，較全球經濟成長率 3.9%來得高。但相較於其他大中華地區國家，由於國內產業界投資保守，再加上去年國內籠罩在雙卡債務發酵階段，致使台灣之經濟成長率仍略嫌落後，但依主計處評估，今年台灣之經濟成長仍可維持 4.3%左右。

展望今(2007)年，觀察近來各國際經貿組織與經濟預測機構陸續提出的最新世界經濟展望報告顯示，全球經濟成長率都將低於去年，儘管如此，在通膨壓力降低、美國升息壓力趨緩、油價大幅回檔、國際股市回升等變數將有助於今年全球經濟成長速度，使得目前持續循序漸進的全球經濟成長步調不至於脫離常軌，在市場需求旺盛之支撐下，全球景氣成長力道依舊強勁。

匯率走勢方面，在美國與各主要經濟體經濟成長差距趨小、且利差漸緩的情況下，美元將失去過往強勢的理由，另外各國外匯儲備多元化的動作也使美元承壓，今年預期國際美元相對主要貨幣走勢將較為疲軟。但在消費仍然提供美國經濟基本面支撐、國際資金仍持續匯入美國之下，預計美元仍有支撐，下檔空間有限。

至於人民幣部分，雖然承受來自歐美各國頻頻促升的壓力，惟中國當局對人民幣緩升的管理態度頗為堅定，針對房地產降溫的調控手段似乎出現成效，國際游資有減少趨勢，預計今年人民幣仍會繼續維持目前有序的緩升態勢。

新台幣相較於亞洲其他貨幣，走勢則較為分歧，然在去年升幅較小且台股漲幅也較低下，可望吸引外國資金挹注，預期今年新台幣兌美元將是穩中求小升的格局。

在利率政策方面，去年上半年，全球利率走勢隨美國調升利率上升，然下半年美國房市開始反轉向下，造成負向產出缺口及正向的通膨缺口相互牽制，導致下半年聯準會在連續 17 次升息後停止升息，維持聯邦資金利率 5.25%，目前這個全球最大經濟體於 07 年之景氣能否走穩，各方看法仍分歧。

台灣去年下半年因無風災雨災之故，通貨膨脹率連續數月為負值，然由於台美利差仍大，央行仍於下半年持續調升利息，今年亦不排除持續升息之可能，惟近來國內投資力道仍弱，若加上升息效應恐打擊出口產業之競爭力及減少國內投資意願，可能成為央行考量今年升息與否之重要因素。

2. 業務經營地區、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1) 本行業務發展之 SWOT 分析

Strength	Weakness
1. 著重並強化公司治理 2. 元京證券龐大客群基礎與業務商機 3. 中部地區深厚客源基礎 4. 金門地區唯一民營銀行，兩岸小三通商機	1. 品牌知名度低 2. 新種商品開發能力較低 3. 近期新開業之分行，經營深度與廣度尚需加強，海外分行佈局落後 4. 專業經驗人才略形不足，仍需補強
Opportunity	**Threat**
1. 增進及深耕本行證券劃撥客戶，開發、延伸相關業務(尤其財富管理) 2. 大陸倡導金廈金融特區以及政府未來開放兩岸三通之可能性 3. 元京證券海外據點之台商客戶業務協銷機會 4. 電子商務持續開發、推展 5. 單親問題、老齡化社會及退休金議題等帶來之潛在商機	1. 消金衰退，利差降低，授信風險控管成為獲利重要因素 2. 同業利率、手續費削價競爭，導致利潤下滑 3. 證券商及人身保險業得辦理財富管理業務，市場競爭加劇 4. 金融同業創新發展速度增快 5. 國際化金融業務及兩岸三地同時布局競爭

(2) 本行因應對策

A. 滿足客戶差異性需求，如強化電子銀行功能，並積極研發新金融商品，創造更具附加價值之服務。

B. 配合政府持續推動如開放境外基金、擴大證券期貨相關經理事業及退休基金管理等相關業務，積極推動資產管理業務，並利用市場豐沛資金發展財富管理業務。

C. 藉由人口逐漸老化所帶來商機，順勢切入稅務規劃、退休及財富移轉等業務，以提高財富管理之手續費收入佔總收益之比例。

D. 落實風險管理政策，積極加強審核作業、強化授信品質提昇。

E. 透過產品跨售、資源整合及撙節成本，以提昇經營效能及服務品質，強化本行競爭力並增加整體收益。

(五)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 最近二年內增設之業務部門：

本行自 2005 年 10 月正式進行組織改組，全行分為金融服務總處、企業金融業務總處、消費金融業務總處、金融市場總處、風險管理總處及行政管理總處等六大總處。其中為強化專業分工，提昇績效，分別於企業金融業務總處設置「企金業務部」、「專案融資部」及「商務金融部」；於金融市場總處下增設「金融商品行銷部」及「組合商品部」。

(1) 金融市場總處：本行於 2005 年 9 月 5 日第五屆第三十七次董事會通過成立金融市場總處後，其轄下共有三個業務單位，分別為財務部、金融商品行銷部、組合商品部，該處係由原財務部下之各業務性質劃分而成；金融商品行銷部專司本行匯率、利率、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其他經主管機構核准之金融商品推廣與銷售；組合商品部掌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研發與設計、組合融資之設計與推廣、財務顧問、資產證券化及資本市場有價證券之操作與投資。2006 年度，財務部（含組合商品部）淨收益為 338 佰萬元，金融商品行銷部淨收益為 59 佰萬元，合計金融市場總處淨收益為 397 佰萬元。

(2) 企業金融業務總處：本行於去年 9 月 5 日第五屆第卅七次董事會通過設立企業金融總處，並於其轄下增設企金業務部等部門，同年 10 月 1 日組織正式調整。

在應收帳款承購方面，截至 2006 年 12 月底止，本行應收帳款承購受讓業務統計餘額計有無追索權應收帳款承購 7,738,745 仟元，有追索權應收帳款預支價金 441,101 仟元。

應收帳款業務統計表

月份	發票量(億)	手續費(仟元)	利息收入(仟元)	總收入(仟元)
1	8.15	965	6,514	7,479
2	13.36	704	6,010	6,714
3	21.54	1,269	8,355	9,624
4	18.52	1,588	8,777	10,365
5	13.73	1,332	9,323	10,655
6	25.46	2,600	10,729	13,329
7	20.23	1,140	13,436	14,576
8	15.26	1,514	13,924	15,438
9	19.30	2,068	13,621	15,689
10	17.38	1,896	14,506	16,402
11	61.13	1,744	15,740	17,484
12	30.02	1,526	34,488	36,014
TTL	264.09	18,346	155,423	173,769

2.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成果及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1)「輕鬆繳房屋貸款」：提供房屋貸款客戶更靈活還款選擇方式。

(2)「Super 房屋貸款」：選擇不動產好地段地區，並在房屋貸款客戶償債無虞下，提供較高成數之房屋貸款商品。

(3) 金如意貸款：透過活期性存款透支帳戶存提或不動產分期貸款還款額度回復，便利借款戶資金調度。只要客戶提供不動產擔保品，最高額度可按實際成交價格或時價總額成數十成核貸，並可選擇短期或短、中期搭配，已還本之中期貸款得定期回復額度，借還手續簡便，得免逐年續約，滿足其一般週轉或投資理財週轉額度需求的融資專案。

（六）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本（2007）年度業務發展計畫詳見第 51 頁至第 52 頁(2007 年度經營計劃)。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持續提昇風險管理能力，健全財務結構，獲取最高利潤。

(2) 配合銀行新核心系統建置時程，簡化作業流程，以提昇經營效率。

(3) 積極創新發展，建立完整產品線，努力開創差異化高優質服務，並降低作業成本，進而提昇客戶滿意度及獲利能力。

(4) 強化股票、債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自營交易，以因應與日俱增之業務機會或競爭威脅。

(5) 積極開發利率、外匯、股權、信用、商品等新種金融商品，強化產品之深度與廣度，藉此創造高附加價值之業務基礎，以開拓多元化收入來源。

(6) 持續深耕商人銀行業務，成為提供高附加價值之問題解決者：如財務顧問、專案計劃融資(Project Financing)顧問、投資管理、企業理財、併購(M&A)等；並持續研發相關之證券化商品，讓本行資金來源多元化。

(7) 結合金控旗下子公司之相關業務，如證券承銷、投信基金、CB/ECB之發行、資產證券化等業務，達到交叉行銷 cross-selling 之綜效。

二、從業員工

96 年 4 月 30 日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96 年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2,815	2,888	2,858
平均年歲		34.82	34.8	35.72
平均服務年資		3.52	4	4.27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2	2	2
	碩士	149	208	214
	大專	2,195	2,332	2,331
	高中	466	345	308
	高中以下	3	1	3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	內部控制	理財規劃人員	初階授信人員	進階授信人員
	初階外匯人員	信託業務員	證券業務員	證券高級業務員
	證券分析人員	產業分析師	期貨業務員	投信投顧業務員
	財產保險業務員	財產保險代理人	財產保險經紀人	投資型保險
	不動產經紀營業員	不動產經紀人	人身保險代理人	人身保險經紀人
	普考	高考	乙等特考	丙等特考
	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師	債券人員	票券業務人員
	CFP(認證理財顧問)			

三、 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本行抱持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企業精神，除透過財團法人復華文教基金會，以慈善捐款和實際行動關懷弱勢族群外，亦與社會上其他慈善團體合作，如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漸凍人協會等等，藉由網路之便捷性，開辦「捐愛心送溫馨」線上捐款活動，鼓勵大眾發揮愛心，將愛心散播到需要關心的角落。

四、 資訊設備

（一）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

本行台幣存放款、匯兌、跨行、外匯、信託、財富管理、會計業務及資料倉儲等主要資訊系統配置為 NEC/IPX7800、SUN E3500、IBM p/i Series 等硬體設備及作業系統等。

（二）未來開發及購置計劃

1. 建置新銀行核心系統
2. 建置外匯電子交易(e_trading)系統
3. 建置財務交易(Treasury)系統
4. 建置資金轉撥計價暨資產負債管理(FTP & ALM)系統
5. 建置 Basel II 風險管理資訊系統
6. 建置新語音系統
7. 增加 B2C 網路銀行及 Super ATM 功能：跨行預約轉帳、代收水電費、電信費等繳費機制
8. 建置全國性繳費扣帳機制
9. 建置網路收款機系統
10. 建置慈善捐款平台
11. 建置晶片卡商家購貨系統
12. 財金公司跨行系統 T-DES 建置專案
13. 建置個人信託管理系統
14. 建置影像掃描系統平台
15. 建置 MIS 及績效考核系統
16. 建置報表列印管理系統
17. 各項資訊基礎建設：配合集團政策，整合網路骨幹及系統管理架構、導入企業流程改造之各項資訊系統(包括電子公文管理、HR 人力資源系統、AD 電子訊息交換平台、知識管理等系統)。

（三）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1. 為維持本行主要資訊作業持續運作，各連線系統主機依不同業務性質規劃同地或異地備援機制，每半年演練一次，除訓練人員應變能力外，並檢視

備援復原程序之有效性。

2. 為保障資訊系統設備及資料儲存安全，採取相關安全防護措施：

(1) 機房安全

電腦機房設有耐震、防火、避雷、防災設備，並設有門禁及監視系統，嚴密管制出入人員；重要電腦及相關設備均定期維修及檢測，以維護設備運轉安全。

(2) 網路安全

A. 防火牆裝置

各重要閘道如網際網路及重要節點有安裝防火牆加以防護。

B. NAT網路位址轉換

本行內部用戶端採用多對一的NAT網路位址轉換，可隱匿本行內部的真實IP位址，達到保護功能。

C. 弱點掃瞄及漏洞修補

針對各伺服器主機及個人電腦系統做弱點掃瞄及主動進行漏洞修補以改善系統安全性。

D. 防毒機制

建有個人電腦、伺服器、電子郵件伺服器等防毒功能。

五、 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1) 依照政府法令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2) 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其險種含括定期壽險、傷害險、癌症險、住院醫療險及職業災害保險等。

(3)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設置各項補助辦法。

(4) 對成立之社團提供活動費用補助。

(5) 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

(6) 補助各單位辦理自強活動費用。

(7) 伙食津貼。

(8) 由公司製發「冬、夏季制服」。

(9) 優惠利率之員工儲蓄存款、退休人員退休金存款、員工房屋購置貸款、員工房屋添修貸款及員工消費性貸款。

(10) 員工持股信託。

(11) 配合員工休閒及生涯規劃訂有休假、退休等相關辦法。

2. 退休制度

勞工退休新制自94年7月1日起實施，本公司員工退休，除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或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悉依下列「員工退休辦法」規定辦理。

(1) 退休資格：

A. 自請退休：

a.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b.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B. 自願提前退休：

a. 年滿五十歲者。

b. 年齡與工作年資相加滿五十五者。

C. 強制退休：

a. 年滿六十歲者。

b.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2) 退休金給與標準：

A. 適用勞基法前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三十個基數為限。

B. 適用勞基法後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

C. 上述基數未滿半年以半年計，滿半年以一年計。另分段計算之退休金基數合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

D. 申請自願提前退休者，得按其於本公司實際工作年資每滿一年加給0.5個基數（未滿一年者不計），惟最高以五個基數為限。

(3) 本公司依法籌組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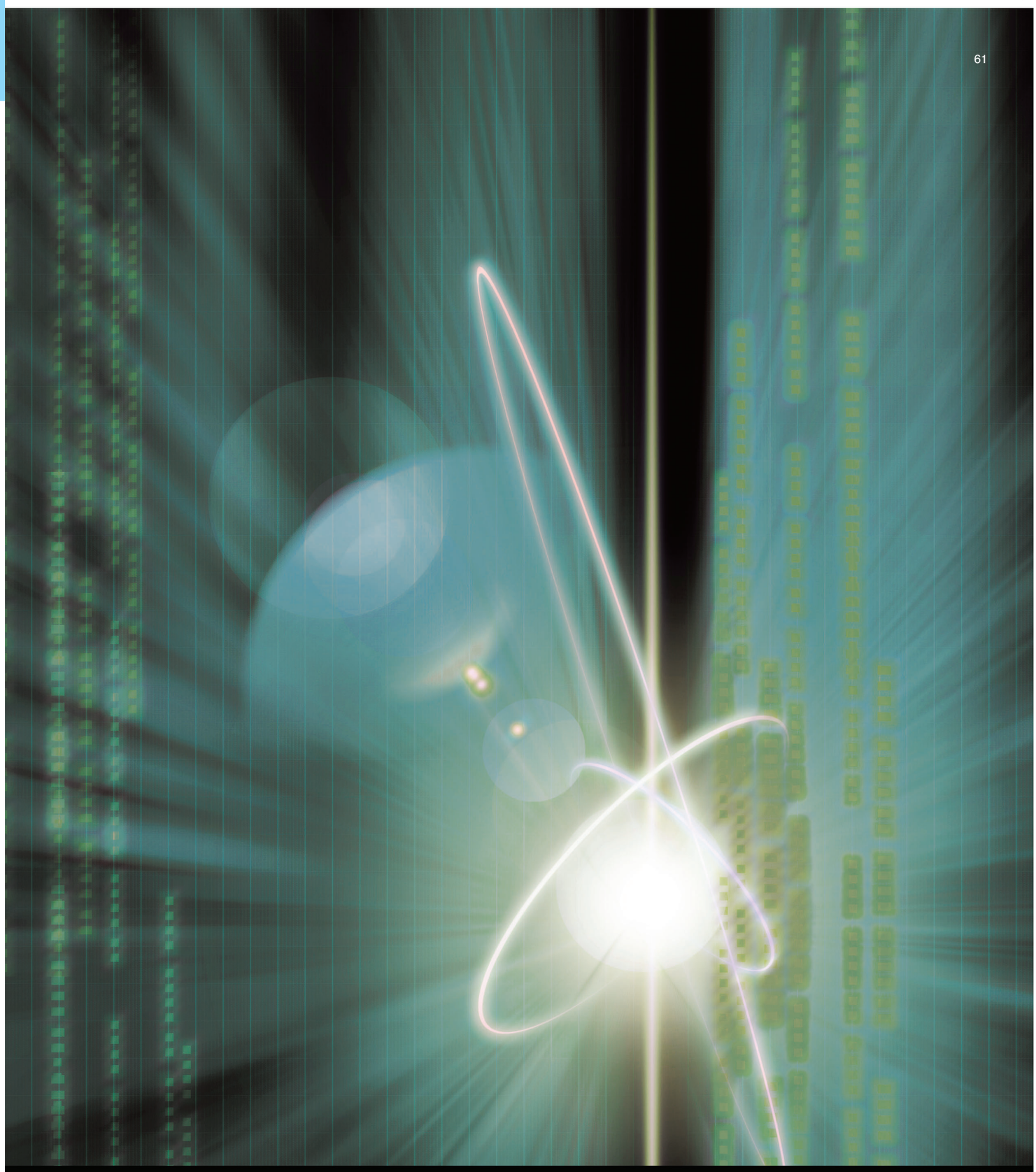
3. 其他重要協議：**【無】**

(二)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六、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1.不動產買賣契約	買方： 地球村語文資訊有限公司	94.12.22	標的：雲林縣斗六市中山路 82 號(土地、建物) 出售金額：新台幣 93,150,000 元整	無
2.不動產買賣契約	買方： 徐日新	94.08.25	標的：台中市惠國段 21 地號 出售金額：新台幣 271,788,000 元整	無
3.不動產買賣契約	買方： 陳重道	94.12.12	標的：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131 號 5 樓之 1 等 35 戶(含車位)(土地、建物) 出售金額：新台幣 200,000,000 元整	無
4.不動產買賣契約	買方： 億銀開發(股)公司	95.09.27	台南市北區自強段 957-1、958-1、958-2、958-3、999-2 地號(土地五筆) 出售金額：新台幣 51,480,000 元整	無

七、 證券化商品：【無】



2006 年報 Annual Report
Fuhwa Bank

財務概況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96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95年	94年	93年	92年	91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63,275,717	35,492,474	37,651,406	29,950,906	26,940,517	65,850,046
買入票券	-	-	24,538,408	23,350,138	23,423,109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11,998,139	7,781,535	-	-	-	10,882,74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611,200	59,556	-	-	1,646,723	697,4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6,667,948	17,575,892	-	-	-	15,336,246
貼現及放款-淨額	226,180,652	228,842,212	195,102,670	168,475,062	119,262,086	226,192,540
應收款項-淨額	13,983,904	9,265,445	7,960,841	6,607,607	2,687,782	9,801,608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淨額	325,960	-	-	-	-	496,335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60,555	185,194	217,678	187,828	162,932	163,879
固定資產-淨額	3,088,194	3,067,008	2,903,625	2,557,215	1,385,604	3,035,608
無形資產	1,446,600	1,455,523	529,421	298,010	10,159	1,443,609
其他金融資產	2,101,809	2,372,896	1,890,627	1,080,043	1,104,309	1,645,340
其他資產-淨額	2,925,277	2,770,515	1,899,187	2,738,826	2,367,096	2,965,431
資產總額	**342,765,955**	**308,868,250**	**272,693,863**	**235,245,635**	**178,990,317**	**338,510,791**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6,328,167	26,099,261	24,670,040	31,385,695	24,412,636	22,653,491
存款及匯款	267,431,677	242,414,362	211,320,395	172,883,629	129,426,377	270,273,29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478,259	104,849	-	-	-	2,507,19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2,140,286	10,796,321	10,903,860	9,737,969	7,300,390	8,554,881
央行及同業融資、應付金融債券	12,166,000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12,166,000
特別股負債	-	-	-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21,783	57,482	25,745	68,166	47,254	18,048
其他金融負債	501,190	74,560	-	-	-	568,824
其他負債	7,736,466	6,092,160	5,485,365	5,275,494	3,034,476	7,475,38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8,803,828**	**290,138,995**	**256,905,405**	**223,850,953**	**168,721,133**	**324,217,117**
分配後	**328,803,828**	**290,175,163**	**256,956,985**	**223,984,517**	**168,721,133**	**324,217,117**
股本	18,000,000	18,000,000	14,000,000	10,500,000	12,115,136	18,000,000
資本公積	14,673	14,673	14,673	14,673	11,740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028,159)	773,874	1,773,785	905,091	(1,635,364)	(3,695,492)
分配後	(4,013,486)	737,706	722,205	271,527	(1,635,364)	(3,695,492)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5,273	-	-	-	-	28,826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9,660)	(59,292)	-	(25,082)	(222,328)	(39,66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962,127**	**18,729,255**	**15,788,458**	**11,394,682**	**10,269,184**	**14,293,674**
分配後	**13,962,127**	**18,693,087**	**15,736,878**	**11,261,118**	**10,269,184**	**14,293,674**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96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95年	94年	93年	92年	91年	
利息淨收益		5,848,037	5,897,274	5,293,577	3,959,102	3,407,468	1,383,323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29,527)	418,833	1,185,365	1,002,123	1,062,316	302,642
放款呆帳費用		6,078,190	2,292,224	1,147,145	1,251,038	6,096,884	240,000
營業費用		4,400,308	3,949,796	3,281,138	2,718,110	1,707,912	1,131,96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659,988)	74,087	2,050,659	992,077	(3,335,012)	313,99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4,777,022)	51,669	1,502,258	913,579	(2,772,489)	317,994
停業部門損益（稅後淨額）		-	-	-	-	-	-
非常損益（稅後淨額）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11,158	-	-	-	-	-
本期損益		(4,765,864)	51,669	1,502,258	913,579	(2,772,489)	317,994
每股盈餘（元）	追溯調整前	(2.65)	0.03	1.11	0.87	(2.37)	0.18
	追溯調整後	(2.65)	0.03	1.04	0.77	(2.61)	0.18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1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關春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2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關春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3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關春修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94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呂莉莉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95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呂莉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96年3月31日
		95.12.31	94.12.31	93.12.31	92.12.31	91.12.31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81.72	89.84	86.42	88.30	78.38	81.08
	逾放比率（%）	1.22	2.49	2.93	3.75	4.22	1.50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1.58	1.33	1.12	1.54	2.62	1.67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3.89	3.79	3.68	4.01	5.56	3.8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1	0.02	0.02	0.02	0.02	0.00
	員工平均收益額（仟元）	1,668	2,200	2,635	3,112	4,277	591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1,650)	18	611	573	(2,653)	111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37.71)	0.45	15.53	9.28	(28.64)	2.49
	資產報酬率（%）	(1.46)	0.02	0.59	0.44	(1.60)	0.09
	股東權益報酬率（%）	(29.16)	0.30	11.05	8.43	(23.80)	2.25
	純益率（%）	(98.91)	0.82	23.19	18.41	(62.03)	18.86
	每股盈餘（元）	(2.65)	0.03	1.04	0.77	(2.61)	0.18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5.92	93.94	94.21	95.16	94.26	95.78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22.12	16.38	18.39	22.44	13.49	21.24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10.97	13.27	15.92	31.43	7.38	9.58
	獲利成長率（%）	(7,739.65)	(96.39)	106.70	129.75	(497.49)	350.6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13.95	9.11	1.80	註2	23.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0.59	403.18	311.98	207.12	393.54	395.73
	現金流量滿足率	註2	21.16	5.64	1.06	註2	437.21
流動準備比率（%）		20.00	12.40	12.70	14.30	21.90	20.90

請說明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本公司為健全放款及信用卡的資產品質，於95年度大幅提列呆帳，致95年度獲利減少，各項獲利能力之相關比率、逾放比率及存放比率，皆較94年度為低。

(2) 95年度流動準備比率較94年度為高，主係95年度轉存央行存款NCD金額大幅增加所致。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因現金流量表中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故不予計入計算各該現金流量比率。

註3：各項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1)存放比率＝放款總額／存款總額(含郵匯局轉存款)

(2)逾放比率＝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3)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利息支出總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4)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利息收入總額／年平均授信餘額

(5)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資產總額

(6)員工平均收益額(註6)＝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7)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1)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2)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3)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4)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5)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5）

3.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註4）

(2)固定資產佔淨值比率＝固定資產淨額／股東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1)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2)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註7）

(1)現金流量比率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3)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註4：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註5：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5.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7：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4.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固定資產總額。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 95年度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					當年度截至96年4月30日資本適足率(未經會計師複核)
			91 年	92 年	93 年	94 年	95 年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普通股	12,115,136	10,500,000	14,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0	0	0	0	0	0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0	0	0	0	0	0
		預收股本	0	0	0	0	0	0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11,740	14,673	14,673	14,673	14,673	0
		法定盈餘公積	654,673	0	271,527	722,205	737,705	0
		特別盈餘公積	482,386	0	0	0	0	0
		累積盈虧	(2,772,422)	905,091	1,502,258	51,669	(4,765,864)	(3,642,075)
		少數股權	0	0	0	0	0	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22,328)	(25,082)	0	(59,292)	(58,178)	(58,772)
		減：商譽	0	279,680	500,836	1,319,535	1,319,535	1,319,535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0	0	0	0	0	0
		減：資本扣除項目	423,964	260,996	278,222	239,816	226,859	481,911
		第一類資本合計	9,845,221	10,854,006	15,009,400	17,169,904	12,381,942	12,497,707
	第二類資本	永續累積特別股	0	0	0	0	0	0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0	0	0	0	3,000,000	3,000,000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0	0	0	0		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0	0	0	0	15,206	17,917
		可轉換債券	0	0	0	0	0	0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650,422	1,041,814	1,155,378	90,171	13,144	13,255
		長期次順位債券	4,500,000	3,600,000	2,700,000	1,800,000	6,304,400	5,800,000
		非永續特別股	0	0	0	0	0	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0	0	0	0	0	0
		減：資本扣除項目	423,964	260,995	278,222	239,816	226,858	481,911
		第二類資本合計	4,726,458	4,380,819	3,577,156	1,650,355	9,105,892	8,349,261
	第三類資本	短期次順位債券	0	0	0	0	0	0
		非永續特別股	0	0	0	0	0	0
		第三類資本合計	0	0	0	0	0	0
	自有資本		14,571,679	15,234,825	18,586,556	18,820,259	21,487,834	20,846,968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17,353,775	163,500,448	190,901,498	218,313,531	217,610,839	196,319,704
		內部評等法	—	—	—	—	—	—
		資產證券化	—	—	—	—	—	664,649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	—	13,083,438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	—	—
		進階衡量法	—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4,613,913	11,291,363	14,077,175	12,845,576	15,819,906	11,616,238
		內部模型法	—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31,967,688	174,791,811	204,978,673	231,159,107	233,430,745	221,684,029
資本適足率(%)			11.04	8.72	9.07	8.14	9.21	9.40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7.46	6.21	7.32	7.43	5.31	5.64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3.58	2.51	1.75	0.71	3.90	3.7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0	0	0	0	0	0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6.77	4.46	5.13	5.83	5.25	5.30

請說明最近二期資本適足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註： 1.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

2.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二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三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普通股股本／總資產。

合併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 95年			最近五年度合併資本適足率					當年度截至96年4月30日資本適足率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普通股	—	—	—	18,000,000	18,000,000	—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	—	—	0	0	—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0	0	—
		預收股本	—	—	—	0	0	—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	—	—	14,673	14,673	—
		法定盈餘公積	—	—	—	722,205	737,705	—
		特別盈餘公積	—	—	—	0	0	—
		累積盈虧	—	—	—	51,669	(4,765,864)	—
		少數股權	—	—	—	0	0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	(59,292)	(58,178)	—
		減：商譽	—	—	—	1,319,535	1,319,535	—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	—	—	0	0	—
		減：資本扣除項目	—	—	—	157,219	146,581	—
		第一類資本合計	—	—	—	17,252,501	12,462,220	—
	第二類資本	永續累積特別股	—	—	—	0	0	—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0	3,000,000	—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	—	—	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	—	—	0	15,206	—
		可轉換債券	—	—	—	0	0	—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	—	—	90,171	13,144	—
		長期次順位債券	—	—	—	1,800,000	6,304,400	—
		非永續特別股	—	—	—	0	0	—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	—	—	0	0	—
		減：資本扣除項目	—	—	—	157,219	146,580	—
		第二類資本合計	—	—	—	1,732,952	9,186,170	—
	第三類資本	短期次順位債券	—	—	—	0	0	—
		非永續特別股	—	—	—	0	0	—
		第三類資本合計	—	—	—	0	0	—
	自有資本			—	—	18,985,453	21,648,390	—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	—	—	218,913,273	218,702,184	—
		內部評等法	—	—	—	—	—	—
		資產證券化	—	—	—	—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	—	—
		進階衡量法	—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	—	—	12,878,476	15,819,906	—
		內部模型法	—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	—	231,791,749	234,522,090	—
資本適足率(%)			—	—	—	8.19	9.23	—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7.44	5.31	—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0.75	3.92	—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0	0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	—	5.82	5.24	—
請說明最近二期資本適足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註： 1.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

2.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x12.5。

3.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二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三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普通股股本／總資產。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 9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經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俞安恬會計師及呂莉莉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項董事會所造送書表，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上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96 年股東常會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監　察　人　　耿　　平

監　察　人　　楊　　照

監　察　人　　張財育

中　　華　　民　　國　　96　　年　　3　　月　　15　　日

四、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暨新修訂之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致民國九十五年度計列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損減少127,546千元，對基本每股虧損減少0.07元。另依規定重新分類及依公平價值衡量期初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民國九十五年度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為11,158千元，對基本每股虧損之影響數為0.01元。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皆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

原證期會核准簽證文號 ：（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金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民 國 九十六 年 二 月 九 日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95.12.31	94.12.31	變動百分比%
11000	現金與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5,830,373	6,178,992	(6)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四(二))	57,445,344	29,313,482	96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三)、五及六)	11,998,139	7,781,535	54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五)及六)	611,200	59,556	926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六)、(七)、(十四)及五)	13,983,904	9,265,445	51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七)、五及七)	226,180,652	228,842,212	(1)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三)、(四)及六)	16,667,948	17,575,892	(5)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325,960	-	-
15001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附註四(八))	160,555	185,194	(13)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三)及(八))	2,101,809	2,372,896	(11)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四(九)及七)	3,088,194	3,067,008	1
19000	無形資產(附註三及四(十))	1,446,600	1,455,523	(1)
19550	**其他資產－淨額：**			
19665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十四))	1,647,120	720,360	129
19670	其他資產(附註四(九))	1,278,157	2,050,155	(38)
		2,925,277	2,770,515	6
	資產總計	**$ 342,765,955**	**308,868,250**	11

	負債及股東權益	95.12.31	94.12.31	變動百分比%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6,328,167	26,099,261	1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四(三)及(十二))	2,478,259	104,849	2,264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五)、五及六)	12,140,286	10,796,321	12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五)	7,512,586	5,859,712	28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四(十一)及五)	267,431,677	242,414,362	10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四(十二)及五)	12,166,000	4,500,000	170
2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三))	21,783	57,482	(62)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501,190	74,560	572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四(三))	223,880	232,448	(4)
	負債合計	328,803,828	290,138,995	13
	股東權益(附註三、四(四)、(十四)及(十五))：			
31000	股　　本：			
31001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95年及94年12月31日額定及已發行均為1,800,000千股	18,000,000	18,000,000	-
31500	資本公積	14,673	14,673	-
32000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737,705	722,205	2
32013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4,765,864)	51,669	(9,324)
		(4,028,159)	773,874	(621)
3250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254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9,660)	(59,292)	33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5,273	-	-
		(24,387)	(59,292)	59
	股東權益合計	13,962,127	18,729,255	(2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十四)、五、七及十)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42,765,955**	**308,868,250**	11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度	94年度	變動百分比%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四(三)及五)	$ 10,883,447	10,029,124	9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五)	5,035,410	4,131,850	22
	利息淨收益	5,848,037	5,897,274	(1)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五)	992,092	1,240,714	(20)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利益(附註四(三)及五)	91,913	92,739	(1)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失(附註四(四))	(10,178)	(239,495)	96
495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淨額	45,004	32,506	38
49600	兌換損失－淨額	(23,681)	(71,720)	67
49800	其他非利息利益	113,554	159,591	(29)
55000	資產減損損失	-	(122,795)	-
58081	保證責任準備迴轉利益	78,389	-	-
58089	其他呆帳費用(附註四(七))	(2,316,620)	(672,707)	(244)
	淨收益	4,818,510	6,316,107	(24)
51500	**放款呆帳費用(附註四(七))**	6,078,190	2,292,224	165
	營業費用:			
58501	用人費用(附註四(十三)及十)	2,522,342	2,220,901	14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四(九)、(十)及十)	395,520	344,402	15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五)	1,482,446	1,384,493	7
		4,400,308	3,949,796	11
6100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5,659,988)	74,087	(7,740)
61003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十四))**	(882,966)	22,418	(4,039)
63501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損)(附註三)	(4,777,022)	51,669	(9,345)
6350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加計所得稅影響數10,166千元)(附註三及四(十四))	11,158	-	-
69000	**本期淨利(損)**	**$ (4,765,864)**	**51,669**	(9,32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6950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三及四(十五))**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損)	**$ (3.14)**	(2.66)	**0.04**	0.03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01		-
	本期淨利(損)		**$ (2.65)**		**0.03**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合　計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4,000,000	14,673	271,527	1,502,258	-	-	15,788,458
現金增資(附註四(十五))	3,000,000	-	-	-	-	-	3,000,000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50,678	(450,678)	-	-	-
發放員工紅利	-	-	-	(21,031)	-	-	(21,031)
發放現金股利	-	-	-	(30,549)	-	-	(30,549)
盈餘轉增資	1,000,000	-	-	(1,000,000)	-	-	-
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59,292)	-	(59,292)
九十四年度淨利	-	-	-	51,669	-	-	51,669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000,000	14,673	722,205	51,669	(59,292)	-	18,729,255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500	(15,500)	-	-	-
發放員工紅利	-	-	-	(723)	-	-	(723)
發放現金股利	-	-	-	(35,446)	-	-	(35,446)
迴轉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19,632	-	19,632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變動數(附註四(四))	-	-	-	-	-	15,273	15,273
九十五年度淨損	-	-	-	(4,765,864)	-	-	(4,765,864)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000,000**	**14,673**	**737,705**	**(4,765,864)**	**(39,660)**	**15,273**	**13,962,127**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度	9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4,765,864)	51,669
調整項目：		
提列呆帳	8,394,810	2,964,931
各項業務損失準備迴轉	(76,777)	(9,933)
折　　舊	320,736	215,590
各項攤提	74,784	128,812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淨額	10,178	239,495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淨額	(45,004)	(32,506)
權益法投資之現金股利	70,643	64,991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損失(利益)淨額	(9,612)	6,858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15,889	10,664
處分及報廢其他資產損失	371	246
出售承受擔保品損失(利益)淨額	32,793	(18,641)
出售閒置資產利益淨額	(6,565)	(13,978)
提列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	122,795
閒置資產折舊	8,044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之減少(增加)	(4,216,604)	570,248
應收款項增加	(7,035,079)	(2,066,082)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6,541)	236,458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	(926,760)	12,74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負債之增加(減少)	239,410	(118,030)
應付款項增加	1,652,874	1,063,056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6,067)	31,7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314,341)	3,461,1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增加)	(28,131,862)	4,380,39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551,644)	(59,556)
放款增加	(3,415,587)	(22,459,233)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2,224,880)	(223,312,162)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3,137,919	220,080,608
購買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325,960)	-
購買權益法認列之股權投資價款	(1,000)	-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退還股款	2,320	1,130
購買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價款	(1,751,599)	(1,053,58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價款	2,065,476	1,194,057
購買固定資產價款	(600,604)	(608,753)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45,044	2,638
出售承受擔保品價款	203,218	288,705
閒置資產增加數	(42,519)	-
出售閒置資產價款	315,650	271,788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292,894	(86,895)
概括承受之淨約當現金流入(附註十)	-	5,005,8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883,134)	(16,355,03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228,906	3,313,26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1,343,965	(107,539)
存款及匯款增加	25,017,315	8,816,118
發行金融債券	9,800,000	-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426,630	(47,495)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68,209	(263,205)
發放現金股利及員工紅利	(36,169)	(51,580)
現金增資	-	3,000,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848,856	14,659,56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8,619)	1,765,6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78,992	4,413,3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30,373**	**6,178,99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649,680**	**3,844,517**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00,306**	**115,327**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八十一年一月十四日取得公司執照，並於民國八十一年二月十二日開始正式營業。本公司主要之營業項目為依銀行法規定得以經營之商業銀行業務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奉准由亞太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一日本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定，以股份轉換方式加入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成為其子公司，本公司亦於同一日下市。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2,888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總、分行之帳目。各分行間之內部往來及內部收支交易均於彙編財務報表時予以銷除。

本公司信託部對受託代為管理及運用之信託資金，為內部管理目的，獨立設帳及編製財務報表。對於受託保管之信託資產，作備忘記錄。

(二)外幣交易事項

本公司除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以美金為記帳本位幣外，其他單位皆以新台幣為記帳本位幣。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事項係以原幣列帳；外幣損益項目皆按日結帳匯率折算為新台幣列帳。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有各種貨幣合併之財務報表，均按當日之規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編製。因此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將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視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存款準備金

存款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乙戶。存款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除股票、基金、台幣可轉換公司債及不動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係採交易日會計外，餘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原始認列金額係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債務商品、權益商品及衍生性商品等，依持有或發行之意圖可區分為以交易為目的者及原始認列時即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變動列為損益者兩類。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係因其取得或發行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應按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通常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國內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債券等值成交系統殖利率／百元價格參考資訊。若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應以評價方法或模式估計公平價值。金融市場常用之評價方法一般均會參考類似商品的最近交易價格以及運用相關評價技術協助進行評估。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其已實現及未實現損益，包括相關之溢、折價攤銷，應計入當期損益。持有期間之利息收入(費用)及現金股利分別帳列「利息收入(費用)」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利益(損失)」科目項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股票股利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收益。

企業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續後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原非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亦不得重分類為該類金融商品。另，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第296號解釋函規定，企業於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後，所持有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若供作債務擔保、質押或存出保證金，仍應繼續分類為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係依據本公司持有之目的與意圖分列為買入票券、長期股權投資或衍生性金融商品。買入票券係短期票券、上市(櫃)公司股票、政府公債、金融債券、公司債及受益憑證等，均以取得成本入帳，期末並以總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上市(櫃)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之市價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值。金融債券及公司債之市價係以最近成交日之債券百元價格計算而得，政府公債之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債券百元價格計算而得。出售時成本除短期票券係按個別認定法計算外，其餘係按移動加權平均法計算。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買入票券為配合民國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表達，已作適當之重分類。

(六)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係以公平價值評價。公平價值與其攤銷後成本之差為未實現之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公平價值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若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應以評價方法或模式估計公平價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該迴轉後之帳面金額，應不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出售或除列時將股東權益項下累積之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持有期間之利息收入及現金股利分別帳列「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科目項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但投資前已宣告之部份，係自權益商品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收益。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買入票券為配合民國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表達，依其性質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七)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有效利率計算攤銷後成本及其利息收入或利息費用。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後之帳面金額，應不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八)衍生性金融商品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指本公司於外匯、利率及資本市場上所操作之遠期外匯、換匯、換利、換匯換利及選擇權等交易。衍生性金融商品除適用避險會計外，皆為交易目的。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涵蓋創造市場、服務客戶所需及自營等目的及相關之套利活動。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按公平價值評價，因而產生之相關損益淨現值，列為當期損益。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通常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若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應以評價方法或模式估計公平價值。金融市場常用之評價方法一般均會參考類似商品的最近交易價格以及運用相關評價技術協助進行評估。

依公平價值評價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其抵銷權利具備法律上之執行效力，且意圖以淨額交割時，則將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以淨額列示。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相關規定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視為衍生性金融商品，主契約則依其屬金融商品或非金融商品之性質，採用相關公報規定處理。

(九)附條件交易

依融資行為所承作之附條件交易，均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於持有期間按約定之賣出、買回金額與成本之差額於交易期間認列為利息收入或支出。

(十)放款及備抵呆帳

放款授信期限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抵押權、質權、合格之保證及其他合法之擔保標的者，則為擔保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並以減除相關提列之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示。期末則依各種不同性質之放款及應收款項餘額(包括催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之帳齡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當呆帳實際上已無回收之可能時，即予以沖銷。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將本金或利息逾期三個月(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為利息按逾期六個月)未清償或依其他規定者應列為逾期放款，而當本金或利息已屆清償期仍未清償，則將於六個月內將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停止計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作備忘記錄。

本公司自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一日起連續四年內，依照88.6.30台財融第88733168號函規定，就經營本業之銷售額百分之三提列備抵呆帳用以加速沖銷逾期債權，另依華總一義字第09200114870號令，仍繼續延用前述規定，直至逾放比率低於百分之一時，得停止沖銷逾期債權。依上述規定提列備抵呆帳時，係分別以「放款呆帳費用」及「備抵呆帳」科目入帳。

(十一)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及因應母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需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十二)其他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且本公司對其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因相關權益商品投資無法可靠衡量其公平價值，故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之債券投資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後之帳面金額，應不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上列金融資產持有期間之現金股利帳列「其他非利息損益」科目項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但投資前已宣告之部份，係自權益商品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收益。另，嗣後如能取得前述各類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且公平價值能可靠衡量時，即以公平價值評價，並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科目項下。

(十三)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資產並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繕支出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

除土地外，各項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以成本於估計使用年限內依平均法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按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其他非利息淨損益。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三至五十五年
辦公設備	三至五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三至五年
租賃權益改良	三至十年
其他設備	三至二十年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無形資產－商譽

本公司概括承受「保證責任雲林縣斗六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斗六信合社)、「保證責任台東市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台東信合社)、「保證責任台南市第七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台南市第七信合社)及「有限責任台南市第六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台南市第六信合社)，依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將收購之淨資產按公平價值入帳，其收購成本超過有形及可辨認無形資產之公平價值扣除承擔之負債後淨額部分，列為商譽。另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之修訂條文，自民國九十五年度起，商譽均不得攤銷。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三年攤銷之。

(十六)其他資產－閒置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若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應將原科目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其他資產－閒置資產，並繼續攤提折舊，且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評估減損及進行減損測試。

(十七)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以承受當時估計之可變現價值入帳，其與原有債權間之差額於追討無望後列為呆帳費用。

(十八)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另需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九)同業存款與存款及匯款

係依合約所訂名目本金由存款及匯款或預計到期償付金額評價入帳。

(二十)金融債券

本公司到期一次還本之金融債券按面額發行及入帳，每月依面額及票載利率列計利息支出，每年支付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之年費列為營業費用。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廿一)其他負債－買賣損失準備

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每月就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超過損失部份提列百分之十為買賣損失準備。此項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惟若累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後，得免繼續提列。

本公司依上述規定提列(迴轉)買賣損失準備時，係分別以「其他非利息損益－提存買賣損失準備」及「其他負債－買賣損失準備」科目入帳。

(廿二)其他負債－保證責任準備

保證責任準備係按各項保證及承兌款項期末餘額預計可能發生之損失，酌予提列。本公司依上述規定提列(迴轉)保證責任準備時，係分別以「其他非利息損益－提存保證責任準備」及「其他負債－保證責任準備」科目入帳。

(廿三)退 休 金

本公司原員工退休辦法於民國八十一年訂立，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一日為適用「勞動基準法」修改該辦法。確定給付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制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並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退休辦法之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應補列最低退休金多因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而產生。若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應認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帳列其他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份應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廿四)收入認列原則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係依應計基礎認列為當期收益。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廿五)所 得 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年度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自編製民國九十二年度財務報表起，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規定，選擇以復華金控母公司為納稅義務人，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本公司仍先按個別申報之狀況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惟因合併申報所得稅所收付之撥補金額，則依合理有系統且一致之方法調整當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或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並於財務報表估列所得稅時，以應收(付)聯屬公司款項列帳。

(廿六)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庫藏股票則減少在外流通股數。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或減資彌補虧損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編製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有減損跡象之資產需進行減損測試，另，本公司已就商譽進行減損測試，並無應予以認列之減損損失。

本公司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自民國九十五年度起，商譽均不得攤銷，民國九十五年度此項會計處理變動之影響數為145,128千元，計列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損及基本每股虧損分別減少108,846千元及0.06元。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辦理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民國九十五年度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損因而減少18,700千元，對基本每股虧損減少0.01元。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綜上所述，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計列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損合計減少127,546千元，對基本每股虧損減少0.07元。另，於首次適用前述第三十四號公報之會計年度開始時，應依公平價值衡量期初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經重新分類及衡量，民國九十五年度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為11,158千元，基本每股虧損減少0.01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綜合險保險金額皆為327,500千元。

(二)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5.12.31	94.12.31
存款準備：		
準備金甲戶	$ 3,847,495	3,980,321
準備金乙戶	7,255,888	6,233,311
小　　計	11,103,383	10,213,632
定期存單	42,800,000	15,950,000
拆放銀行同業	3,541,961	3,149,850
合　　計	**$ 57,445,344**	**29,313,482**

(三)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95.12.31	94.12.3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利率商品	$ 5,000,672	3,301,688
股權／指數連結商品	492,377	571,678
受益憑證	2,645,999	1,612,426
衍生性商品	288,001	117,724
結構式債券	-	2,178,019
	8,427,049	7,781,535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股權／指數連結商品	968,002	-
結構式債券	2,603,088	-
	3,571,090	-
合　　計	**$ 11,998,139**	**7,781,535**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5.12.31	94.12.3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商品	$ 398,285	104,849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		
次順位金融債券	2,079,974	-
合　　計	**$ 2,478,259**	**104,849**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所持有之部份混合商品，於民國九十五年度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規定時，即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相關損益明細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之評價及處分(損)益：		
利率商品	$ (200,717)	6,250
股權／指數連結商品	176,177	(5,030)
受益憑證	30,232	(5,779)
衍生性商品	166,491	145,013
結構式債券	-	21,826
	172,183	162,280
股利收入	6,189	35,308
利息收入	142,187	284,300
合　　計	**$ 320,559**	**481,888**

	95年度	94年度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評價及處分(損)益：		
股權／指數連結商品	$ 48,686	-
結構式債券	(32,194)	-
	16,492	-
利息收入	178,486	-
合　　計	**$ 194,978**	**-**

	95年度	94年度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之評價及處分損失：		
衍生性商品	**$ (82,098)**	**(104,849)**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5年度	94年度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評價及處分損失：		
股權／指數連結商品	$ (20,853)	-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4)基祕字第016號函規定，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予以重分類。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各類投資中，原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之買入票券淨額為27,310,477千元(係減除備抵跌價損失51,447千元後)，重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7,663,811千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7,575,892千元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2,070,774千元。衍生性金融商品自其他金融資產與其他負債重分類至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與負債者分別為117,724千元及104,849千元。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5.12.31		
	攤銷後成本	評價調整	公平價值
利率商品			
政府公債	$ 7,003,104	(15,530)	6,987,574
公司債	8,590,045	33,791	8,623,836
金融債	251,345	(57)	251,288
資產基礎證券	808,181	(2,931)	805,250
合計	$ 16,652,675	15,273	16,667,948

	94.12.31 帳面價值
利率商品	
政府公債	$ 9,587,082
公司債	7,988,810
合計	$ 17,575,892

上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之收益率區間為0.00%～5.50%及0.10%～3.21%。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五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變動如下：

	金　　額
期初餘額	$ -
加：首次適用影響數	-
本期認列	5,095
減：本期轉列損失淨額	(10,178)
期末餘額	**$ 15,273**

(五)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5.12.31	
	約定買回或賣回期限	約定利率區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6.1.2~96.1.15	1.6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6.1.2~96.3.19	1.42~1.70

	94.12.31	
	約定買回或賣回期限	約定利率區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5.1.6	1.4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5.1.2~95.8.23	1.24~1.45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融資行為承作之附買回交易其相關資產分別帳列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4,514,417千元、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530,867千元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6,638,478千元。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融資行為承作之附買回交易之相關資產為10,729,798千元。

(六)應收款項

	95.12.31	94.12.31
應收信用卡款	$ 3,282,384	5,163,804
應收聯屬公司款	485,326	418,685
應收承兌票款	1,141,815	609,966
應收退稅款	8,665	8,665
應收利息	1,271,832	1,038,136
應收承購帳款及其他	8,226,172	2,269,141
小　　計	14,416,194	9,508,397
減：備抵呆帳	432,290	242,952
	$ 13,983,904	**9,265,445**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信用卡應收款依年齡層區分如下：

	95.12.31	94.12.31
20(含)－29歲	$ 513,232	797,100
30(含)－44歲	1,836,270	2,879,675
45(含)－64歲	906,645	1,452,721
65歲以上	26,237	34,308
合　　計	**$ 3,282,384**	**5,163,804**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開始計提利息之應收信用卡款分別為2,679,480千元及4,330,711千元。

(七)貼現及放款

	95.12.31	94.12.31
押匯及貼現	$ 714,332	242,887
短期放款及透支	22,796,053	25,302,141
短期擔保放款及透支	14,012,179	15,824,086
中期放款	52,554,792	61,593,737
中期擔保放款	39,550,716	32,747,518
長期放款	8,922,750	4,377,820
長期擔保放款	89,002,744	86,446,845
應收帳款融資	385,101	-
催收款項	1,831,089	4,747,316
小　　計	229,769,756	231,282,350
減：備抵呆帳	3,589,104	2,440,138
	$ 226,180,652	**228,842,212**

本公司對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按債權預期違約之可能性加以評估。本公司為健全公司財務結構、提高風險承擔能力及強化資產品質，而於本年度針對逾期放款進行評估並增提呆帳。

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95年度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 2,683,090	-	2,683,090
加：本期提列呆帳	8,394,810	-	8,394,810
收回已沖銷放款及墊款	524,544	-	524,544
匯　　差	230	-	230
減：沖銷放款及墊款	7,581,280	-	7,581,280
期末餘額	**$ 4,021,394**	**-**	**4,021,394**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4年度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 1,230,204	987,533	2,217,737
加：本期提列呆帳	3,952,464	(987,533)	2,964,931
概括承受台南市第七信合社	9,458	-	9,458
概括承受台南市第六信合社	637,280	-	637,280
收回已沖銷放款及墊款	392,730	-	392,730
匯　　差	2,498	-	2,498
減：沖銷放款及墊款	3,541,544	-	3,541,544
期末餘額	**$ 2,683,090**	**-**	**2,683,090**

備抵呆帳期末餘額組成明細如下：

	95.12.31	94.12.31
放款(含催收款項)	$ 3,589,104	2,440,138
應收款項	432,290	242,952
合　　計	**$ 4,021,394**	**2,683,090**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提列之呆帳費用分別帳列放款呆帳費用6,078,190千元及其他呆帳費用2,316,620千元(其中屬信用卡呆帳費用之金額為2,189,881千元)；民國九十四年度提列之呆帳費用分別帳列放款呆帳費用2,292,224千元及其他呆帳費用672,707千元(皆屬信用卡呆帳費用)。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本公司依經營本業銷售額百分之三提列之呆帳分別計317,991千元及297,540千元。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之放款及墊款餘額分別為1,831,089千元及4,747,316千元；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計提之應收利息分別為34,039千元及136,754千元。

本公司帳列放款減除備抵呆帳前餘額，依地方區域區分如下：

	95.12.31	94.12.31
國　　內	$ 218,741,850	219,352,905
國　　外	11,027,906	11,929,445
合　　計	**$ 229,769,756**	**231,282,35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帳列放款減除備抵呆帳前餘額，依產業型態區分如下：

	95.12.31	94.12.31
製 造 業	$ 44,287,205	34,086,412
一般商業	21,002,331	14,940,044
營 造 業	6,323,033	6,407,878
私 人	126,866,309	141,003,155
其 他	31,290,878	34,844,861
合 計	**$ 229,769,756**	**231,282,350**

本公司放款資產品質表列如下：

	95.12.31		94.12.31	
項 目	金 額	各類逾期放款占放款之比率	金 額	各類逾期放款占放款之比率
甲類逾期放款	$ 1,872,651	0.82	5,214,041	2.25
乙類逾期放款	919,895	0.40	555,145	0.24
逾期放款總額	**$ 2,792,546**	**1.22**	**5,769,186**	**2.49**
帳列放款損失準備	**$ 3,589,104**		**2,440,138**	
當期呆帳轉銷餘額	**$ 7,581,280**		**3,541,544**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及逾期應收帳款分別為90,358千元及29,381千元。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

二、甲類逾期放款及乙類逾期放款之定義應依九十四年四月十九日銀局(一)字第0941000251號函之規定填列。

三、逾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

四、呆帳轉銷金額：當年一月一日起至揭露當季季底之累積呆帳轉銷金額。

(八)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及其他投資

	95.12.31			94.12.31		
	持股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持股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採權益法評價者：						
金復華租賃(股)公司	98.56	$ 197,000	113,514	98.56	197,000	104,144
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	80.00	2,880	5,756	80.00	2,880	5,479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99.99	3,000	41,285	99.99	2,000	75,571
		$ 202,880	**160,555**		**201,880**	**185,194**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5.12.31			94.12.31		
	持股比例%	投資成本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成本	金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富邦證券金融(股)公司	1.97	$ 74,542	74,542	1.97	74,542	74,542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	1.36	64,800	64,800	1.36	64,800	64,800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0.57	100,000	100,000	0.57	100,000	100,000
財金資訊(股)公司	1.15	46,150	46,150	1.15	46,150	46,150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0.40	800	800	0.40	800	800
彥武企業(股)公司	0.05	155	155	0.05	155	155
台灣中華日報(股)公司	0.01	46	46	0.01	46	46
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	4.30	5,780	5,780	5.65	7,860	7,860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1.74	1,043	1,043	-	-	-
台灣省合作社聯合社	-	-	-	2.08	200	200
台南市合作社聯合社	-	-	-	16.60	40	40
小計		293,316	293,316		294,593	294,593
減：累計減損－彥武企業(股)公司		-	155		-	155
		$ 293,316	**293,161**		**294,593**	**294,43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金融債	-	$ 1,594,044	1,594,044	-	2,070,774	2,070,774
可贖回定期存單	-	162,853	162,853	-	-	-
合計		**$ 1,756,897**	**1,756,897**		**2,070,774**	**2,070,774**

本公司所持有之其他投資項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項下)，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以債作股取得台中精機廠(股)公司94,705股，因相關債權於取得前述股票前已全數提列呆帳準備，故本公司僅註記股數，而未認列投資成本。

民國九十五年度本公司投資之台南市合作社聯合社、台灣省合作社聯合社及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分別退還股款40千元、200千元及2,08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日概括承受台南市第七信合社，該社原投資合作金庫銀行(股)公司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另投資中華日報(股)公司、台灣省合作社聯合社、台南市合作社聯合社及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概括承受台南市第六信合社，該社原投資台灣省合作社聯合社、台南市合作社聯合社及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九十四年度本公司投資之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台南市合作社聯合社及台灣省合作社聯合社分別退還股款890千元、40千元及200千元。

(九)固定資產淨額

		95.12.31	94.12.31
成　　本：			
土　　地	$	1,495,283	1,592,258
房屋及建築		521,802	543,208
辦公設備		1,023,456	780,224
交通及運輸設備		38,042	39,181
租賃權益改良		522,190	270,631
其他設備		272,237	271,582
小　　計		3,873,010	3,497,084
減：累計折舊		955,016	724,193
		2,917,994	2,772,891
預付固定資產款		170,200	294,117
	$	**3,088,194**	**3,067,008**

累計折舊本期變動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期初餘額	$	724,193	765,581
加：本期提列		320,736	215,590
減：本期處分及報廢		83,753	191,290
重分類至遞延資產		6,152	-
重分類至閒置資產		8	65,688
期末餘額	**$**	**955,016**	**724,193**

(十)無形資產－商譽

		95.12.31	94.12.31
原始成本	$	1,451,273	1,451,273
減：累計攤銷		131,738	131,738
累計減損		-	-
	$	**1,319,535**	**1,319,535**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帳列商譽變動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期初餘額	$ 1,319,535	500,836
本期增加	-	893,313
本期攤銷	-	74,614
期末餘額	**$ 1,319,535**	**1,319,535**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度概括承受台南市第七信合社及台南市第六信合社，依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將收購之淨資產按公平市價入帳，其收購成本超過有形及可辨認無形資產之公平價值扣除承擔之負債後淨額部分，列為商譽，金額分別為222,356千元及670,957千元。

(十一)存款及匯款

	95.12.31	94.12.31
支票存款	$ 2,514,168	2,265,407
活期存款	23,228,926	17,751,704
定期存款	73,915,102	77,865,000
活期儲蓄存款	67,195,554	60,511,316
定期儲蓄存款	100,563,372	83,975,364
匯　　款	14,555	45,571
	$ 267,431,677	**242,414,362**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定期存款及儲蓄存款(活期儲蓄存款除外)其到期期間均在三年之內。

本年度依相關法令，將郵匯局轉存款由存款及匯款重分類至央行及同業存款項下。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已配合重分類。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金融債券

本公司為提昇自有資本比率暨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分別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二十二日、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金融債券，此項募集發行金融債券案分別業經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二十四日台財融(二)第〇九一〇〇四二八六三號函、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十五日金管銀(六)字第〇九五〇〇〇三四九七〇號函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日金管銀(六)字第〇九五〇〇四八〇八五〇號函核准在案。本公司已分別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四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二十四日依原計劃內容發行九十一年度第一期及九十五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且已全數募集完成並按面額入帳。另，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日核准之發行計劃，係申請發行一般及次順位金融債券各5,000,000千元，目前已分別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依原計劃內容各發行民國九十五年第二期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1,800,000千元及民國九十五年第二期第二次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3,000,000千元，且已募集完成並按面額入帳。其內容分別如下：

民國九十一年第一期次順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浮動利率	固定利率
發行面額	$ 3,100,000	1,400,000
票面利率	6.15%減Libor(註1)	3.50%
發行期間	五年三個月	五年三個月
付息方式	每半年付息一次	每半年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民國九十五年第一期次順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固定利率
發行面額	$ 5,000,000
票面利率	2.55%
發行期間	五年六個月
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五年第二期第一次次順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固定利率
發行面額	$ 1,800,000
票面利率	2.50%
發行期間	六年
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註2)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民國九十五年第二期第二次次順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固定利率
發行面額	$ 3,000,000
票面利率	3.25%，若滿五年未贖回利率調高為4.25%
發行期間	無到期日
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	(註3)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帳列應付金融債券變動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期初餘額	$ 4,500,000	4,500,000
本期新增	9,800,000	-
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134,000)	-
期末餘額	**$ 12,166,000**	**4,500,000**

民國九十五年度次順位金融債券經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者，其公平價值為2,079,974千元。

(註1)係依六個月美金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Libor)之報價均價為依據，於每半年之起息日重新計算利率。

(註2)發行人之贖回權：本公司有權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及其後每屆滿一年之日，若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得將本債券依票面金額全予以提前贖回，承購人或持有人不得予以回絕。被要求提前贖回之債券，將於贖回日前十五日擇期公告，並自公告贖回生效日起停止計息。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3)發行人之贖回權：本公司有權於發行屆滿五年之日及其後每屆滿一年之日，若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得將本債券依票面金額加計應付而未付之利息，將本債券提前贖回，承購人或持有人不得予以回絕。被要求提前贖回之債券，將於贖回日前十五日擇期公告，並自公告贖回生效日起停止計息。

(十三)退 休 金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本公司均按月依薪資總額6.90%提撥退休基金至中央信託局；另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下半年度依薪資總額加提6%至勞工保險局。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之精算，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5.12.31	94.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61,463)	(44,247)
非既得給付義務	(442,380)	(403,802)
累積給付義務	(503,843)	(448,04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84,489)	(173,274)
預計給付義務	(688,332)	(621,32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82,059	390,567
提撥狀況	(206,273)	(230,75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8,818	20,909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2,934)	(3,19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24,150	232,566
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55,544)	(77,008)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其他負債)	**$ (21,783)**	**(57,482)**
既得給付	**$ 76,795**	**57,691**

本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服務成本	$ 53,577	63,881
利息成本	15,533	13,324
退休金資產實際報酬	(11,014)	(9,114)
攤銷數	9,242	7,368
淨退休成本	**$ 67,338**	**75,459**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精算假設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折現率	2.50 %	2.50 %
薪資調整率	2.00 %	2.00 %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50 %	2.50 %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認列之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4,870千元及32,875千元。

(十四)所得稅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最高稅率為25%，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3,628	9,67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16,594)	12,74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10,166)	-
所得稅費用(利益)	**$ (893,132)**	**22,418**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稅前淨利(損)計算之所得稅額	$ (1,414,997)	18,522
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	(1,124)	35,895
短期票券息分離課稅稅額差異調整	(7,719)	(3,218)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所得稅額	(75,877)	(51,162)
投資抵減本期增加數	(5,149)	(3,520)
虧損扣抵到期未使用數	-	453,362
以前年度虧損扣抵高估數	-	3,909
以前年度投資抵減低估數	(1,120)	(42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5,144	-
免稅股利收入虧損扣抵不可扣除數	54,428	-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提列(迴轉)數	553,547	(428,362)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10,166)	-
其他	(99)	(2,582)
所得稅費用(利益)	**$ (893,132)**	**22,418**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18,784	(76,217)
備抵呆帳超限數	(328,368)	(26,129)
衍生性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6,978	-
未實現買入票券跌價損失迴轉(提列)數	12,862	(8,620)
未實現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迴轉(提列)數	(1,826)	5,053
未實現閒置資產減損損失迴轉(提列)數	36,934	(30,698)
投資抵減本期增加數	(5,149)	(3,520)
虧損扣抵使用(增加)數	(1,263,664)	124,393
以前年度虧損扣抵高估數	-	3,909
以前年度投資抵減低估數	(1,120)	(426)
虧損扣抵到期未使用數	-	453,362
免稅股利收入虧損扣抵不可扣除數	54,428	-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提列(迴轉)數	553,547	(428,362)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10,166)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926,760)**	**12,745**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95.12.31	94.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529,283	1,041,99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875,185)	(321,638)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654,098	720,3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978)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1,647,120**	**720,36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95.12.31		94.12.31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備抵呆帳超限數	$ 1,611,108	402,777	297,635	74,4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92,167	23,042	167,307	41,826
未實現買入票券跌價損失	-	-	51,447	12,862
未實現衍生性商品評價利益	(27,911)	(6,978)	-	-
未實現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	19,118	4,465	10,557	2,639
未實現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7,153	1,788	154,889	38,722
虧損扣抵	8,290,490	2,072,622	3,453,543	863,386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40,663	10,166	-	-
投資抵減	14,423	14,423	8,154	8,154
		$ 2,522,305		**1,041,998**

本公司應收退稅款暨應收聯屬公司款－連結稅制(帳列應收款項)餘額之組成說明如下：

	95.12.31	94.12.31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3,628	9,673
扣繳稅款	(81,723)	(103,07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及核定稅額估列數	(15,045)	2,582
分離課稅	(18,583)	(12,255)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	(8,665)	(8,665)
以前年度應收聯屬公司款	(403,603)	(315,613)
	$ (493,991)	**(427,35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二年度起本公司採連結稅制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應退所得稅依其發生年度及應收付之對象列示明細如下：

	95年度		
	應收聯屬公司款(帳列應收款項項下)	應付聯屬公司款(帳列應付款項項下)	應收國稅局稅款(帳列應收款項項下)
九十二年度以前	$ -	-	8,665
九十二年度	200,879	-	-
九十三年度	99,591	-	-
九十四年度	103,133	-	-
九十五年度	81,723	-	-
合　　計	**$ 485,326**	-	**8,665**

	94年度		
	應收聯屬公司款(帳列應收款項項下)	應付聯屬公司款(帳列應付款項項下)	應收國稅局稅款(帳列應收款項項下)
九十二年度以前	$ -	-	8,665
九十二年度	216,022	-	-
九十三年度	99,591	-	-
九十四年度	103,072	-	-
合　　計	**$ 418,685**	-	**8,665**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計算之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利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及應收退稅款(應收聯屬公司款)，與納入復華金控合併申報所得稅後相關科目差異調節如下：

	9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應收退稅款(應收聯屬公司款)
依第二十二號公報計算數	$ 33,628	(916,594)	1,647,120	81,723
差異調整數	-	-	-	-
採合併申報數	**$ 33,628**	**(916,594)**	**1,647,120**	**81,723**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應收退稅款(應收聯屬公司款)
依第二十二號公報計算數	$ 9,673	12,745	720,360	103,072
差異調整數	-	-	-	-
採合併申報數	**$ 9,673**	**12,745**	**720,360**	**103,072**

依所得稅法之規定，公司經核定之虧損得以扣抵以後五年度之課稅所得額。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可抵減之虧損，其屆滿日及可抵減金額如下：

虧損年度	95.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一年度(核定)	$ 3,453,543	民國九十六年度
民國九十五年度(估計)	4,836,947	民國一〇〇年度
	$ 8,290,490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因人才培訓而享有且尚可供抵減以後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所得稅抵減數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列示如下：

取得年度	95.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九十二年度	$ 1,996	民國九十六年度
九十三年度	2,638	民國九十七年度
九十四年度	4,640	民國九十八年度
九十五年度	5,149	民國九十九年度
	$ 14,423	

本公司以前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二年度。

民國八十七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其中將民國八十七年因迴轉而併入該年度課稅之民國八十六年度未實現兌換利益，認定不得作為未分配盈餘之減項。上述提起行政救濟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本公司業已估列適當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台北市國稅局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二日核定，累計剔除商譽及債券投資溢價攤銷等計70,836千元，影響所得稅額17,709千元，本公司對其核定書不服，擬依法申請復查。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估列全數所得稅準備。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95.12.31	94.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4,269**	**24,342**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後，民國九十五年度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分配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為33.33%；民國九十四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分配民國九十三年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45%及4.13%。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之組成說明如下：

	95.12.31	94.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	-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4,765,864)	51,669
合　　計	**$ (4,765,864)**	**51,669**

(十五)股東權益

1.股　　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二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每股0.02元之現金股利，計30,549千元，另以未分配盈餘1,000,000千元增資發行新股100,000千股，每股股利0.71元，每千股無償配發71股之股票股利，增資後額定及發行資本額為15,000,000千元，該項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六日金管證一字第0940115706號函核准照辦，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00,000千股，增資後額定及發行資本額為18,000,000千元，該項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金管銀(六)字第0940013937號函核准照辦，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發放每股0.02元之現金股利，合計35,446千元，並以民國九十五年三月十六日為分配基準日。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以公司法規定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得撥充資本之金額，依法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95.12.31	94.12.31
庫藏股票交易	**$ 14,673**	**14,673**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法定及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其資本總額時，得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除法定盈餘公積外，得經股東會決議，另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4.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營運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兼顧資本適足率，採取剩餘股利政策。其分派條件與時機：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就其盈餘提撥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提撥一部分作為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盈餘，如尚有餘額再做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百分之九十八，員工紅利分派百分之二。

股息及紅利種類之分派係由董事會按當時金融環境、市場趨勢及本公司發展計劃，擬訂分派現金或股票之比例，但值本公司成長時期，分派股票之比例以不低於百分之八十為原則，惟必要時得經董事會同意後變更。其現金股利部分應於董事會通過盈餘分派之議案後分派之；股票股利部分應另俟取得主管機關核准文件後分派之。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及九十四年二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其中員工紅利明細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723	21,031

若上述員工紅利係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並視為盈餘所屬年度之費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稅後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後)將分別為0.03元及1.10元。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因為累積虧損而無盈餘可供分配。

本公司成為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之金控子公司後，本公司股東會職權依法由董事會行使之。

5.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算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1,800,000千股及1,650,000千股。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金融商品公平市價資訊：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到期日甚近之金融商品，其帳面價值即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不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央行存款、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應付金融債券(不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及部份其他負債。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投資中，外匯匯率選擇權係採Black-Scholes模型評價；可轉換公司債中股票選擇權與換匯換利係採Bloomberg之報價，遠期外匯、外匯換匯、利率交換，均以Bloomberg之匯率，採現金流量折現方式評價。

(3)放款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4)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及閒置資產已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評估之可變現價值提列累計減損損失，故帳面價值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5)存款及匯款因大部分為一年內到期者，若到期日為一年以上者，亦多以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帳款價值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6)資產負債表外之授信承諾及保證款項等金融商品因大部份為一年內到期，故其合約金額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除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外，以評價方式估計者如下：

	95.12.31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利率商品	$ 4,300,884
衍生性商品	288,001
	4,588,885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股權／指數連結商品	319,786
結構式債券	2,603,088
	2,922,874
	$ 7,511,759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商品	$ 398,285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	
次順位金融債券	2,079,974
	$ 2,478,259

3.民國九十五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之金融商品，其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者，金額計229,419千元。

4.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資訊

為建立良好之風險管理制度及健全業務發展，促進以適切風險管理為導向之經營模式，達成營運目標及增進股東價值，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以落實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為股東創造穩定且高品質之獲利。

本公司係以既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準則為圭臬，未來將逐步落實風險量化，建立風險值之管理及評核機制，以進行風險訂價、最適資本分配。茲將本公司業務面臨之各種風險及管理原則分別說明如下：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價格變動，如：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和商品價格變動，可能引致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發生虧損之風險。本公司已訂定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並透過市場風險管理機制，執行衡量與掌握各部位之市場風險。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之台幣政府公債計7,687,363千元(分別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資產699,789千元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6,987,574千元)其中屬固定利率者為7,587,361千元，故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利率變動而變動，當市場利率每上升1%，將使台幣固定利率政府公債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約285,423千元。另，本公司持有之台幣一般公司債計8,460,856千元(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中屬固定利率者為7,727,356千元，故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利率變動而變動，當市場利率每上升1%，將使固定利率一般公司債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約231,971千元。

本公司從事之外幣交易產生外幣金融資產及外幣金融負債，故其外幣淨部位將因匯率變動而影響其公平價值，本公司之外幣部位主要係美金，故當新台幣升值一角時，對本公司美金淨部位計美金33,011千元之損失為新台幣3,301千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因企業本身體質惡化或其他因素(如企業與其往來之糾紛等)，導致借款人或交易對手不履行其契約義務而產生之違約損失風險。本公司已訂定信用風險管理準則，透過管理架構之建立與執行，確實衡量與掌握各業務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發生損失，本公司之信用風險金額相當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在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具有擔保品的貸款佔貸款總金額比率約為62.52%。本公司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現金、不動產、具有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另為有效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採取與放款、授信等交易相同之授信政策，並議定信用額度，同時本公司亦藉由與交易對方簽訂淨額交割協定以降低信用風險。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辦理授信確切注意把握信用風險分散原則，相對於授信總餘額，並未有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授信組合是廣泛分散於各產業型態、產品及地方區域等。相關資訊詳附註四(七)及如下：

A.資產及負債之信用風險集中合約如下：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95.12.31		94.12.31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 3,523,263		2,993,369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1.42		1.24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1.91		2.38	
特定行業授信集中度(該等行業授信餘額占授信餘額比率之前三者)	行業別	比率	行業別	比率
	個人	52.97	個人	64.55
	製造業	19.51	製造業	13.80
	批發零售餐飲業	8.45	批發零售餐飲業	5.38

B.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未動用之合約金額如下：

	95.12.31	94.12.31
已核准未使用之放款承諾	$ 82,946,164	111,309,801
信用卡授信承諾	$ 49,622,768	49,273,318
各類保證款項	$ 9,534,682	10,065,427
客戶已開發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 4,895,414	2,835,353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包括市場流動性風險與資金流動性風險(財務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以致處理或抵銷所持有之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之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本公司除針對不同業務資金需求分別訂定相關規範，以確實管控整體市場流動性風險外，並由財務部每日掌控公司資金概況，以因應系統風險事件或異常狀況發生時之資金調度需求。

風險管理制度之運用得以成功，除需具備以上所述外，更需倚重高層決策單位之重視與支持。本公司於高層管理當局之充分授權下，風險管理制度已逐步落實建置，並陸續顯現管理績效與成果。

本公司藉上述之授信核准、設定部位限額、訂定停損點及管理階層控管程序以控制金融商品之交易風險。此外，本公司亦藉貨幣市場與外匯市場之融通工具及適當之流動性資產以規劃未來之現金需求。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本公司之流動性準備比率為20%，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執行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95.12.31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至3年	超過3年	合　計
現金、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28,825	8,300	21,610	1,000	-	-	59,735
拆放銀行同業及透支	3,542	-	-	-	-	-	3,54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710	-	-	-	-	-	11,710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611	-	-	-	-	-	611
放款(含催收款項)	10,860	8,981	17,633	13,689	37,654	140,953	229,7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981	301	3,291	12,095	16,66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326	326
其他金融資產	-	-	-	-	161	1,596	1,757
資產合計	55,548	17,281	40,224	14,990	41,106	154,970	324,11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012	3,336	3,788	7,492	700	-	26,32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	2,080	-	2,080
附買回債(票)券負債	11,929	211	-	-	-	-	12,140
存　　款	38,152	19,353	46,645	96,958	66,308	1	267,417
應付金融債券	-	-	-	-	2,366	9,800	12,166
其　　他	-	-	-	-	-	501	501
負債合計	61,093	22,900	50,433	104,450	71,454	10,302	320,632
淨流動缺口	(5,545)	(5,619)	(10,209)	(89,460)	(30,348)	144,668	3,487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本公司因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係指其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負債，其未來現金流量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波動。本公司評估利率風險，並視風險程度與營運需要從事利率交換交易，以降低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A.預期重訂價日或預期到期日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重訂價日和預期到期日皆不受合約日期之影響。下表顯示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以本公司所持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表示，並依到期日或重訂價日二者中較早之日期予以分類，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按不同重訂價日或到期日(二者中較早之日期)區分之帳面價值如下：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95.12.31					
項　　目	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至3年	超過3年	合　　計
資　　產						
存放央行及存拆放銀行同業	$ 24,915	28,856	1,000	-	-	54,77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470	629	353	210	1,123	8,785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611	-	-	-	-	611
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129,429	7,673	2,995	31,233	56,609	227,9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33	448	201	3,091	12,095	16,668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	-	-	-	326	326
其他金融資產	-	-	-	161	1,596	1,757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3,328	-	3,000	-	-	26,32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2,080	-	2,080
附買回債(票)券負債	12,140	-	-	-	-	12,140
存　　款	121,313	106,564	34,299	2,726	1	264,903
應付金融債券	-	-	-	2,366	9,800	12,166
其　　他	-	-	-	-	501	501

B.有效利率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除外)依主要持有貨幣部位之有效利率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台　　幣	美　　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0.93%～2.42%	-
一般公司債	0.00%～4.32%	5.35%
金 融 債	-	2.90%～3.50%
資產基礎受益憑證	-	5.50%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金 融 債	-	7.78%～8.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金 融 債	-	0.40%～8.00%
可贖回定存單	-	5.5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融商品項目	台　幣	美　元
放款及墊款		
短期放款	3.35%	5.63%
短期擔保放款	3.39%	5.81%
中期放款	4.60%	6.26%
中期擔保放款	4.58%	5.90%
長期放款	2.43%	2.51%
長期擔保放款	3.08%	5.70%
金融債券	0.80%～3.50%	-
存　款		
活期存款	0.54%	1.88%
定期存款	1.63%～1.74%	4.56%
郵匯局轉存款	2.15%	-
活期儲蓄存款	0.41%～9.49%	-
定期儲蓄存款	1.83%～1.99%	-

(5)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係指起因於銀行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造成銀行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已訂定作業風險管理準則，並依業務及交易流程分析訂定控管之程序與流程，以有效控管作業風險。

(6)法律風險

法律風險係指未能遵循政府相關法規而構成違法，以及契約本身不具法律效力、條款疏漏、規範不周等，致使契約無效而造成可能損失。本行設有專責法律事務部，負責本公司遵守法令主管制度之落實，對於內部規範與各類交易契約之適法性，提供專業法務諮詢與審查程序，以落實本行整體財務、營運活動之法規遵循。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央投資(股)公司(簡稱中央投資)	對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光華投資(股)公司(簡稱光華投資)	對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昱華開發(股)公司(簡稱昱華開發)	對本公司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簡稱復華金控)	本公司之母公司
復華綜合證券(股)公司(簡稱復華證券)	與本公司受同一控制公司控制之關係企業
復華證券金融(股)公司(簡稱復華證金)	與本公司受同一控制公司控制之關係企業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金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簡稱金復華投信)	與本公司受同一控制公司控制之關係企業
復華資產管理(股)公司(簡稱復華資產管理)	與本公司受同一控制公司控制之關係企業
金復華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簡稱金復華投顧)	與本公司受同一控制公司控制之關係企業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簡稱復華人身保代)	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
金復華租賃(股)公司(簡稱金復華租賃)	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
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簡稱復華財產保代)	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
財團法人復華文教基金會(簡稱復華文教基金會)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基金會之董事長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簡稱元大證券)	94年6月30日起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為本公司之副董事長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簡稱元大投信)	94年6月30日起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為本公司之副董事長
其他(各戶未達存、放款總額1%之合計數)	係本公司關係企業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親屬等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存　　款

	95.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5,704,738	2.13	0.00~13.00

	94.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6,882,596	2.67	0.00~13.00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存款利率，除行員儲蓄存款於限額內利率為13%外，餘均按牌告利率為基礎計算，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存款利率皆為0.00%～5.18%，存款條件與一般存款戶並無不同。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本公司因上述存款交易支付之利息支出分別為150,851千元及163,268千元。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放　　款

95.12.31			
關 係 人 名 稱	期末餘額	佔放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放款總額1%之合計數	$ 495,374	0.22	1.50~5.00

94.12.31			
關 係 人 名 稱	期末餘額	佔放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放款總額1%之合計數	$ 1,510,623	0.65	1.30~5.82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放款利率，除關係人中屬法人之放款利率區間分別為1.50%～5.00%及1.30%～4.60%，另，行員放款利率於限額內利率區間分別為1.99%～3.95%及1.95%～5.82%外，其餘放款條件與一般放款戶並無不同。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本公司因上述放款交易計收之利息收入分別為13,107千元及29,611千元。

3.手續費收入

	95年度	
	手續費收入	應收款項
金復華投信	$ 5,572	473
復華人身保代	72,623	2,372
復華財產保代	3,343	1,981
合　　計	$ 81,538	4,826

	94年度	
	手續費收入	應收款項
金復華投信	$ 6,635	411
復華人身保代	121,832	3,960
合　　計	$ 128,467	4,371

係代銷售基金及人身保險而發生之手續費收入。

4.手續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95年度	94年度
復華證券	$ 437	9,482
金復華投顧	791	3,083
	$ 1,228	12,565

係本公司之連動債券手續費及轉借簽證費等支出。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5.租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承租用途	95年度	94年度
復華證券	證券收付處等	$ 129,356	114,503
元大證券	證券收付處等	4,081	-
復華資產管理	辦公室等	12,812	12,991
復華證金	辦公室等	9,819	8,874
合　　計		**$ 156,068**	**136,368**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對復華證券之應付租金分別為10,251千元及8,337千元。

6.捐贈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捐款明細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復華文教基金會	**$ 5,000**	**5,000**

7.財產交易

(1)本公司由公開市場購入關係人募集之開放型基金情形如下：

	95年度		
	本期買入	期末餘額	贖回利益(損失)
金復華投信經理之基金	$ -	581,085	(8,187)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800,000	800,000	-
	$ 800,000	**1,381,085**	**(8,187)**

	94年度		
	本期買入	期末餘額	贖回利益
金復華投信經理之基金	$ 105,991	956,272	441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630,000	-	789
	$ 735,991	**956,272**	**1,230**

(2)本公司於公開市場與關係人從事之債、票券買、賣斷交易如下：

	95年度		
	交易種類	買斷交易之價格	賣斷交易之價格
復華證券	債　　券	$ 2,363,629	2,358,622
元大證券	債　　券	6,470,871	5,558,738
合　　計		**$ 8,834,500**	**7,917,36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4年度	
	交易種類	買斷交易之價格	賣斷交易之價格
復華證券	債　　券	$ 1,821,480	2,854,719
金復華投信經理之基金	債　　券	49,217	-
元大證券	債　　券	4,691,215	4,398,544
		$ 6,561,912	**7,253,263**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與復華資產管理簽訂出售不良債權合約總價775,795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收取價款分別為775,795千元及555,795千元，尚未收取價款分別為0千元及220,0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與復華資產管理簽訂出售三筆不良債權合約，合約總價1,019,837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約價款已全數收取。

8.其他應收款

(1)本公司向關係人承作之附買回及附賣回票債券交易，其明細如下：

		95年度		
交易對象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附買回：				
復華證券	$ 49,906,705	541,972	1.40~1.65	28,060
金復華投信經理之基金	1,050,258	-	1.39~1.61	1,657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1,562,742	649,657	1.38~1.62	3,889
合　　計		**$ 1,191,629**		**33,606**
附賣回：				
元大證券	$ 5,000,000	**-**	1.55	**(1,074)**

		94年度		
交易對象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收入）
附買回：				
復華證券	$ 3,860,530	-	0.98~1.47	25,405
金復華投信經理之基金	700,058	160,010	0.93~1.39	1,108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2,063,896	881,901	0.99~1.40	5,197
合　　計		**$ 1,041,911**		**31,710**
附賣回：				
復華證券	$ 250,000	**-**	1.48	**(101)**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售予關係人金融債券如下：

	95年度			
債券種類期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民國九十一年度第一期次順位：				
復華證金	$ 966,000	**966,000**	0.80~1.66	**10,999**
民國九十五年度第二期第一次次順位：				
元大證券	$ 1,100,000	**1,100,000**	2.5	**753**

	94年度			
債券種類期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民國九十一年度第一期次順位：				
復華證金	$ 966,000	**966,000**	1.66~3.81	**28,299**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與復華證金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付利息(帳列應付款項)分別為1,222千元及2,548千元。另，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與元大證券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付利息(帳列應付款項)為753千元。

(3)本公司由次級市場購入關係人發行之公司債情形如下：

	94年度			
關係人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中央投資	$ 185,224	-	5.23~5.38	**9,501**

民國九十五年度則無此類情形。

(4)可轉債資產交換－固定收益(帳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與關係人從事可轉債資產交換交易之情形如下：

		95年度			
關係人	標的名稱	期間	名目本金	利率%	利息收入
元大證券	台虹一	93.5.30~95.5.17	$ 60,000	2.10	469
復華證券	誠遠科一	93.4.7~95.4.6	140,000	1.75	461
			$ 200,000		**93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4年度			
關係人	標的名稱	期間	名目本金	利率%	利息收入
元大證券	強茂一	93.5.14~94.5.14	$ 28,000	4.00	28
	全台一	92.6.23~94.6.23	93,000	2.00	800
	揚智科技	92.5.12~94.6.13	30,000	2.10	281
	台郡一	92.12.1~94.12.1	40,000	2.35	744
	台虹一	93.5.30~95.5.30	60,000	2.10	1,260
復華證券	誠遠一	93.4.7~95.4.6	140,000	1.75	2,636
	晟銘一	93.11.30~94.5.11	150,000	2.00	1,332
	晟銘二	93.11.30~94.5.11	150,000	2.00	1,332
	零壹一	93.11.1~94.5.24	45,000	2.00	480
			$ 736,000		8,893

(三)利害關係人為借款人、保證人、擔保品提供人之交易資訊

	95.12.31			
		期末	履約情形	
類別	戶數	總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者貸款	96	$ 23,309	23,309	-
購屋貸款	92	119,462	119,462	-
其他利害關係人為借款人之授信交易	693	3,380,492	3,380,492	-
利害關係人為保證人之授信交易	330	676,410	676,410	-
利害關係人為擔保品提供人之授信交易	466	2,968,427	2,968,427	-

	94.12.31			
		期末	履約情形	
類別	戶數	總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者貸款	134	$ 39,311	39,311	-
購屋貸款	104	153,450	153,450	-
其他利害關係人為借款人之授信交易	806	2,880,608	2,880,608	-
利害關係人為保證人之授信交易	402	808,575	808,575	-
利害關係人為擔保品提供人之授信交易	462	2,290,674	2,290,674	-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帳面價值 95.12.31	帳面價值 94.12.31
短期票券、政府公債及公司債(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11,683,762	10,729,798
債券(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存出信託資金準備	59,544	57,974
	假扣押擔保	176,463	146,322
	票券自營業務保證金	60,350	63,043
	債券自營業務保證金	10,774	11,317
合　　計		**$ 11,990,893**	**11,008,454**

(一)存出信託資金準備係本公司因承作收受代管信託資金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準備金。

(二)假扣押擔保係本公司為追索債權而提供法院作為執行假扣押之擔保品。

(三)票券自營業務保證金係本公司承作票券自營業務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營業保證金。

(四)債券自營業務保證金係本公司開辦自行買賣政府債券業務而繳存於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之準備金，另，亦已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提列買賣損失準備。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重大採購合約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購置資產所簽訂之合約金額，分別約為354,979千元及394,478千元，尚未支付款項分別約為184,779千元及100,361千元。

(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承租之營業場所，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來最低支付租金金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九十六年度	$ 291,846
九十七年度	233,713
九十八年度	175,587
九十九年度	111,528
一〇〇年度及以後年度	20,788
	$ 833,462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其　　他

	95.12.31	94.12.31
受託代收款項	$ 20,643,791	21,665,254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163,499	165,688
受託保管有價證券、承銷品及其他保管品	48,008,952	35,801,181
信託資產	56,688,126	48,609,023
	$ 125,504,368	**106,241,146**
已核准未使用之放款承諾	**$ 82,946,164**	**111,309,801**
信用卡授信承諾	**$ 49,622,768**	**49,273,318**
各類保證款項	**$ 9,534,682**	**10,065,427**
客戶已開發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 4,895,414**	**2,835,353**
附買回有價證券承諾	**$ 12,148,995**	**10,802,609**
附賣回有價證券承諾	**$ 611,398**	**59,570**

(四)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132,534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 43,482,982
短期投資	44,526,886	信託資本－有價證券信託	916,989
長期投資	8,216,480	信託資本－不動產信託	1,170,346
不動產	2,457,507	信託資本－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信託(註：含金融資產證券化)	9,667,098
共同信託基金資產淨值	1,354,719	信託資本－共同信託基金	1,322,096
		累積盈餘	128,615
信託資產總額	**$ 56,688,126**	信託負債總額	**$ 56,688,126**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99,592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 34,764,691
短期投資	35,743,339	信託資本－有價證券信託	764,847
長期投資	10,602,400	信託資本－不動產信託	1,410,242
不動產	1,407,388	信託資本－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信託(註：含金融資產證券化)	10,912,939
共同信託基金資產淨值	756,303	信託資本－共同信託基金	756,303
信託資產總額	**$ 48,609,022**	信託負債總額	**$ 48,609,022**

信託帳損益表

	95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207,800
租金收入	47,414
普通股現金股利收入	25,686
普通股股票股利收入	10,791
財產交易利益	105
投資收入	3,633
	295,429
信託費用：	
管理費	8,714
監察人費	25
稅捐支出	55,139
利息費用	24,387
手續費	11,437
會計師費	440
律師費	3,270
準備金費用	3,304
未實現跌價損失－普通股	79,594
投資損失	2,377
	188,687
稅前淨利	106,742
所得稅費用	109
稅後淨利	**$ 106,633**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帳列金額
短期投資：	
債　　券	$ 18,872,264
普 通 股	1,452,347
基　　金	25,556,994
小　　計	45,881,605
其　　他：	
銀行存款	132,534
長期投資：	
債權投資	8,216,480
不 動 產：	
土　　地	2,457,507
	$ 56,688,126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帳列金額
短期投資：	
債　　券	$ 14,969,280
普 通 股	1,226,563
基　　金	20,303,799
小　　計	36,499,642
其他：	
銀行存款	99,592
長期投資：	
債權投資	10,602,400
不動產：	
土　　地	1,407,388
	$ 48,609,022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暨信託帳財產目錄係包括本公司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承作之外幣特定金錢信託，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分行無此項業務。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5年度			9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170,613	2,170,613	-	1,926,849	1,926,849
勞健保費用	-	147,532	147,532	-	130,416	130,416
退休金費用	-	142,208	142,208	-	108,334	108,334
其他用人費用	-	61,989	61,989	-	55,302	55,302
折舊費用	-	320,736	320,736	-	215,590	215,590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74,784	74,784	-	128,812	128,812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閒置資產折舊費用分別為8,044千元及0千元，帳列其他非利息利益科目項下。

(二)重　分　類

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三)概括承受之約當現金流入數

	94年度	
	台南市第六信合社	台南市第七信合社
存放央行	321,364	134,4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2,680	40,732
應收款項	16,849	8,344
放款淨額	9,823,477	3,305,9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20	2,366
其他金融資產	843,640	8,892
固定資產淨額	237,424	271,787
其他資產	293,190	35,942
應付款項	(52,419)	(29,559)
存款及匯款	(13,701,509)	(6,692,292)
其他負債	(845,805)	(660)
小　　計	(2,985,089)	(2,914,050)
概括承受商譽－帳列無形資產	670,957	222,356
概括承受之淨約當現金流入數	**(2,314,132)**	**(2,691,694)**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依據財務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公報規定應揭露事項：

1.各類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95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銀行同業	$ 1,284,858	1.0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6,371,376	1.6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599,655	3.7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521,178	1.46
貼現及放款	224,711,997	3.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859,293	1.8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63,951	2.6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2,563,133	6.15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及拆款	11,420,077	3.60
活期性存款	81,799,546	0.62
定期性存款	145,090,315	2.11
可轉讓定期存單	17,909,695	1.63
附買回票債券負債	13,086,108	1.44
撥入放款基金	194,013	0.96

	94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2,569,686	1.36
利率商品	23,137,296	3.75
存放銀行同業	1,629,834	1.75
放款及墊款	209,250,189	3.79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	10,468,070	3.12
活期性存款	67,531,889	0.61
定期性存款	144,236,314	1.67
可轉讓定期存單	14,653,548	1.36
其他借入款	57,604	2.81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主要外幣淨部位

幣別	95.12.31 原幣	95.12.31 折合新台幣	94.12.31 原幣	94.12.31 折合新台幣
美金	$ 33,011	1,076,017	3,379	111,007
歐元	957	41,097	187	7,258
瑞士法郎	583	15,554	13	330
紐幣	281	6,468	138	3,088
澳幣	83	2,143	270	6,497

3.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目		95年度	94年度
資產報酬率（註一）	稅前	(1.74)	0.03
	稅後	(1.46)	0.02
淨值報酬率（註二）	稅前	(34.63)	0.43
	稅後	(29.16)	0.30
純益率（註三）		(98.91)	0.82

註一：稅前(後)淨利(損)÷平均資產

註二：稅前(後)淨利(損)÷平均淨值

註三：稅後淨利(損)÷淨收益

(五)本公司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各子公司間進行共同行銷之情形

1.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

請詳附註五－關係人交易。

2.共同業務推廣行為

為發揮金融控股公司之整合效益，藉由集團之行銷通路、據點及人員進行跨業共同行銷，以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增加集團銷售績效及撙節成本之效益。本公司特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二條、第四十三條及「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七條之規定訂定「復華金融控股公司集團共同行銷管理規則」，以規範本公司與復華金控公司及其各子公司間進行共同行銷行為，確保客戶權益。

3.資訊交互運用

依「復華金融控股公司集團共同行銷管理規則」第七條規定，本公司與復華金控公司及其各子公司間或與其他第三人進行共同行銷，於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客戶資料時，應依照下列規定辦理：

(1)符合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者。

(2)經客戶簽訂契約且書面明示同意者。

(3)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自律規範。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前項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客戶資料，不得有損害客戶權益之情事。

除法令另有規定、經客戶簽訂契約且書面明示同意者外，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之客戶資料不得含有客戶基本資料以外之帳務、信用、投資或保險資料。

4.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

依「復華金融控股公司集團共同行銷管理規則」第二十五條規定，本公司與復華金控公司及其各子公司間共用營業場所或設備，或委託其他子公司之從業人員進行共同業務推廣行為，應就共同行銷所產生之手續費、服務費用或佣金等相關費用之分攤及法律責任之歸屬訂立契約。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重大之共同業務推廣及資訊交互運用情形。

(六)資本適足性

	95.12.31	94.12.31
自有資本淨額	$ 21,487,834	18,820,259
風險性資產總額	233,430,745	231,159,107
資本適足率	9.21	8.1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5.40	7.53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4.00	0.82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普通股權益占總資產比率(%)	4.07	6.06

(七)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至3年	超過3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22,018,000	47,407,000	13,503,000	35,334,000	13,887,000	37,311,000	174,576,00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04,004,000	49,446,000	25,486,000	69,553,000	126,782,000	80,980,000	51,757,000
期距缺口	(81,986,000)	(2,039,000)	(11,983,000)	(34,219,000)	(112,895,000)	(43,669,000)	122,819,000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至3年	超過3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325,517	461,038	252,901	160,975	30,687	297,677	122,23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292,597	832,748	122,750	87,124	61,822	188,120	33
期距缺口	32,920	(371,710)	130,151	73,851	(31,135)	109,557	122,206

(八)利率敏感性資訊

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至3年	超過3年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49,716,000	32,551,000	3,422,000	30,747,000	67,655,000	284,091,000
利率敏感性負債	135,450,000	104,738,000	34,518,000	2,726,000	14,802,000	292,234,000
利率敏感性缺口	14,266,000	(72,187,000)	(31,096,000)	28,021,000	52,853,000	(8,143,000)
淨　值						13,851,00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7.2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8.79)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至3年	超過3年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34,193	114,081	30,702	114,576	122,587	716,139
利率敏感性負債	552,927	51,366	61,315	-	-	665,608
利率敏感性缺口	(218,734)	62,715	(30,613)	114,576	122,587	50,531
淨　　值						9,22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7.5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48.06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2.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3.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4.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485,326 (註)	-	-	-	-	-

註：係因連結稅制採合併申報之應收退稅款。

6.出售不良債權達新台幣五十億元以上者：無。

7.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8.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　　稱	被投資公司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95.12.31	94.12.31	股數(千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金復華租賃(股)公司	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4號5樓	各種動產及不動產之買賣經銷及租賃等業務	197,000	197,000	19,700	98.56%	113,514	9,508	9,371	子公司
	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40號3樓之一	財產保險代理人	2,880	2,880	(註1)	80.00%	5,756	2,406	1,888	子公司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	人身保險代理人	3,000	2,000	300	99.99%	41,285	34,443	33,745	子公司
				$ 202,880	201,880			160,555	46,357	45,004	

(註1)係有限公司組織

2.資金貸與他人：為金復華租賃(股)公司登記主要營業項目，故不適用此一規定，其餘被投資公司：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交易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1.出售不良債權達新台幣五十億元以上者：無。

12.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3.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不適用。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顏 慶 章

日　　期：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九日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暨新修訂之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致民國九十五年度計列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損減少127,546千元，對基本每股虧損減少0.07元。另依規定重新分類及依公平價值衡量期初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民國九十五年度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為11,158千元，對基本每股虧損之影響數為0.01元。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

原證期會核准簽證文號 ：（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金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民 國 九十六 年 二 月 九 日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12.31	94.12.31	變動百分比%
	資　產			
11000	現金與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5,835,418	6,180,032	(6)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四(二))	57,445,344	29,313,482	96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三)、五及六)	11,998,139	7,781,535	54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五)及六)	611,200	59,556	926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六)、(七)、(十四)及五)	15,059,462	9,849,451	53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七)、五及七)	226,180,652	228,842,212	(1)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三)、(四)及六)	16,667,948	17,591,842	(5)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325,960	-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三)及(八))	2,101,809	2,392,896	(12)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四(九)及七)	3,094,290	3,071,579	1
19000	無形資產(附註三及四(十))	1,446,600	1,455,523	(1)
19550	**其他資產－淨額：**			
19665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十四))	1,647,370	720,610	129
19502	其他資產(附註四(九))	1,284,950	2,057,482	(38)
		2,932,320	2,778,092	6
	資產總計	$ 343,699,142	309,316,200	11

		95.12.31	94.12.31	變動百分比%
	負債及股東權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7,166,309	26,439,261	3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四(三)及(十二))	2,478,259	104,849	2,264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五)、五及六)	12,140,286	10,796,321	12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五)	7,543,054	5,926,724	27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四(十一)及五)	267,376,345	242,325,352	10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四(十二)及五)	12,166,000	4,500,000	170
2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三))	24,909	60,516	(59)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531,143	104,451	409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四(三))	307,611	326,577	(6)
	負債合計	329,733,916	290,584,051	13
	股東權益(附註三、四(四)及(十五))：			
31000	股　　本：			
31001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95年及94年12月31日額定及已發行均為1,800,000千股	18,000,000	18,000,000	-
31500	資本公積	14,673	14,673	-
32000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737,705	722,205	2
3330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4,765,864)	51,669	(9,324)
		(4,028,159)	773,874	(621)
3250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254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9,660)	(59,292)	33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5,273	-	-
		(24,387)	(59,292)	59
38101	少數股權	3,099	2,894	7
	股東權益合計	13,965,226	18,732,149	(2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十四)、五、七及十)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43,699,142	309,316,200	11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度	94年度	變動百分比%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四(三)及五)	$ 10,922,348	10,057,844	9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五)	5,048,071	4,137,904	22
	利息淨收益	5,874,277	5,919,940	(1)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五)	930,821	1,125,159	(17)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利益(附註四(三)及五)	91,913	92,739	(1)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失(附註四(四))	(9,610)	(239,179)	96
49600	兌換損失－淨額	(23,681)	(71,720)	67
48000	其他非利息利益	319,919	467,493	(32)
55000	資產減損損失	-	(142,950)	-
58081	保證責任準備迴轉利益	78,389	-	-
58089	其他呆帳費用(附註四(七))	(2,325,878)	(701,426)	(232)
	淨收益	4,936,150	6,450,056	(23)
51500	**放款呆帳費用(附註四(七))**	6,078,190	2,292,224	165
	營業費用:			
58501	用人費用(附註四(十三)及十)	2,571,974	2,269,854	13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四(九)、(十)及十)	396,863	345,201	15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五)	1,534,798	1,444,789	6
		4,503,635	4,059,844	11
6100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5,645,675)	97,988	(5,862)
61003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十四))**	(869,272)	46,420	(1,973)
63501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損)(附註三)	(4,776,403)	51,568	(9,362)
6350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加計所得稅影響數10,166千元)(附註三及四(十四))	11,158	-	-
	合併總淨利(損)	**$ (4,765,245)**	**51,568**	(9,341)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淨利(損)	$ (4,765,864)	51,669	(9,324)
69603	少數股權淨利(損)	619	(101)	(713)
		$ (4,765,245)	**51,568**	(10,037)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6950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三及四(十五))**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損)	**$ (3.14)**	(2.66)	**0.04**	0.03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01		-
	本期淨利(損)		**$ (2.65)**		**0.0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少數股權	合　計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4,000,000	14,673	271,527	1,502,258	-	-	-	15,788,458
現金增資(附註四(十五))	3,000,000	-	-	-	-	-	-	3,000,000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50,678	(450,678)	-	-	-	-
發放員工紅利	-	-	-	(21,031)	-	-	-	(21,031)
發放現金股利	-	-	-	(30,549)	-	-	-	(30,549)
盈餘轉增資	1,000,000	-	-	(1,000,000)	-	-	-	-
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59,292)	-	-	(59,292)
少數股權	-	-	-	-	-	-	(101)	(101)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	-	-	-	-	2,995	2,995
九十四年度淨利	-	-	-	51,669	-	-	-	51,669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000,000	14,673	722,205	51,669	(59,292)	-	2,894	18,732,149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500	(15,500)	-	-	-	-
發放員工紅利	-	-	-	(723)	-	-	-	(723)
發放現金股利	-	-	-	(35,446)	-	-	-	(35,446)
迴轉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19,632	-	-	19,632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變動數(附註四(四))	-	-	-	-	-	15,273	-	15,273
少數股權	-	-	-	-	-	-	205	205
九十五年度淨損	-	-	-	(4,765,864)	-	-	-	(4,765,864)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000,000**	**14,673**	**737,705**	**(4,765,864)**	**(39,660)**	**15,273**	**3,099**	**13,965,22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度	9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損)	$ (4,765,245)	51,568
調整項目：		
提列呆帳	8,404,068	2,993,650
各項業務損失準備迴轉	(76,777)	(9,933)
折　　舊	322,029	216,329
各項攤提	74,834	128,872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淨額	9,610	239,179
提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0,155)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利益	(9,612)	6,858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15,889	10,664
處分及報廢其他資產損失	371	246
出售承受擔保品損失(利益)淨額	32,793	(18,641)
出售閒置資產利益淨額	(6,565)	(13,978)
提列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	122,795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	5,000
閒置資產折舊	8,044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之減少(增加)	(4,216,604)	570,248
應收款項增加	(7,535,889)	(2,678,80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6,541)	226,615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	(926,760)	12,49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負債之增加(減少)	239,410	(118,030)
應付款項增加	1,616,330	1,130,068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6,179)	34,6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846,794)	2,889,7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增加)	(28,131,862)	4,380,39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551,644)	(59,556)
放款增加	(3,415,587)	(22,459,233)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2,224,880)	(223,316,962)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3,154,437	220,069,773
購買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325,960)	-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退還股款	2,320	1,13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5,000
購買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價款	(1,751,599)	(1,053,58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價款	2,065,476	1,194,057
購買固定資產價款	(603,453)	(643,434)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45,075	2,638
出售承受擔保品價款	203,218	288,705
出售閒置資產價款	315,650	271,788
閒置資產增加數	(42,519)	-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293,378	(64,911)
概括承受之淨約當現金流入(附註十)	-	5,005,8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867,950)	(16,378,36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727,048	1,769,22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1,343,965	(107,539)
存款及匯款增加	25,050,993	10,611,156
發行金融債券	9,800,000	-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426,692	(17,604)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58,015	(168,976)
發放現金股利及員工紅利	(36,169)	(51,859)
現金增資	-	3,000,000
少數股權減少數	(414)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370,130	15,034,399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220,95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4,614)	1,766,7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80,032	4,413,3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35,418**	**6,180,03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661,420**	**3,851,13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17,257**	**143,20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復華銀行)係於民國八十一年一月十四日取得公司執照，並於民國八十一年二月十二日開始正式營業。合併公司主要之營業項目為依銀行法規定得以經營之商業銀行業務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奉准由亞太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一日復華銀行依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定，以股份轉換方式加入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成為其子公司，復華銀行亦於同一日下市。復華銀行之最終母公司為復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復華銀行員工人數為2,888人。

金復華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復華租賃)於民國八十七年八月十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成立。金復華租賃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奉准由金亞太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金復華租賃股份有限公司。金復華租賃主要經營機械設備、運輸設備、事務機器、其他設備及原物料等之分期付款銷售與租賃業務及應收帳款受讓管理業務。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金復華租賃員工人數為14人。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復華人身保代)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復華人身保代主要之營業項目為經營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復華人身保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月奉准由亞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復華人身保代員工人數為34人。

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下稱復華財產保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八日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復華財產保代主要之營業項目為經營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復華財產保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奉准由福安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更名為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復華財產保代員工人數為4人。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基礎

復華銀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其編製主體為復華銀行、金復華租賃、復華人身保代及復華財產保代(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子公司	業務性質	投資公司所持股份比例
復華銀行	金復華租賃	租賃業務	98.56 %
復華銀行	復華人身保代	人身保險代理人	99.99 %
復華銀行	復華財產保代	財產保險代理人	80.00 %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合併公司中復華銀行總、分行之帳目。各分行間之內部往來及內部收支交易均於彙編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銷除。

復華銀行信託部對受託代為管理及運用之信託資金，為內部管理目的，獨立設帳及編製財務報表。對於受託保管之信託資產，作備忘記錄。

(二)外幣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除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以美金為記帳本位幣外，其他單位皆以新台幣為記帳本位幣。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事項係以原幣列帳；外幣損益項目皆按日結帳匯率折算為新台幣列帳。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有各種貨幣合併之財務報表，均按當日之規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編製。因此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將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視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存款準備金

存款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乙戶。存款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除股票、基金、台幣可轉換公司債及不動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係採交易日會計外，餘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原始認列金額係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債務商品、權益商品及衍生性商品等，依持有或發行之意圖可區分為以交易為目的者及原始認列時即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變動列為損益者兩類。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係因其取得或發行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應按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通常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國內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債券等值成交系統殖利率／百元價格參考資訊。若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應以評價方法或模式估計公平價值。金融市場常用之評價方法一般均會參考類似商品的最近交易價格以及運用相關評價技術協助進行評估。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其已實現及未實現損益，包括相關之溢、折價攤銷，應計入當期損益。持有期間之利息收入(費用)及現金股利分別帳列「利息收入(費用)」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利益(損失)」科目項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但投資前已宣告之部份，係自權益商品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收益。

企業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續後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原非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亦不得重分類為該類金融商品。另，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第296號解釋函規定，企業於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後，所持有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若供作債務擔保、質押或存出保證金，仍應繼續分類為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係依據合併公司持有之目的與意圖分列為買入票券、長期股權投資或衍生性金融商品。買入票券係短期票券、上市(櫃)公司股票、政府公債、金融債券、公司債及受益憑證等，均以取得成本入帳，期末並以總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上市(櫃)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之市價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值。金融債券及公司債之市價係以最近成交日之債券百元價格計算而得，政府公債之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債券百元價格計算而得。出售時成本除短期票券係按個別認定法計算外，其餘係按移動加權平均法計算。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買入票券，為配合民國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表達，已作適當之重分類。

(六)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係以公平價值評價。公平價值與其攤銷後成本之差為未實現之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公平價值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若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應以評價方法或模式估計公平價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該迴轉後之帳面金額，應不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出售或除列時將股東權益項下累積之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持有期間之利息收入及現金股利分別帳列「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科目項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但投資前已宣告之部份，係自權益商品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收益。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買入票券，為配合民國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表達，依其性質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七)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係以有效利率計算攤銷後成本及其利息收入或利息費用。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後之帳面金額，應不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衍生性金融商品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指合併公司於外匯、利率及資本市場上所操作之遠期外匯、換匯、換利、換匯換利及選擇權等交易。衍生性金融商品除適用避險會計外，皆為交易目的。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涵蓋創造市場、服務客戶所需及自營等目的及相關之套利活動。

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按公平價值評價，因而產生之相關損益淨現值，列為當期損益。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通常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若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應以評價方法或模式估計公平價值。金融市場常用之評價方法一般均會參考類似商品的最近交易價格以及運用相關評價技術協助進行評估。

依公平價值評價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其抵銷權利具備法律上之執行效力，且意圖以淨額交割時，則將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以淨額列示。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相關規定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視為衍生性金融商品，主契約則依其屬金融商品或非金融商品之性質，採用相關公報規定處理。

(九)分期付款銷貨

合併公司辦理分期付款銷貨，係指分期付款銷售貨品之現銷價格與銷貨成本間之毛利，應於銷貨時全部承認。至於分期付款銷售價格高於現銷價格部份，於銷貨時先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嗣後再分期按利息法認列已實現之利息收入。合併公司係設定現銷價格等於銷貨成本價格，而銷售價格與銷貨成本之差額，全部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再逐期將已實現部份轉列分期付款銷貨利息收入。

(十)附條件交易

依融資行為所承作之附條件交易，均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於持有期間按約定之賣出、買回金額與成本之差額於交易期間認列為利息收入或支出。

(十一)放款及備抵呆帳

放款授信期限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抵押權、質權、合格之保證及其他合法之擔保標的者，則為擔保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並以減除相關提列之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示。期末則依各種不同性質之放款及應收款項餘額(包括催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之帳齡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當呆帳實際上已無回收之可能時，即予以沖銷。

合併公司依法令規定將本金或利息逾期三個月(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為利息按逾期六個月)未清償或依其他規定者應列為逾期放款，而當本金或利息已屆清償期仍未清償，則將於六個月內將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停止計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作備忘記錄。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自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一日起連續四年內，依照88.6.30台財融第88733168號函規定，就經營本業之銷售額百分之三提列備抵呆帳用以加速沖銷逾期債權，另依華總一義字第09200114870號令，仍繼續延用前述規定，直至逾放比率低於百分之一時，得停止沖銷逾期債權。依上述規定提列備抵呆帳時，係分別以「放款呆帳費用」及「備抵呆帳」科目入帳。

(十二)其他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且合併公司對其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因相關權益商品投資無法可靠衡量其公平價值，故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之債券投資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後之帳面金額，應不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上列金融資產持有期間之現金股利帳列「其他非利息損益」科目項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但投資前已宣告之部份，係自權益商品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收益。另，嗣後如能取得前述各類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且公平價值能可靠衡量時，即以公平價值評價，並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科目項下。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權益商品投資，係依據合併公司持有之目的與意圖列為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合併公司係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則列為當期之損失。

(十三)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資產並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繕支出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

除土地外，各項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以成本於估計使用年限內依平均法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按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其他非利息淨損益。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三至五十五年
辦公設備	三至五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三至五年
租賃權益改良	三至十年
其他設備	三至二十年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租賃業務

合併公司經營租賃業務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辦理資本租賃。

(十五)無形資產－商譽

合併公司概括承受「保證責任雲林縣斗六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斗六信合社)、「保證責任台東市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台東信合社)、「保證責任台南市第七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台南市第七信合社)及「有限責任台南市第六信用合作社」(以下簡稱台南市第六信合社)，依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將收購之淨資產按公平價值入帳，其收購成本超過有形及可辨認無形資產之公平價值扣除承擔之負債後淨額部分，列為商譽。另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之修訂條文，自民國九十五年度起，商譽均不得攤銷。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三年攤銷之。

(十七)其他資產－閒置資產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若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應將原科目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其他資產－閒置資產，並繼續攤提折舊，且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評估減損及進行減損測試。

(十八)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以承受當時估計之可變現價值入帳，其與原有債權間之差額於追討無望後列為呆帳費用。

(十九)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另需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二十)同業存款與存款及匯款

係依合約所訂名目本金由存款及匯款或預計到期償付金額評價入帳。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廿一)金融債券

合併公司到期一次還本之金融債券按面額發行及入帳，每月依面額及票載利率列計利息支出，每年支付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之年費列為營業費用。

(廿二)其他負債－買賣損失準備

合併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每月就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超過損失部份提列百分之十為買賣損失準備。此項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惟若累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後，得免繼續提列。

合併公司依上述規定提列(迴轉)買賣損失準備時，係分別以「其他非利息損益－提存買賣損失準備」及「其他負債－買賣損失準備」科目入帳。

(廿三)其他負債－保證責任準備

保證責任準備係按各項保證及承兌款項期末餘額預計可能發生之損失，酌予提列。合併公司依上述規定提列(迴轉)保證責任準備時，係分別以「其他非利息損益－提存保證責任準備」及「其他負債－保證責任準備」科目入帳。

(廿四)退 休 金

復華銀行原員工退休辦法於民國八十一年訂立，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一日為適用「勞動基準法」修改該辦法。確定給付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復華銀行負擔。

復華銀行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退休辦法之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應補列最低退休金多因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而產生。若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應認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帳列其他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份應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金復華租賃、復華人身保代及復華財產保代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員工退休金負債。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確定給付制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其退休金之給付由合併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並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廿五)收入認列原則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係依應計基礎認列為當期收益。

(廿六)所 得 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合併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年度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自編製民國九十二年度財務報表起，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規定，選擇以復華金控母公司為納稅義務人，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合併公司仍先按個別申報之狀況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惟因合併申報所得稅所收付之撥補金額，則依合理有系統且一致之方法調整當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或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並於財務報表估列所得稅時，以應收(付)聯屬公司款項列帳。

(廿七)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庫藏股票則減少在外流通股數。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或減資彌補虧損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編製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有減損跡象之資產需進行減損測試，另，合併公司已就商譽進行減損測試，並無應予以認列之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自民國九十五年起，商譽均不得攤銷，民國九十五年度此項會計處理變動之影響數為145,128千元，計列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損及基本每股虧損分別減少108,846千元及0.06元。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辦理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民國九十五年度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損因而減少18,700千元，對基本每股虧損增加0.01元。

綜上所述，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計列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損合計減少127,546千元，對基本每股虧損減少0.07元。另，於首次適用前述第三十四號公報之會計年度開始時，應依公平價值衡量期初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經重新分類及衡量，民國九十五年度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為11,158千元，基本每股虧損減少0.01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綜合險保險金額皆為327,500千元。

(二)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5.12.31	94.12.31
存款準備：		
準備金甲戶	$ 3,847,495	3,980,321
準備金乙戶	7,255,888	6,233,311
小　　計	11,103,383	10,213,632
定期存單	42,800,000	15,950,000
拆放銀行同業	3,541,961	3,149,850
合　　計	**$ 57,445,344**	**29,313,482**

(三)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95.12.31	94.12.3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利率商品	$ 5,000,672	3,301,688
股權／指數連結商品	492,377	571,678
受益憑證	2,645,999	1,612,426
衍生性商品	288,001	117,724
結構式債券	-	2,178,019
	8,427,049	7,781,535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5.12.31	94.12.31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股權／指數連結商品	$	968,002	-
結構式債券		2,603,088	-
		3,571,090	-
合　　計	**$**	**11,998,139**	**7,781,535**

		95.12.31	94.12.3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商品	$	398,285	104,849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			
次順位金融債券		2,079,974	-
合　　計	**$**	**2,478,259**	**104,849**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所持有之部份混合商品，於民國九十五年度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規定時，即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相關損益明細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之評價及處分(損)益：			
利率商品	$	(200,717)	6,250
股權／指數連結商品		176,177	(5,030)
受益憑證		30,232	(5,779)
衍生性商品		166,491	145,013
結構式債券		-	21,826
		172,183	162,280
股利收入		6,189	35,308
利息收入		142,187	284,300
合　　計	**$**	**320,559**	**481,888**

	95年度	94年度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評價及處分(損)益：		
股權／指數連結商品	$ 48,686	-
結構式債券	(32,194)	-
	16,492	-
利息收入	178,486	-
合　　計	**$ 194,978**	**-**

	95年度	94年度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之評價及處分損失：		
衍生性商品	**$ (82,098)**	**(104,849)**

	95年度	94年度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評價及處分損失：		
股權／指數連結商品	**$ (20,853)**	**-**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4)基祕字第016號函規定，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予以重分類。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各類投資中，原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之買入票券淨額為27,326,427千元(係減除備抵跌價損失51,447千元後)，重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7,663,811千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7,591,842千元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2,070,774千元。衍生性金融商品自其他金融資產與其他負債重分類至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與負債者分別為117,724千元及104,849千元。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5.12.31		
	攤銷後成本	評價調整	公平價值
利率商品			
政府公債	$ 7,003,104	(15,530)	6,987,574
公 司 債	8,590,045	33,791	8,623,836
金 融 債	251,345	(57)	251,288
資產基礎證券	808,181	(2,931)	805,250
合　　計	**$ 16,652,675**	**15,273**	**16,667,948**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4.12.31 帳面價值
利率商品	
政府公債	$ 9,587,082
公 司 債	7,988,810
受益憑證	15,950
合　　計	**$ 17,591,842**

上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之收益率區間為0.00%～5.50%及0.10%～3.21%。

民國九十五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變動如下：

	金　　額
期初餘額	$ -
加：首次適用影響數	-
本期認列利益	5,663
減：本期轉列損失淨額	(9,610)
期末餘額	**$ 15,273**

(五)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5.12.31	
	約定買回或賣回期限	約定利率區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6.1.2~96.1.15	1.6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6.1.2~96.3.19	1.42~1.70

	94.12.31	
	約定買回或賣回期限	約定利率區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5.1.6	1.4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5.1.2~95.8.23	1.24~1.45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融資行為承作之附買回交易其相關資產分別帳列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4,514,417千元、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530,867千元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6,638,478千元。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融資行為承作之附買回交易之相關資產為10,729,798千元。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應收款項

	95.12.31	94.12.31
應收信用卡款	$ 3,282,384	5,163,804
應收聯屬公司款	485,326	418,685
應收承兌票款	1,141,815	609,966
應收退稅款	8,665	8,665
應收利息	1,271,832	1,038,136
應收票據	1,095,152	620,038
應收承購帳款及其他	8,264,011	2,292,914
小　　計	15,549,185	10,152,208
減：備抵呆帳	489,723	302,757
	$ 15,059,462	**9,849,451**

信用卡應收款依年齡層區分如下：

	95.12.31	94.12.31
20(含)－29歲	$ 513,232	797,100
30(含)－44歲	1,836,270	2,879,675
45(含)－64歲	906,645	1,452,721
65歲以上	26,237	34,308
合　　計	**$ 3,282,384**	**5,163,804**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開始計提利息之應收信用卡款分別為2,679,480千元及4,330,711千元。

(七)貼現及放款

	95.12.31	94.12.31
押匯及貼現	$ 714,332	242,887
短期放款及透支	22,796,053	25,302,141
短期擔保放款及透支	14,012,179	15,824,086
中期放款	52,554,792	61,593,737
中期擔保放款	39,550,716	32,747,518
長期放款	8,922,750	4,377,820
長期擔保放款	89,002,744	86,446,845
應收帳款融資	385,101	-
催收款項	1,831,089	4,747,316
小　　計	229,769,756	231,282,350
減：備抵呆帳	3,589,104	2,440,138
	$ 226,180,652	**228,842,212**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按債權預期違約之可能性加以評估。合併公司為健全公司財務結構、提高風險承擔能力及強化資產品質，而於本年度針對逾期放款進行評估並增提呆帳。

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95年度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 2,742,895	-	2,742,895
加：本期提列呆帳	8,404,068	-	8,404,068
收回已沖銷放款及墊款	524,544	-	524,544
匯　差	230	-	230
減：沖銷放款及墊款	7,592,910	-	7,592,910
期末餘額	**$ 4,078,827**	**-**	**4,078,827**

	94年度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 1,261,263	987,533	2,248,796
加：本期提列呆帳	3,981,183	(987,533)	2,993,650
概括承受台南市第七信合社	9,458	-	9,458
概括承受台南市第六信合社	637,280	-	637,280
收回已沖銷放款及墊款	392,757	-	392,757
匯　差	2,498	-	2,498
減：沖銷放款及墊款	3,541,544	-	3,541,544
期末餘額	**$ 2,742,895**	**-**	**2,742,895**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備抵呆帳期末餘額組成明細如下：

	95.12.31	94.12.31
放款(含催收款項)	$ 3,589,104	2,440,138
應收款項	489,723	302,757
合　　計	**$ 4,078,827**	**2,742,895**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提列之呆帳費用分別帳列放款呆帳費用6,078,190千元及其他呆帳費用2,325,878千元(其中屬信用卡呆帳費用之金額為2,189,881千元)；民國九十四年度提列之呆帳費用分別帳列放款呆帳費用2,292,224千元及其他呆帳費用701,426千元(其中屬信用卡呆帳費用之金額為672,707千元)。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合併公司依經營本業銷售額百分之三提列之呆帳分別計317,991千元及297,540千元。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之放款及墊款餘額分別為1,831,089千元及4,747,316千元；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計提之應收利息分別為34,039千元及136,754千元。

合併公司帳列放款減除備抵呆帳前餘額，依地方區域區分如下：

	95.12.31	94.12.31
國　　內	$ 218,741,850	219,352,905
國　　外	11,027,906	11,929,445
合　　計	**$ 229,769,756**	**231,282,350**

合併公司帳列放款減除備抵呆帳前餘額，依產業型態區分如下：

	95.12.31	94.12.31
製 造 業	$ 44,287,205	34,086,412
一般商業	21,002,331	14,940,044
營 造 業	6,323,033	6,407,878
私　　人	126,866,309	141,003,155
其　　他	31,290,878	34,844,861
合　　計	**$ 229,769,756**	**231,282,35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放款資產品質表列如下：

項　目	95.12.31 金　額	95.12.31 各類逾期放款占放款之比率	94.12.31 金　額	94.12.31 各類逾期放款占放款之比率
甲類逾期放款	$ 1,872,651	0.82	5,214,041	2.25
乙類逾期放款	919,895	0.40	555,145	0.24
逾期放款總額	**$ 2,792,546**	**1.22**	**5,769,186**	**2.49**
帳列放款損失準備	**$ 3,589,104**		**2,440,138**	
當期呆帳轉銷餘額	**$ 7,581,280**		**3,541,544**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及逾期應收帳款分別為90,358千元及29,381千元。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

二、甲類逾期放款及乙類逾期放款之定義應依九十四年四月十九日銀局(一)字第0941000251號函之規定填列。

三、逾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

四、呆帳轉銷金額：當年一月一日起至揭露當季季底之累積呆帳轉銷金額。

(八)其他投資

	95.12.31 持股比例%	95.12.31 投資成本	95.12.31 金　額	94.12.31 持股比例%	94.12.31 投資成本	94.12.31 金　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富邦證券金融(股)公司	1.97	$ 74,542	74,542	1.97	74,542	74,542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	1.36	64,800	64,800	1.36	64,800	64,800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0.57	100,000	100,000	0.57	100,000	100,000
財金資訊(股)公司	1.15	46,150	46,150	1.15	46,150	46,150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0.40	800	800	0.40	800	800
彥武企業(股)公司	0.05	155	155	0.05	155	155
台灣中華日報(股)公司	0.01	46	46	0.01	46	46
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	4.30	5,780	5,780	5.65	7,860	7,860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1.74	1,043	1,043	-	-	-
台灣省合作社聯合社	-	-	-	2.08	200	20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5.12.31			94.12.31		
	持股比例%	投資成本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成本	金額
台南市合作社聯合社	-	$ -	-	16.60	40	40
亞太固網寬頻(股)公司	-	-	-	0.06	40,000	40,000
小計		293,316	293,316		334,593	334,593
減：累計減損						
彥武企業(股)公司		-	155		-	155
亞太固網寬頻(股)公司		-	-		-	20,000
		$ 293,316	293,161		334,593	314,43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金融債	-	$ 1,594,044	1,594,044	-	2,070,774	2,070,774
可贖回定期存單	-	162,853	162,853	-	-	-
合計		$ 1,756,897	1,756,897		2,070,774	2,070,774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其他投資項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項下)，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以債作股取得台中精機廠(股)公司94,705股，因相關債權於取得前述股票前已全數提列呆帳準備，故合併公司僅註記股數，而未認列投資成本。

民國九十五年度合併公司投資之台南市合作社聯合社、台灣省合作社聯合社及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分別退還股款40千元、200千元及2,080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日概括承受台南市第七信合社，該社原投資合作金庫銀行(股)公司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另投資中華日報(股)公司、台灣省合作社聯合社、台南市合作社聯合社及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概括承受台南市第六信合社，該社原投資台灣省合作社聯合社、台南市合作社聯合社及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九十四年度合併公司投資之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台南市合作社聯合社及台灣省合作社聯合社分別退還股款890千元、40千元及200千元。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固定資產淨額

	95.12.31	94.12.31
成　　本：		
土　　地	$ 1,495,283	1,592,258
房屋及建築	521,802	543,208
辦公設備	1,030,670	785,045
交通及運輸設備	38,339	39,479
租賃權益改良	522,328	270,631
其他設備	272,991	272,052
小　　計	3,881,413	3,502,673
減：累計折舊	957,323	725,211
	2,924,090	2,777,462
預付固定資產款	170,200	294,117
	$ 3,094,290	**3,071,579**

累計折舊本期變動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期初餘額	$ 725,212	765,860
加：本期提列	322,029	216,329
減：本期處分及報廢	83,758	191,290
重分類至遞延資產	6,152	-
重分類至閒置資產	8	65,688
期末餘額	**$ 957,323**	**725,211**

(十)無形資產－商譽

	95.12.31	94.12.31
原始成本	$ 1,451,273	1,451,273
減：累計攤銷	131,738	131,738
累計減損	-	-
	$ 1,319,535	**1,319,535**

帳列商譽變動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期初餘額	$ 1,319,535	500,836
本期增加	-	893,313
本期攤銷	-	74,614
期末餘額	**$ 1,319,535**	**1,319,535**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度概括承受台南市第七信合社及台南市第六信合社，依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將收購之淨資產按公平市價入帳，其收購成本超過有形及可辨認無形資產之公平價值扣除承擔之負債後淨額部分，列為商譽，金額分別為222,356千元及670,957千元。

(十一)存款及匯款

	95.12.31	94.12.31
支票存款	$ 2,514,158	2,265,396
活期存款	23,182,104	17,710,205
定期存款	73,906,602	77,817,500
活期儲蓄存款	67,195,554	60,511,316
定期儲蓄存款	100,563,372	83,975,364
匯　　款	14,555	45,571
	$ 267,376,345	**242,325,352**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定期存款及儲蓄存款(活期儲蓄存款除外)其到期期間均在三年之內。

本年度依相關法令，將郵匯局轉存款由存款及匯款重分類至央行及同業存款項下。民國九十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已配合重分類。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金融債券

合併公司為提昇自有資本比率暨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分別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二十二日、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金融債券，此項募集發行金融債券案分別業經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二十四日台財融(二)第〇九一〇〇四二八六三號函、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十五日金管銀(六)字第〇九五〇〇〇三四九七〇號函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日金管銀(六)字第〇九五〇〇四八〇八五〇號函核准在案。合併公司已分別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四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二十四日依原計劃內容發行九十一年度第一期及九十五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且已全數募集完成並按面額入帳。另，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日之核准發行計劃，係申請發行一般及次順位金融債券各5,000,000千元，目前已分別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依原計劃內容各發行民國九十五年第二期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1,800,000千元及民國九十五年第二期第二次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3,000,000千元，且已募集完成並按面額入帳。其內容分別如下：

民國九十一年第一期次順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浮動利率	固定利率
發行面額	$ 3,100,000	1,400,000
票面利率	6.15%減Libor(註1)	3.50%
發行期間	五年三個月	五年三個月
付息方式	每半年付息一次	每半年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民國九十五年第一期次順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固定利率
發行面額	$ 5,000,000
票面利率	2.55%
發行期間	五年六個月
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
發行價格	於發行日依面額發行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五年第二期第一次次順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固定利率
發行面額	$ 1,800,000
票面利率	2.50%
發行期間	六年
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註2)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民國九十五年第二期第二次次順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固定利率
發行面額	$ 3,000,000
票面利率	3.25%，若滿五年未贖回利率調高為4.25%
發行期間	無到期日
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還本方式	(註3)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帳列應付金融債券變動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期初餘額	$ 4,500,000	4,500,000
本期新增	9,800,000	-
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134,000)	-
期末餘額	**$ 12,166,000**	**4,500,000**

民國九十五年度次順位金融債券經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者，其公平價值為2,079,974千元。

(註1)係依六個月美金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Libor)之報價均價為依據，於每半年之起息日重新計算利率。

(註2)發行人之贖回權：合併公司有權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及其後每屆滿一年之日，若計算贖回後合併公司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得將本債券依票面金額全予以提前贖回，承購人或持有人不得予以回絕。被要求提前贖回之債券，將於贖回日前十五日擇期公告，並自公告贖回生效日起停止計息。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3)發行人之贖回權：合併公司有權於發行屆滿五年之日及其後每屆滿一年之日，若計算贖回後合併公司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得將本債券依票面金額加計應付而未付之利息，將本債券提前贖回，承購人或持有人不得予以回絕。被要求提前贖回之債券，將於贖回日前十五日擇期公告，並自公告贖回生效日起停止計息。

(十三)退 休 金

合併公司中復華銀行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均按月依薪資總額6.90%提撥退休基金至中央信託局；復華人身保代自民國九十五年度七月起按月依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基金至中央信託局；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下半年度依薪資總額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合併公司分別以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之精算，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5.12.31	94.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61,463)	(44,247)
非既得給付義務	(445,608)	(406,894)
累積給付義務	(507,071)	(451,14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87,544)	(175,289)
預計給付義務	(694,615)	(626,43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82,300	390,567
提撥狀況	(212,315)	(235,86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1,799	24,143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2,934)	(2,94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24,142	232,566
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55,601)	(78,419)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其他負債)	**$ (24,909)**	**(60,516)**
既得給付	**$ 76,795**	**57,691**

合併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服務成本	$ 53,577	64,235
利息成本	15,661	13,344
退休金資產實際報酬	(11,014)	(9,114)
攤銷數	9,503	7,395
淨退休成本	**$ 67,727**	**75,86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精算假設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折現率	2.50 %	2.50 %
薪資調整率	2.00 %～5.00 %	2.00 %～5.00 %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50 %	2.50 %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認列之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6,897千元及35,044千元。

(十四)所 得 稅

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最高稅率為25%，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7,322	33,92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16,594)	12,49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10,166)	-
所得稅費用(利益)	**$ (879,438)**	**46,420**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稅前淨利(損)計算之所得稅額	$ (1,399,985)	24,497
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	(1,266)	50,486
短期票券息分離課稅稅額差異調整	(7,719)	(3,218)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所得稅額	(75,877)	(51,162)
投資抵減本期增加數	(5,149)	(3,520)
虧損扣抵到期未使用數	-	453,362
以前年度虧損扣抵高估數	443	4,030
以前年度投資抵減低估數	(1,120)	(42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5,148	-
免稅股利收入虧損扣抵不可扣除數	54,428	-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提列(迴轉)數	546,485	(425,12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10,166)	-
其他	5,340	(2,508)
所得稅費用(利益)	**$ (879,438)**	**46,42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18,784	(76,217)
備抵呆帳超限數	(324,905)	(32,547)
退休金費用超限數	-	(250)
衍生性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6,978	-
未實現買入票券跌價損失迴轉(提列)數	12,862	(8,620)
未實現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迴轉(提列)數	(1,826)	5,053
未實現閒置資產減損損失迴轉(提列)數	36,934	(30,698)
投資抵減本期增加數	(5,149)	(3,520)
虧損扣抵使用(增加)數	(1,260,508)	127,449
以前年度虧損扣抵高估數	443	4,030
以前年度投資抵減低估數	(1,120)	(426)
虧損扣抵到期未使用數	-	453,362
免稅股利收入虧損扣抵不可扣除數	54,428	-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提列(迴轉)數	546,485	(425,12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10,166)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926,760)**	**12,495**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95.12.31	94.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541,095	1,060,87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886,747)	(340,262)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654,348	720,6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978)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1,647,370**	**720,61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95.12.31		94.12.31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備抵呆帳超限數	$ 1,657,356	414,339	357,735	89,434
退休金準備	1,000	250	1,000	250
未實現兌換損失	92,167	23,042	167,307	41,826
未實現買入票券跌價損失	-	-	5,447	12,862
未實現衍生性商品評價利益	(27,911)	(6,978)	-	-
未實現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	19,118	4,465	10,557	2,639
未實現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7,153	1,788	154,889	38,722
虧損扣抵	8,290,490	2,072,622	3,467,939	866,98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40,663	10,166	-	-
投資抵減	14,423	14,423	8,154	8,154
		$ 2,534,117		**1,060,872**

合併公司應收退稅款暨應收聯屬公司款－連結稅制(帳列應收款項)餘額之組成說明如下：

	95.12.31	94.12.31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7,322	33,925
扣繳稅款	(84,604)	(113,67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及核定稅額估列數	(15,080)	2,582
分離課稅	(18,583)	(12,255)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	(8,665)	(8,665)
以前年度應收聯屬公司款	(403,603)	(315,613)
	$ (483,213)	**(413,705)**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二年度起合併公司採連結稅制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應退所得稅依其發生年度及應收付之對象列示明細如下：

	95年度		
	應收聯屬公司款(帳列應收款項項下)	應付聯屬公司款(帳列應付款項項下)	應收國稅局稅款(帳列應收款項項下)
九十二年度以前	$ -	-	8,665
九十二年度	200,879	-	-
九十三年度	99,591	-	-
九十四年度	103,133	-	-
九十五年度	81,723	-	(10,778)
合　　計	**$ 485,326**	-	**(2,113)**

	94年度		
	應收聯屬公司款(帳列應收款項項下)	應付聯屬公司款(帳列應付款項項下)	應收國稅局稅款(帳列應收款項項下)
九十二年度以前	$ -	-	8,665
九十二年度	216,022	-	-
九十三年度	99,591	-	-
九十四年度	103,072	(13,645)	-
合　　計	**$ 418,685**	(13,645)	**8,665**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計算之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利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及應收退稅款(應收聯屬公司款)，與納入復華金控合併申報所得稅後相關科目差異調節如下：

	9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利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應收退稅款(應收聯屬公司款)
依第二十二號公報計算數	$ 47,322	(916,594)	1,647,370	70,945
差異調整數	-	-	-	-
採合併申報數	**$ 47,322**	**(916,594)**	**1,647,370**	**70,945**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應收退稅款(應收聯屬公司款)
依第二十二號公報計算數	$ 33,925	12,495	720,610	89,427
差異調整數	-	-	-	-
採合併申報數	**$ 33,925**	**12,495**	**720,610**	**89,427**

依所得稅法之規定，公司經核定之虧損得以扣抵以後五年度之課稅所得額。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可抵減之虧損，其屆滿日及可抵減金額如下：

虧損年度	95.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一年度(核定)	$ 3,453,543	民國九十六年度
民國九十五年度(估計)	4,836,947	民國一〇〇年度
	$ 8,290,490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因人才培訓而享有且尚可供抵減以後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所得稅抵減數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列示如下：

取得年度	95.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九十二年度	$ 1,996	民國九十六年度
九十三年度	2,638	民國九十七年度
九十四年度	4,640	民國九十八年度
九十五年度	5,149	民國九十九年度
	$ 14,423	

合併公司中復華銀行以前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二年度，金復華租賃、復華人身保代及復華財產保代則均已核定至民國九十三年度。

復華銀行民國八十七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其中將民國八十七年因迴轉而併入該年度課稅之民國八十六年度未實現兌換利益，認定不得作為未分配盈餘之減項。上述提起行政救濟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復華銀行業已估列適當之所得稅費用。

復華銀行民國九十二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台北市國稅局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二日核定，累計剔除商譽及債券投資溢價攤銷等計70,836千元，影響所得稅額17,709千元，復華銀行對其核定書不服，擬依法申請復查。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復華銀行並未估列全數所得稅準備。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復華銀行兩稅合一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95.12.31	94.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4,269	24,342

復華銀行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後，民國九十五年度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分配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為33.33%；民國九十四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分配民國九十三年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45%及4.13%。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之組成說明如下：

	95.12.31	94.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	-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4,765,864)	51,669
合　　計	$ (4,765,864)	51,669

(十五)股東權益

1.股　　本

復華銀行民國九十四年二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每股0.02元之現金股利，計30,549千元，另以未分配盈餘1,000,000千元增資發行新股100,000千股，每股股利0.71元，每千股無償配發71股之股票股利，增資後額定及發行資本額為15,000,000千元，該項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六日金管證一字第0940115706號函核准照辦，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復華銀行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00,000千股，增資後額定及發行資本額為18,000,000千元，該項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金管銀(六)字第0940013937號函核准照辦，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復華銀行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發放每股0.02元之現金股利，合計35,446千元，並以民國九十五年三月十六日為分配基準日。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以公司法規定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得撥充資本之金額，依法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95.12.31	94.12.31
庫藏股票交易	$ 14,673	14,673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法定及特別盈餘公積

復華銀行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其資本總額時，得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除法定盈餘公積外，得經股東會決議，另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4.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復華銀行為持續擴充營運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兼顧資本適足率，採取剩餘股利政策。其分派條件與時機：復華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就其盈餘提撥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提撥一部分作為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盈餘，如尚有餘額再做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百分之九十八，員工紅利分派百分之二。

股息及紅利種類之分派係由董事會按當時金融環境、市場趨勢及復華銀行發展計劃，擬訂分派現金或股票之比例，但值復華銀行成長時期，分派股票之比例以不低於百分之八十為原則，惟必要時得經董事會同意後變更。其現金股利部分應於董事會通過盈餘分派之議案後分派之；股票股利部分應另俟取得主管機關核准文件後分派之。

復華銀行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二十七日及九十四年二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其中員工紅利明細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723	21,031

若上述員工紅利係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並視為盈餘所屬年度之費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稅後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後)將分別為0.03元及1.10元。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復華銀行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復華銀行民國九十五年度因為累積虧損而無盈餘可供分配。

復華銀行成為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之金控子公司後，復華銀行股東會職權依法由董事會行使之。

5.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復華銀行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算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1,800,000千股及1,650,000千股。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金融商品公平市價資訊：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到期日甚近之金融商品，其帳面價值即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不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央行存款、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應付金融債券(不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及部份其他負債。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合併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復華銀行衍生性金融商品投資中，外匯匯率選擇權係採Black-Scholes模型評價；可轉換公司債中股票選擇權與換匯換利係採Bloomberg之報價，遠期外匯、外匯換匯、利率交換，均以Bloomberg之匯率，採現金流量折現方式評價。

(3)放款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4)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及閒置資產已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評估之可變現價值提列累計減損損失，故帳面價值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5)存款及匯款因大部分為一年內到期者，若到期日為一年以上者，亦多以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帳款價值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6)資產負債表外之授信承諾及保證款項等金融商品因大部份為一年內到期，故其合約金額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除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外，以評價方式估計者如下：

	95.12.31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利率商品	$ 4,300,884
衍生性商品	288,001
	4,588,885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股權／指數連結商品	319,786
結構式債券	2,603,088
	2,922,874
	$ 7,511,759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商品	$ 398,285
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	
次順位金融債券	2,079,974
	$ 2,478,259

3.民國九十五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之金融商品，其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者，金額計229,419千元。

4.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資訊

為建立良好之風險管理制度及健全業務發展，促進以適切風險管理為導向之經營模式，達成營運目標及增進股東價值，合併公司經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以落實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為股東創造穩定且高品質之獲利。

合併公司係以既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準則為圭臬，未來將逐步落實風險量化，建立風險值之管理及評核機制，進行風險訂價、最適資本分配。茲將合併公司業務面臨之各種風險及管理原則分別說明如下：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價格變動，如：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和商品價格變動，可能引致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發生虧損之風險。合併公司已訂定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並透過市場風險管理機制，執行衡量與掌握各部位之市場風險。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持有之台幣政府公債計7,687,363千元(分別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資產699,789千元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6,987,574千元)，其中屬固定利率者為7,587,361千元，故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利率變動而變動，當市場利率每上升1%，將使台幣固定利率政府公債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約285,423千元。另，合併公司持有之台幣一般公司債計8,460,856千元(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中屬固定利率者為7,727,356千元，故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利率變動而變動，當市場利率每上升1%，將使固定利率台幣一般公司債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約231,971千元。

合併公司從事之外幣交易產生外幣金融資產及外幣金融負債，故其外幣淨部位將因匯率變動而影響其公平價值，合併公司之外幣部位主要係美金，故當新台幣升值一角時，對合併公司美金淨部位計美金33,011千元之損失為新台幣3,301千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因企業本身體質惡化或其他因素(如企業與其往來之糾紛等)，導致借款人或交易對手不履行其契約義務而產生之違約損失風險。合併公司已訂定信用風險管理準則，透過管理架構之建立與執行，確實衡量與掌握各業務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合併公司發生損失，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金額相當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在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具有擔保品的貸款佔貸款總金額比率約為62.52%。合併公司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現金、不動產、具有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另為有效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採取與放款、授信等交易相同之授信政策，並議定信用額度，同時合併公司亦藉由與交易對方簽訂淨額交割協定以降低信用風險。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合併公司辦理授信確切注意把握信用風險分散原則，相對於授信總餘額，並未有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授信組合是廣泛分散於各產業型態、產品及地方區域等。相關資訊詳附註四(七)及如下：

A.資產及負債之信用風險集中合約如下：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95.12.31		94.12.31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 3,523,263		2,993,369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1.42		1.24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1.91		2.38	
特定行業授信集中度(該等行業授信餘額占授信餘額比率之前三者)	行業別	比率	行業別	比率
	個人	52.97	個人	64.55
	製造業	19.51	製造業	13.80
	批發零售餐飲業	8.45	批發零售餐飲業	5.38

B.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未動用之合約金額如下：

	95.12.31	94.12.31
已核准未使用之放款承諾	$ 82,946,164	111,309,801
信用卡授信承諾	$ 49,622,768	49,273,318
各類保證款項	$ 9,534,682	10,065,427
客戶已開發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 4,895,414	2,835,353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包括市場流動性風險與資金流動性風險(財務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以致處理或抵銷所持有之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之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合併公司除針對不同業務資金需求分別訂定相關規範，以確實管控整體市場流動性風險外，並由財務部每日掌控公司資金概況，以因應系統風險事件或異常狀況發生時之資金調度需求。

風險管理制度之運用得以成功，除需具備以上所述外，更需倚重高層決策單位之重視與支持。合併公司於高層管理當局之充分授權下，風險管理制度已逐步落實建置，並陸續顯現管理績效與成果。

合併公司藉上述之授信核准、設定部位限額、訂定停損點及管理階層控管程序以控制金融商品之交易風險。此外，合併公司亦藉貨幣市場與外匯市場之融通工具及適當之流動性資產以規劃未來之現金需求。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合併公司之流動性準備比率為20%，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執行到期分析，以評估合併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95.12.31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至3年	超過3年	合　計
現金、存放央行及銀行同業	28,825	8,300	21,610	1,000	-	-	59,735
拆放銀行同業及透支	3,542	-	-	-	-	-	3,54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710	-	-	-	-	-	11,710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611	-	-	-	-	-	611
放款(含催收款項)	10,860	8,981	17,633	13,689	37,654	140,953	229,7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981	301	3,291	12,095	16,66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326	326
其他金融資產	-	-	-	-	161	1,596	1,757
資產合計	55,548	17,281	40,224	14,990	41,106	154,970	324,11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012	3,336	3,788	7,492	700	-	26,32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	2,080	-	2,080
附買回債(票)券負債	11,929	211	-	-	-	-	12,140
存　　款	38,152	19,353	46,645	96,958	66,308	1	267,417
應付金融債券	-	-	-	-	2,366	9,800	12,166
其　　他	-	-	-	-	-	501	501
負債合計	61,093	22,900	50,433	104,450	71,454	10,302	320,632
淨流動缺口	(5,545)	(5,619)	(10,209)	(89,460)	(30,348)	144,668	3,487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合併公司因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係指其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負債，其未來現金流量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波動。合併公司評估利率風險，並視風險程度與營運需要從事利率交換交易，以降低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A.預期重訂價日或預期到期日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重訂價日和預期到期日皆不受合約日期之影響。下表顯示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以合併公司所持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表示，並依到期日或重訂價日二者中較早之日期予以分類，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按不同重訂價日或到期日(二者中較早之日期)區分帳面價值如下：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95.12.31					
項　　目	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至3年	超過3年	合　　計
資　　產						
存放央行及存拆放銀行同業	$ 24,915	28,856	1,000	-	-	54,77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470	629	353	210	1,123	8,785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611	-	-	-	-	611
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129,429	7,673	2,995	31,233	56,609	227,9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33	448	201	3,091	12,095	16,668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	-	-	-	326	326
其他金融資產	-	-	-	161	1,596	1,757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3,328	-	3,000	-	-	26,32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2,080	-	2,080
附買回債(票)券負債	12,140	-	-	-	-	12,140
存　　款	121,313	106,564	34,299	2,726	1	264,903
應付金融債券	-	-	-	2,366	9,800	12,166
其　　他	-	-	-	-	501	501

B.有效利率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除外)依主要持有貨幣部位之有效利率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台　　幣	美　　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0.93%～2.42%	-
一般公司債	0.00%～4.32%	5.35%
金 融 債	-	2.90%～3.50%
資產基礎受益憑證	-	5.50%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金 融 債	-	7.78%～8.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金 融 債	-	0.40%～8.00%
可贖回定存單	-	5.50%

金融商品項目	台　幣	美　元
放款及墊款		
短期放款	3.35%	5.63%
短期擔保放款	3.39%	5.81%
中期放款	4.60%	6.26%
中期擔保放款	4.58%	5.90%
長期放款	2.43%	2.51%
長期擔保放款	3.08%	5.70%
金融債券	0.80%～3.50%	-
存　款		
活期存款	0.54%	1.88%
定期存款	1.63%～1.74%	4.56%
郵匯局轉存款	2.15%	-
活期儲蓄存款	0.41%～9.49%	-
定期儲蓄存款	1.83%～1.99%	-

(5)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係指起因於銀行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造成銀行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已訂定作業風險管理準則，並依業務及交易流程分析訂定控管之程序與流程，以有效控管作業風險。

(6)法律風險

法律風險係指未能遵循政府相關法規而構成違法，以及契約本身不具法律效力、條款疏漏、規範不周等，致使契約無效而造成可能損失。合併公司設有專責法律事務部，負責合併公司遵守法令主管制度之落實，對於內部規範與各類交易契約之適法性，提供專業法務諮詢與審查程序，以落實本行整體財務、營運活動之法規遵循。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央投資(股)公司(簡稱中央投資)	對復華銀行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光華投資(股)公司(簡稱光華投資)	對復華銀行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昱華開發(股)公司(簡稱昱華開發)	對復華銀行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簡稱復華金控)	復華銀行之母公司
復華綜合證券(股)公司(簡稱復華證券)	與復華銀行受同一控制公司控制之關係企業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復華證券金融(股)公司(簡稱復華證金)	與復華銀行受同一控制公司控制之關係企業
金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簡稱金復華投信)	與復華銀行受同一控制公司控制之關係企業
復華資產管理(股)公司(簡稱復華資產管理)	與復華銀行受同一控制公司控制之關係企業
金復華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簡稱金復華投顧)	與復華銀行受同一控制公司控制之關係企業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簡稱復華人身保代)	復華銀行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
金復華租賃(股)公司(簡稱金復華租賃)	復華銀行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
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簡稱復華財產保代)	復華銀行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
財團法人復華文教基金會(簡稱復華文教基金會)	復華銀行董事長為該基金會之董事長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簡稱元大證券)	94年6月30日起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為復華銀行之副董事長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簡稱元大投信)	94年6月30日起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為復華銀行之副董事長
其他(各戶未達存、放款總額1%之合計數)	係復華銀行關係企業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親屬等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存　　款

	95.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5,649,406	2.11	0.00~13.00

	94.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6,793,586	2.64	0.00~13.00

合併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存款利率，除行員儲蓄存款於限額內利率為13%外，餘均按牌告利率為基礎計算，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存款利率皆為0.00%～5.18%，存款條件與一般存款戶並無不同。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合併公司因上述存款交易支付之利息支出分別為150,473千元及162,281千元。

2.放　　款

95.12.31			
關 係 人 名 稱	期末餘額	佔放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放款總額1%之合計數	$ 495,374	0.22	1.50~5.00

94.12.31			
關 係 人 名 稱	期末餘額	佔放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放款總額1%之合計數	$ 1,510,623	0.65	1.30~5.82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合併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放款利率，除關係人中屬法人之放款利率區間分別為1.50%～5.00%及1.30%～4.60%，另，行員放款利率於限額內利率區間分別為1.99%～3.95%及1.95%～5.82%外，其餘放款條件與一般放款戶並無不同。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合併公司因上述放款交易計收之利息收入分別為13,107千元及29,611千元。

3.手續費收入

	95年度	
	手續費收入	應收款項
金復華投信	$ 5,572	473

	94年度	
	手續費收入	應收款項
金復華投信	$ 6,635	411

係代銷售基金而發生之手續費收入。

4.手續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95年度	94年度
復華證券	$ 437	9,482
金復華投顧	791	3,083
	$ 1,228	12,565

係合併公司之連動債券手續費及轉借簽證費等支出。

5.佣金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因委託復華證券代理銷售人身保險業務而產生之佣金支出分別為326千元及2,713千元。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租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承租用途	95年度	94年度
復華證券	證券收付處等	$ 129,356	114,503
復華資產管理	辦公室等	12,949	13,048
復華證金	辦公室等	11,007	9,270
元大證券	證券收付處等	4,081	-
合　　計		**$ 157,393**	**136,821**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對復華證券之應付租金分別為10,251千元及8,337千元。

7.捐贈支出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捐款明細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復華文教基金會	**$ 5,000**	**5,000**

8.資本租賃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與復華證金因簽訂三年期資本租賃合約產生之應收租賃款項計24,984千元，帳列應收款項項下。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此類交易。

9.財產交易

(1)合併公司由公開市場購入關係人募集之開放型基金情形如下：

	95年度		
	本期買入	期末餘額	贖回利益(損失)
金復華投信經理之基金	$ -	581,085	(8,187)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800,000	800,000	-
	$ 800,000	**1,381,085**	**(8,187)**

	94年度		
	本期買入	期末餘額	贖回利益
金復華投信經理之基金	$ 105,991	967,423	441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634,800	4,800	789
	$ 740,791	**972,223**	**1,23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合併公司於公開市場與關係人從事之債、票券買、賣斷交易如下：

		95年度	
	交易種類	買斷交易之價格	賣斷交易之價格
復華證券	債券	$ 2,363,629	2,358,622
元大證券	債券	6,470,871	5,558,738
合計		**$ 8,834,500**	**7,917,360**

		94年度	
	交易種類	買斷交易之價格	賣斷交易之價格
復華證券	債券	$ 1,821,480	2,854,719
金復華投信經理之基金	債券	49,217	-
元大證券	債券	4,691,215	4,398,544
		$ 6,561,912	**7,253,263**

(3)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與復華資產管理簽訂出售不良債權合約總價775,795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收取價款分別為775,795千元及555,795千元，尚未收取價款分別為0千元及220,000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與復華資產管理簽訂出售三筆不良債權合約，合約總價1,019,837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約價款已全數收取。

10.其他應收款

(1)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作之附買回及附賣回票債券交易，其明細如下：

	95年度			
交易對象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附買回：				
復華證券	$ 49,906,705	541,972	1.40~1.65	28,060
金復華投信經理之基金	1,050,258	-	1.39~1.61	1,657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1,562,742	649,657	1.38~1.62	3,889
合計		**$ 1,191,629**		**33,606**
附賣回：				
元大證券	$ 5,000,000	-	1.55	**(1,074)**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交易對象關係人名稱	94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收入)
附買回：				
復華證券	$ 3,860,530	-	0.98~1.47	25,405
金復華投信經理之基金	700,058	160,010	0.93~1.39	1,108
元大投信經理之基金	2,063,896	881,901	0.99~1.40	5,197
合　　計		**$ 1,041,911**		**31,710**
附賣回：				
復華證券	$ 250,000	**-**	1.48	**(101)**

(2)合併公司售予關係人金融債券如下：

債券種類期次	95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民國九十一年度第一期次順位：				
復華證金	$ 966,000	**966,000**	0.80~1.66	**10,999**
民國九十五年度第二期第一次次順位：				
元大證券	$ 1,100,000	**1,100,000**	2.5	**753**

債券種類期次	94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民國九十一年度第一期次順位：				
復華證金	$ 966,000	**966,000**	1.66~3.81	**28,299**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與復華證金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付利息(帳列應付款項)分別為1,222千元及2,548千元。另，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與元大證券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付利息(帳列應付款項)為753千元。

(3)合併公司由次級市場購入關係人發行之公司債情形如下：

關係人	94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中央投資	$ 185,224	**-**	5.23~5.38	**9,501**

民國九十五年度則無此類交易。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可轉債資產交換－固定收益(帳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從事可轉債資產交換交易之情形如下：

		95年度			
關係人	標的名稱	期間	名目本金	利率%	利息收入
元大證券	台虹一	93.5.30~95.5.17	$ 60,000	2.10	469
復華證券	誠遠科一	93.4.7~95.4.6	140,000	1.75	461
			$ 200,000		**930**

		94年度			
關係人	標的名稱	期間	名目本金	利率%	利息收入
元大證券	強茂一	93.5.14~94.5.14	$ 28,000	4.00	28
	全台一	92.6.23~94.6.23	93,000	2.00	800
	揚智科技	92.5.12~94.6.13	30,000	2.10	281
	台郡一	92.12.1~94.12.1	40,000	2.35	744
	台虹一	93.5.30~95.5.30	60,000	2.10	1,260
復華證券	誠遠一	93.4.7~95.4.6	140,000	1.75	2,636
	晟銘一	93.11.30~94.5.11	150,000	2.00	1,332
	晟銘二	93.11.30~94.5.11	150,000	2.00	1,332
	零壹一	93.11.1~94.5.24	45,000	2.00	480
			$ 736,000		**8,893**

(三)利害關係人為借款人、保證人、擔保品提供人之交易資訊

	95.12.31			
		期末	履約情形	
類別	戶數	總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者貸款	96	$ 23,309	23,309	-
購屋貸款	92	119,462	119,462	-
其他利害關係人為借款人之授信交易	693	3,380,492	3,380,492	-
利害關係人為保證人之授信交易	330	676,410	676,410	-
利害關係人為擔保品提供人之授信交易	466	2,968,427	2,968,427	-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4.12.31				
		期末	履約情形	
類別	戶數	總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者貸款	134	$ 39,311	39,311	-
購屋貸款	104	153,450	153,450	-
其他利害關係人為借款人之授信交易	806	2,880,608	2,880,608	-
利害關係人為保證人之授信交易	402	808,575	808,575	-
利害關係人為擔保品提供人之授信交易	462	2,290,674	2,290,674	-

六、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帳面價值 95.12.31	帳面價值 94.12.31
短期票券、政府公債及公司債(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11,683,762	10,729,798
債券(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存出信託資金準備	59,544	57,974
	假扣押擔保	176,463	146,322
	票券自營業務保證金	60,350	63,043
	債券自營業務保證金	10,774	11,317
應收票據(帳列應收款項)	銀行同業存款	231,500	143,660
備償戶存款(帳列其他資產)	銀行同業存款	80	3,205
可轉讓定存單(合併公司關係人交易已於合併表中沖銷)	假扣押擔保	500	2,500
		-	-
合計		**$ 12,222,973**	**11,157,819**

(一)存出信託資金準備係合併公司因承作收受代管信託資金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準備金。

(二)假扣押擔保係合併公司為追索債權而提供法院作為執行假扣押之擔保品。

(三)票券自營業務保證金係合併公司承作票券自營業務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營業保證金。

(四)債券自營業務保證金係合併公司開辦自行買賣政府債券業務而繳存於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之準備金，另，亦已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提列買賣損失準備。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重大採購合約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為購置資產所簽訂之合約金額，分別約為354,979千元及394,478千元，尚未支付款項分別約為184,779千元及100,361千元。

(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承租之營業場所，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來最低支付租金金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九十六年度	$ 292,966
九十七年度	233,713
九十八年度	175,587
九十九年度	111,528
一〇〇年度及以後年度	20,788
	$ 834,582

(三)其　　他

	95.12.31	94.12.31
受託代收款項	$ 20,643,791	21,665,254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163,499	165,688
受託保管有價證券、承銷品及其他保管品	48,008,952	35,801,181
信託資產	56,688,126	48,609,023
	$ 125,504,368	**106,241,146**
已核准未使用之放款承諾	**$ 82,946,164**	**111,309,801**
信用卡授信承諾	**$ 49,622,768**	**49,273,318**
各類保證款項	**$ 9,534,682**	**10,065,427**
客戶已開發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 4,895,414**	**2,835,353**
附買回有價證券承諾	**$ 12,148,995**	**10,802,609**
附賣回有價證券承諾	**$ 611,398**	**59,57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132,534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 43,482,982
短期投資	44,526,886	信託資本－有價證券信託	916,989
長期投資	8,216,480	信託資本－不動產信託	1,170,346
不動產	2,457,507	信託資本－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信託(註：含金融資產證券化)	9,667,098
共同信託基金資產淨值	1,354,719	信託資本－共同信託基金	1,322,096
		累積盈餘	128,615
信託資產總額	**$ 56,688,126**	信託負債總額	**$ 56,688,126**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99,592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 34,764,691
短期投資	35,743,339	信託資本－有價證券信託	764,847
長期投資	10,602,400	信託資本－不動產信託	1,410,242
不動產	1,407,388	信託資本－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信託(註：含金融資產證券化)	10,912,939
共同信託基金資產淨值	756,303	信託資本－共同信託基金	756,303
信託資產總額	**$ 48,609,022**	信託負債總額	**$ 48,609,022**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信託帳損益表

	95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207,800
租金收入	47,414
普通股現金股利收入	25,686
普通股股票股利收入	10,791
財產交易利益	105
投資收入	3,633
	295,429
信託費用：	
管 理 費	8,714
監察人費	25
稅捐支出	55,139
利息費用	24,387
手續費	11,437
會計師費	440
律師費	3,270
準備金費用	3,304
未實現跌價損失－普通股	79,594
投資損失	2,377
	188,687
稅前淨利	106,742
所得稅費用	109
稅後淨利	**$ 106,633**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帳列金額
短期投資：	
債　　券	$ 18,872,264
普 通 股	1,452,347
基　　金	25,556,994
小　　計	45,881,605
其　　他：	
銀行存款	132,534
長期投資：	
債權投資	8,216,480
不 動 產：	
土　　地	2,457,507
	$ 56,688,126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項目	帳列金額
短期投資：	
債　　券	$ 14,969,280
普 通 股	1,226,563
基　　金	20,303,799
小　　計	36,499,642
其他：	
銀行存款	99,592
長期投資：	
債權投資	10,602,400
不動產：	
土　　地	1,407,388
	$ 48,609,022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暨信託帳財產目錄係包括復華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承作之外幣特定金錢信託，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分行無此項業務。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5年度			9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213,622	2,213,622	-	1,970,522	1,970,522
勞健保費用	-	150,635	150,635	-	132,434	132,434
退休金費用	-	144,624	144,624	-	110,904	110,904
其他用人費用	-	63,093	63,093	-	55,994	55,994
折舊費用	-	322,029	322,029	-	216,329	216,329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74,834	74,834	-	128,872	128,872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閒置資產折舊費用分別為8,044千元及0千元，帳列其他非利息利益科目項下。

(二)重　分　類

民國九十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三)概括承受之約當現金流入數

	94年度	
	台南市第六信合社	台南市第七信合社
存放央行	321,364	134,4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2,680	40,732
應收款項	16,849	8,344
放款淨額	9,823,477	3,305,9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20	2,366
其他金融資產	843,640	8,892
固定資產淨額	237,424	271,787
其他資產	293,190	35,942
應付款項	(52,419)	(29,559)
存款及匯款	(13,701,509)	(6,692,292)
其他負債	(845,805)	(660)
小　　計	(2,985,089)	(2,914,050)
概括承受商譽－帳列無形資產	670,957	222,356
概括承受之淨約當現金流入數	**(2,314,132)**	**(2,691,694)**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依據財務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公報規定應揭露事項：

1.各類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95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銀行同業	$ 1,284,858	1.0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6,371,376	1.6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599,655	3.7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521,178	1.46
貼現及放款	224,711,997	3.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859,293	1.8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63,951	2.6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2,563,133	6.15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及拆款	11,420,077	3.60
活期性存款	81,799,546	0.62
定期性存款	145,090,315	2.11
可轉讓定期存單	17,909,695	1.63
附買回票債券負債	13,086,108	1.44
撥入放款基金	194,013	0.96

	94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2,569,686	1.36
利率商品	23,137,296	3.75
存放銀行同業	1,629,834	1.75
放款及墊款	209,250,189	3.79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	10,468,070	3.12
活期性存款	67,531,889	0.61
定期性存款	144,236,314	1.67
可轉讓定期存單	14,653,548	1.36
其他借入款	57,604	2.81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主要外幣淨部位

幣別	95.12.31		94.12.31	
	原幣	折合新台幣	原幣	折合新台幣
美金	$ 33,011	1,076,017	3,379	111,007
歐元	957	41,097	187	7,258
瑞士法郎	583	15,554	13	330
紐幣	281	6,468	138	3,088
澳幣	83	2,143	270	6,497

3.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目		95年度	94年度
資產報酬率（註一）	稅前	(1.74)	0.03
	稅後	(1.46)	0.02
淨值報酬率（註二）	稅前	(34.63)	0.43
	稅後	(29.16)	0.30
純益率（註三）		(98.91)	0.82

註一：稅前(後)淨利(損)÷平均資產

註二：稅前(後)淨利(損)÷平均淨值

註三：稅後淨利(損)÷淨收益

(五)合併公司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各子公司間進行共同行銷之情形

1.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

請詳附註五－關係人交易。

2.共同業務推廣行為

為發揮金融控股公司之整合效益，藉由集團之行銷通路、據點及人員進行跨業共同行銷，以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增加集團銷售績效及撙節成本之效益。合併公司特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二條、第四十三條及「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七條之規定訂定「復華金融控股公司集團共同行銷管理規則」，以規範合併公司與復華金控公司及其各子公司間進行共同行銷行為，確保客戶權益。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資訊交互運用

依「復華金融控股公司集團共同行銷管理規則」第七條規定，合併公司與復華金控公司及其各子公司間或與其他第三人進行共同行銷，於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客戶資料時，應依照下列規定辦理：

(1)符合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者。

(2)經客戶簽訂契約且書面明示同意者。

(3)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自律規範。

依前項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客戶資料，不得有損害客戶權益之情事。

除法令另有規定、經客戶簽訂契約且書面明示同意者外，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之客戶資料不得含有客戶基本資料以外之帳務、信用、投資或保險資料。

4.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

依「復華金融控股公司集團共同行銷管理規則」第二十五條規定，合併公司與復華金控公司及其各子公司間共用營業場所或設備，或委託其他子公司之從業人員進行共同業務推廣行為，應就共同行銷所產生之手續費、服務費用或佣金等相關費用之分攤及法律責任之歸屬訂立契約。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重大之共同業務推廣及資訊交互運用情形。

(六)合併資本適足性

	95.12.31	94.12.31
自有資本淨額	$ 21,648,390	18,985,453
風險性資產總額	234,522,090	231,791,749
資本適足率	9.23	8.19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5.38	7.51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3.98	0.82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普通股權益占總資產比率(%)	4.06	6.06

(七)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至3年	超過3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22,018,000	47,407,000	13,503,000	35,334,000	13,887,000	37,311,000	174,576,00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04,004,000	49,446,000	25,486,000	69,553,000	126,782,000	80,980,000	51,757,000
期距缺口	(81,986,000)	(2,039,000)	(11,983,000)	(34,219,000)	(112,895,000)	(43,669,000)	122,819,000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至3年	超過3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325,517	461,038	252,901	160,975	30,687	297,677	122,23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292,597	832,748	122,750	87,124	61,822	188,120	33
期距缺口	32,920	(371,710)	130,151	73,851	(31,135)	109,557	122,206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利率敏感性資訊

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至3年	超過3年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49,716,000	32,551,000	3,422,000	30,747,000	67,655,000	284,091,000
利率敏感性負債	135,450,000	104,738,000	34,518,000	2,726,000	14,802,000	292,234,000
利率敏感性缺口	14,266,000	(72,187,000)	(31,096,000)	28,021,000	52,853,000	(8,143,000)
淨　　值						13,851,00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7.2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8.79)

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至3年	超過3年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334,193	114,081	30,702	114,576	122,587	716,139
利率敏感性負債	552,927	51,366	61,315	-	-	665,608
利率敏感性缺口	(218,734)	62,715	(30,613)	114,576	122,587	50,531
淨　　值						9,22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7.5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48.06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2.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3.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4.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復華銀行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復華銀行之母公司	485,326 (註)	-	-	-	-	-

註：係因連結稅制採合併申報之應收退稅款。

6.出售不良債權達新台幣五十億元以上者：無。

7.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8.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95.12.31	94.12.31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復華銀行	金復華租賃(股)公司	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4號5樓	各種動產及不動產之買賣經銷及租賃等業務	197,000	197,000	19,700	98.56%	113,514	9,508	9,371	子公司(合併沖銷)
	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40號3樓之一	財產保險代理人	2,880	2,880	(註1)	80.00%	5,756	2,406	1,888	子公司(合併沖銷)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	人身保險代理人	3,000	2,000	300	99.99%	41,285	34,443	33,745	子公司(合併沖銷)
				$ 202,880	201,880			160,555	46,357	45,004	

(註1)係有限公司組織

2.資金貸與他人：為金復華租賃(股)公司登記主要營業項目，故不適用此一規定，其餘被投資公司：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交易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1.出售不良債權達新台幣五十億元以上者：無。

12.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3.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五年度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復華銀行	金復華租賃	1	存款及匯款	1,618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顯著差異	- %
0	復華銀行	復華人身保代	1	存款及匯款	44,724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顯著差異	0.01 %
0	復華銀行	復華人身保代	1	利息費用	311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顯著差異	0.01 %
0	復華銀行	復華人身保代	1	手續費收入	72,623	係代理復華人身保代銷售產品所收取之佣金	1.47 %
0	復華銀行	復華財產保代	1	存款及匯款	8,990	與一般客戶相較無顯著差異	- %
0	復華銀行	復華財產保代	1	手續費收入	3,343	係代理復華財產保代銷售產品所所收取之佣金	0.07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民國九十四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已銷除之重大交易事項：

項目	交易事項及相關科目	金額		備註
1	沖銷母公司對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			金復華租賃、復華人身保代及復華財產保代等三家子公司
	股本	$ 205,480		
	法定盈餘公積	4,803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2,506		
	管理費用	670		
	保留盈餘		$ 55,270	
	少數股權		2,894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85,194	
	少數股權淨損		101	
2	沖銷相互間收入與費用科目及其相關之資產負債科目			復華銀行、金復華租賃、復華人身保代、復華財產保代等四家公司
	存款及匯款	$ 89,010		
	利息收入	987		
	手續費收入	122,653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6,510	
	利息費用		987	
	管理費用		122,653	
	其他金融資產		2,500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不適用。

六、 銀行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2006 年報 Annual Report
Fuhwa Bank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 財務狀況、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5 年度	94 年度	差異	
	合計	合計	金額	(%)
資產總額	342,765,955	308,868,250	33,897,705	10.97
負債總額	328,803,828	290,138,995	38,664,833	13.33
股東權益總額	13,962,127	18,729,255	(4,767,128)	-25.4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股東權益總額：95 年度股東權益總額較 94 年度減少主要係為健全資產品質，大幅提列呆帳，進而使得保留盈餘大幅減少所致。

（二）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5年度	94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合計	合計		
利息淨收益	5,848,037	5,897,274	(49,237)	-0.83%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29,527)	418,833	(1,448,360)	-345.81%
手續費淨收益	992,092	1,240,714	(248,622)	-20.04%
其他各項提存	(2,316,620)	(672,707)	(1,643,913)	-244.37%
其他淨收益	295,001	(149,174)	444,175	297.76%
淨收益	4,818,510	6,316,107	(1,497,597)	-23.71%
放款呆帳費用	6,078,190	2,292,224	3,785,966	165.17%
營業費用	4,400,308	3,949,796	450,512	11.4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5,659,988)	74,087	(5,734,075)	-7739.65%
所得稅費用（利益）	(882,966)	22,418	(905,384)	-4038.65%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損）	(4,777,022)	51,669	(4,828,691)	-9345.43%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11,158	—	11,158	—
本期淨利（損）	(4,765,864)	51,669	(4,817,533)	-9323.8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95 年度較 94 年度減少主因係為健全資產品質，大幅提列放款及信用卡呆帳費用所致。
2.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係因 95 年度稅前虧損大幅增加所致。

（三） 現金流量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項目 \ 年度	95 年度	9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8.08%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0.59%	403.18%	(47.77)
現金流量滿足率	—	21.16%	—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因 95 年度應收承購帳款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商品增加，進而使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出較大，致 95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 94 年度為低。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830,373	4,130,319	68,189,979	(58,229,287)	611,200	84,448,995

(1) 本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A. 營業活動：4,130,319

B. 投資活動：(60,545,422)

C. 理財活動：77,415,638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現金不足之部分擬由現金增資及吸收存款因應。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3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BASEL II 信用風險管理資訊系統	自有資金	96	27,000	-	-	2,700	24,300	-	-	-	-
分行行舍裝修工程	自有資金	95	232,388	-	-	229,008	3,380	-	-	-	-
永康分行新建大樓專案(營造)	自有資金	96	118,800	-	-	81,972	36,828	-	-	-	-
票據匯款影像集中作業系統	自有資金	96	27,500	8,250	4,400	6,600	8,250	-	-	-	-
廳堂式 ATM30 台	自有資金	96	11,700	-	-	3,510	8,190	-	-	-	-
跨行前置處理系統案(軟硬體)	自有資金	96	38,000	-	25,000	2,000	11,000	-	-	-	-
法金徵授信系統	自有資金	96	10,630	-	1,860	4,120	4,650	-	-	-	-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為了解並有效管理各項風險性資產及負債，購置 Basel Ⅱ 信用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以系統化與制度化的方式控制經營風險，追求公司永續發展。另，新建大樓及行舍裝修工程係為增進服務品質及作業效率，以期促進業務發展，擴展金融版圖。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依金控法第 36 條規定：銀行轉換設立為金融控股公司後，銀行之事業投資業務應由金融控股公司為之，因此本行自 91 年 8 月 1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加入復華金控後，本行不再新增轉投資業務。

二、 風險管理事項分析評估

（一）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行風險管理整體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高階管理階層、風險管理總處與各業務單位。其個別職能分述如下：

（1）董事會

本行之董事會為負責建置健全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核定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準則，督導各項制度之執行，確認本行資本適足，足以吸收各項風險所造成之全部損失，並強化董事會監控風險管理機制，以達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目標。

（2）高階管理階層

本行高階管理階層，依據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政策，發展本行風險管理準則及相關管理辦法，並確保本行風險管理制度權責及執掌之明確，風險管理程序之適當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有效。

（3）風險管理總處

本行於總經理下設風險管理總處，為本行風險管理之獨立專責單位，負責本行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等風險管理。風險管理總處轄下依風險性質分別設置管理部門，包括：信用風險管理部（下設市場風險管理科及信用風險管理科）、作業風險管理部、法律事務部及債權管理部等，專責處理全行相關風險之管理執行及督導，統籌監督與管理銀行因從事業務所衍生之市場、信用及作業等風險。

（4）各業務單位

總行各部室與各業務單位主管及員工負有第一線風險管理之責任，各單位之單位主管與作業主管應負責分析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採取因應對策，以確保本行風險管理政策、相關準則及各業務風險管理辦法得以有效執行。

2. 風險管理政策

為建立良好之風險管理制度及健全業務發展，促進以適切風險管理為導向之經營模式，達成營運目標及增進股東價值，本行經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以落實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為股東創造穩定且高品質之獲利。

本行係以既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準則為圭臬，逐步落實風險量化，建立風險值之管理及評核機制，進行風險訂價、最適資本分配。茲將本行業務面臨之各類風險及管理原則分別說明如下：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和

商品價格變動，可能引致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發生虧損之風險。本行已訂定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並透過市場風險管理機制，執行衡量與掌握各部位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借款人或交易對手因企業本身體質惡化或其他因素，導致借款人或交易對手不履行其契約義務而產生之違約損失風險。本行已訂定信用風險管理準則，透過管理架構之建立與執行，確實衡量與掌握各業務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

（3）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係指起因於銀行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造成銀行損失之風險。本行已訂定作業風險管理準則，並依業務及交易流程分析訂定控管之程序與流程，以有效控管作業風險。

（4）法律風險

法律風險係指未能遵循政府相關法規而構成違法，以及契約本身不具法律效力、條款疏漏、規範不週等，致使契約無效而造成可能損失。本行設有專責法律事務部，負責本行遵守法令主管制度之落實，對於內部規範與各類交易契約之適法性，提供專業法務諮詢與審查程序，以落實本行整體財務、營運活動之法規遵循。

（5）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包括市場流動性風險與資金流動性風險（財務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以致處理或抵銷所持有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之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則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本行除針對不同業務資金需求分別訂定相關規範，以確實管控整體市場流動性風險外，並由財務部每日掌控公司資金概況，以因應系統風險事件或異常狀況發生時之資金調度需求。

風險管理制度之運作得以成功，除需具備以上所述外，更需倚重高層決策單位之重視與支持。本行於高層管理當局之充分授權下，風險管理制度已逐步落實建置，並陸續顯現管理績效與成果。

（二）衡量與控管各風險之方法及暴險量化資訊

1. 一般定性揭露

（1）市場風險

依據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已制定市場風險管理準則，界定市場風險管理範疇，並訂定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規範相關單位訂定各項金

融商品之交易限額，如部位限額、名目本金限額與停損限額等，以及各項限額之授權核決權限與超限處理原則。為提升市場風險資料透明度，風險管理單位每日檢核並呈報風險管理報表，遇有異常交易情形即予以持續監督及追蹤。希冀透過市場風險管理機制之建構，衡量與掌握各部位之市場風險。並配合金控之風險管理政策，預計依金融商品特性已逐項建立相關風險值(VaR)衡量與揭露事宜，未來更期規劃建置整合性風險管理系統，以因應實質風險控管並符合新巴賽爾資本協定對風險管理品質之要求。

交易部位 VaR 風險值（99%，一天，單位：新台幣仟元）

商品別	95 年			
	年底值 95/12/29	VaR 平均值	VaR 最小值	VaR 最大值
利率	2,496	2,825	537	12,493
權益證券	19,573	14,555	2,667	27,560
外匯	579	8,307	166	29,260
商品	0	0	0	
小計	22,649	25,687	3,371	69,313
分散效益	13.76%	24.22%		
總和風險值	19,533	19,464	6,427	38,692

註:市場風險值衡量模型係採用 variance-covariance 方法，以 99 百分位數之單尾信賴區間計算 VaR (Value-at-Risk)，並藉由理論價格檢核回顧測試(backtesting)之執行結果，以衡量所面臨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依據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已制定信用風險管理準則，界定信用風險管理範疇，規範各相關單位之信用風險管理職責，並訂定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俾提昇信用風險管理效能與文化。信用風險依業務性質區分為企金業務及消金業務，本行分別設置企業金融業務總處與消費金融業務總處，專責於企金/消金業務，期強化業務分工及徵審專業獨立運作，以達風險控管功能。依企金業務與消金業務別分別說明如下：

A. 企金業務方面：企金業務之信用風險管理，已建立：

a. 評等制度：區分「企業戶信用風險評等」及「授信案件風險分級」兩種信用評等面向，作為企業金融授信案件審核之參考標準，加強授信風險管理，維護本行債權安全。

b. 重大案件通報系統：隨時檢視市場狀況，針對重大異常案件之信用風險曝險情形，評估預期損失及回收之專案報告，並持續加強授信貸放後管理及覆審制度，以隨時掌握授信戶之信用變動狀況。

c. 授信戶預警通報制度：於2006年底甫訂定企金貸後警示制度作業細則，針對上市櫃公司等財務基本狀況掃雷；未上市櫃部份則請分行申報，並依列管狀況管理。

B. 消金業務方面：消金業務之信用風險管理，主要有：

a. 建立消金各產品信用評分機制。

b. 完成徵審及催收系統建立，配合信用評分自動化，逐步建立量化違約預測模型、損失預測模型、風險衡量指標、風險訂價機制等，以符合實質風險控管及新巴賽爾資本協定對風險管理品質之要求。

c. 針對消金業務卡債風暴，加強個人無擔保授信控管，並針對信用卡、信貸產品強化審核標準及額度管理，以降低信用損失。

d. 消金業務採催收集中制及積極委外催收，以提高不良資產回收率。

C. 跨版塊業務之整合風險管理：

a. 目前正建置全行跨版塊信用風險預警系統，以提供各業務單位鍵入及查詢預警戶狀況之平台，作為貸放後管理之參考依據。

b. 逐步架構全行跨版塊大額暴險規範及制度。

（3）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管理為各部室及營業單位本其職責，遵循作業風險管理程序，並透過風險評估與衡量，期能合理確保各項業務所面臨之作業風險，控制在可容忍之範圍內。

本行設有專責之作業風險管理部門，總行各部室及各營業單位將設置作業風險管理人員，負責作業風險之日常管理工作，辦理作業風險自我評估或流程分析等風險辨識、衡量程序，對已發生或潛在之作業風險，提報改善措施或建議，並持續追蹤辦理情形。為減少作業風險事件，本行除有妥善之作業規範，嚴謹的內控制度、強化之資訊系統及妥適之異地備援設施外，依本行作業風險管理準則亦得採用保險機制與慎選委外公司等方式，以進行部分風險移轉與沖抵，俾降低損害。

（4）法律風險：

鑒於銀行如未能遵守政府相關法令規範而構成違法時，可能後果除有提高違法處罰風險、高額罰鍰處分、暫停或停止部分業務、撤換相關負責人、撤銷相關營業執照等外，並不利新業務申請且有損銀行形象。另對於本行作業規範與所簽訂之各類契約，如有疏漏亦有可能不具法律效力、條款疏漏、規範不週等致使契約無效，亦將造成損失。本行設有專責法律事務部，負責本行遵守法令主管制度之落實，對於內部規範與各類交易契約之適法性，提供專業法務諮詢與審查程序，以落實本行整體財務、營運活動之法規遵循。

（5）流動性風險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本行除針對不同業務資金需求分別訂定相關規範，以確實管控整體市場流動性風險外，並由財務部每日掌控公司資金概況，以因應系統風險事件或異常狀況發生時之資金調度需求。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主要透過相關流動性風險管理衡量指標，包含有放款對存款比率、流動準備比率、利率敏感性缺口分析等，監控全行流動性風險，每月定期召開由總經理主持之全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透過委員會會議，每月檢討全行之業務與資金需求，作成決議再交由各業務單位確實執行。另本行亦針對流動性風險管理，定期分析資產負債到期缺口及到期結構變化，根據資金狀況作適當之資金調撥與運用、資金結構調整，以確實降低流動性風險。

2. 信用風險應揭露項目

（1）表內項目—信用風險風險性資產額

9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適用之風險權數	風險性資產額
中央政府或經其保證之債權	0%	0
對本國中央政府以外各級政府之債權或經其保證之債權	10%	35,654
銀行同業及其保證債權	20%	4,120,331
住宅用不動產擔保放款	50%	42,000,642
其他債權資產	100%	153,010,141
減：不包括於「備抵呆帳」之「針對特定損失提列」	100%	(4,029,575)
合計		195,137,193

（2）表外項目—信用風險風險性資產額

9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風險性資產額
一般表外交易	22,053,735
衍生性金融商品	253,956
票債券附買回約定負債（RP）	154,250
附賣回約定票債券投資（RS）	11,705
合計	22,473,646

（3）擔任創始機構，其信託或讓與之資產所發行之證券券別、發行總額、流通餘額及自行購回餘額：【無】

3. 市場風險資本計提及風險性資產額

9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風險性資產額（註）
利率風險	657,852	8,223,150
權益證券風險	433,688	5,421,100
外匯風險	86,385	1,079,818
商品風險	0	0
選擇權採簡易法處理	87,667	1,095,838
合計	1,265,592	15,819,906

註：係應計提資本乘以 12.5 倍

4. 使用自有模型計算市場風險所需資本：【不適用】

5. 流動性風險

(1)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9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322,018,000	47,407,000	13,503,000	35,334,000	13,887,000	211,887,00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04,004,000	49,446,000	25,486,000	69,553,000	126,782,000	132,737,000
期距缺口	(81,986,000)	(2,039,000)	(11,983,000)	(34,219,000)	(112,895,000)	79,150,000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9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資產	1,325,517	461,038	252,901	160,975	30,687	419,916
負債	1,292,597	832,748	122,750	87,124	61,822	188,153
缺口	32,920	(371,710)	130,151	73,851	(31,135)	231,763
累積缺口	32,920	(371,710)	(241,559)	(167,708)	(198,843)	32,920

註 1：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除非另有說明，請依帳面金額填報，未列帳部分不須填報（如計畫發行可轉讓定存單、債券或股票等）。

註 2：如海外資產占全行資產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另提供補充性揭露資訊。

（三）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實施

新巴塞爾資本協定自 2007 年起實施，以強化銀行業之風險管理能力，為配合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持續推動措施計有(一)建立符合國際規範會計制度及呆帳損失準備提列方法，使銀行資本計提具可比較性與客觀性；(二)建立以風險為基礎的監理制度；(三)建立以市場為基礎的監理制度等，並配合第二支柱監理審查程序及第三支柱市場紀律，建立以風險管理為導向之銀行監理，達成提升銀行風險管理之目標。

2.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實施

(1) 為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施行，本行將金融商品，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範，作一完整之分類，並配合主管機關政策，適切表達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2) 綜合本行金融商品並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範，將金融商品分類為：

A. 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B.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C.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D.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E.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3. 將立案通過破產法，並引進「小額清算」制度

目前金融業因信用卡消費而產生的呆帳很多，中小企業與銀行間的「小額」債務爭議也不少，而這些行為多半符合「小額清算」的規範，適用破產法規定，未來新制一旦施行，勢將對銀行業發行「預借現金」等信用卡業務與一般授信作業，產生重大衝擊。為此本行將強化風險管理能力，引用新巴塞爾資本協定控管有擔保授信業務與無擔保授信業務之放款餘額比重，以降低衝擊。

（四）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依據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所做的網路使用調查，截至 2007 年 1 月份為止，台灣家庭的網路普及率達 74.89%，個人上網率則達 67.77%，顯示網路科技產業發達，增加民眾使用網路的頻率。有鑑於此，為了更有效服務客戶，本行積極強化網路銀行及網路 ATM 功能，並於 2006 年向中央銀行申辦「FX e Trade」業務，預計 2007 年正式上線，使客戶得以在本行特定網頁上進行特定之外匯交易，以提高外匯交易量，創造更多之手續費收入。

（五） 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元大京華證券正式納入復華金控成為子公司後，透過元京證於國內市場領導品牌之形象，預期可間接提昇本行知名度；本行亦可透過此合併之契機，以媒體行銷方式推展業務，創造更高收益。

（六）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客戶別集中度風險

本行除恪遵銀行法第 33 條之 3 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同一關係企業之授信限額規定外，另就往來集團企業分別訂定集團授信限額規範，並適時調整，以避免授信風險過度集中，降低授信風險。

2、行業別集中度風險

為避免對各別行業授信風險過度集中，本行視各行業景氣消長情形，適時檢討及調整相關授信案件之授信條件，並定期編製相關報表有效掌控各產業別授信變動情形。

3、擔保品別授信風險

本行除依銀行法第 72 條之規定，辦理企業建築及住宅建築放款，對提供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亦訂定相關規範管控擔保品別之授信風險。

（九）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嚴遵主管機關訂定之各項行政法規，董監事持股均完全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在控管方面已訂有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制度，相關業務亦有完善之管理規章，各業務部門則訂有詳實之工作職掌與分層授權職責表。

為追求本行長遠之健全發展，經營權之改變短期內或許將造成銀行內部組織與人員之衝擊，以及相關規章制度之調整。展望2007年透過「元大京華證券」加入，除可達成金控公司之資金挹注需求，提升金控公司之業務規模外，本行可將其優異之公司治理經驗、龐大客群基礎與業務協銷機會導入，長期而言將有利於本行組織運作、績效成長及整體資源之有效運用深具獲益。

（十）訴訟及非訟事件

除一般債權催收涉訟案件外，本行並無其他重大訴訟或非訟事件。

（十一）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三、 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為健全本行危機防範與應變機制，本行訂有「危機處理應變手冊」，另依規設置「危機處理應變小組委員會」及「危機處理應變連絡通報系統」，俾當有危機發生或發生之虞時，相關單位主管應即利用各種聯繫管道為緊急聯絡通報，研擬應變措施，迅速有效恢復本行各項業務之營運，俾能降低損害。另針對緊急事件處理應變手冊亦將訂定標準作業流程，俾有緊急事故發生時，能迅速處理，有效應變。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2006年報 Annual Report
Fuhwa Ban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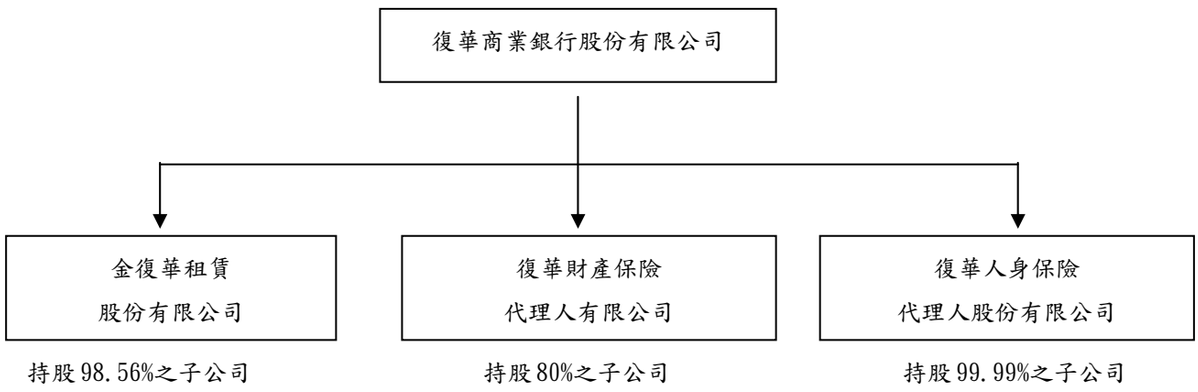
特別記載事項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仟元)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金復華租賃(股)公司	87.07.24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4號5樓	199,880	租賃業
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	88.10.02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40號3樓之1	3,600	財產保險代理人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90.11.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40號3樓之1	3,000	人身保險代理人

3.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95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備註（代表人個人持股）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復華租賃(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復華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劉曾華 復華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楊展志 復華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邱憲道 復華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江明宏 復華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黃永昌 復華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汪濟生	19,700,000	98.56		
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	董事	復華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江明宏	(註)	80.00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復華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何昌明 復華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高添福 復華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呂忠萍 復華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張財育	299,991	99.99		

註：係有限公司組織。

4.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9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金復華租賃(股)公司	199,880	1,073,471	958,298	115,173	1,200,886	11928	9,508	0.48
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	3,600	11,536	4,341	7,195	15,162	2,914	2,406	6.68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3,000	66,439	25,153	41,286	190,337	45,778	34,443	114.81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請詳財務概況：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三） 本行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顏 慶 章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四） 會計師複核意見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受文者：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本會計師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四四四八號函之規定予以複核。此項複核工作，係對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關係報告書是否依照「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本會計師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九日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無重大不符，出具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並未發現上述關係報告書之編製有違反「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亦未發現前述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其同期間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重大不符之情事。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原證期會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金管會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五） 關係報告書

1、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　稱	姓　名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取得本公司100%股權	1,800,000,000	100%	無	董事(董事長) 董事(副董事長) 董事(總經理)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監察人 監察人 監察人	顏慶章 馬維辰 何昌明 馬維建 林武田 劉億良 汪海清 邱憲道 周武雄 楊　照 張財育 耿　平
尊爵投資(股)公司	依公司法第369條之2第2項，對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具有人事、財務及業務經營等之控制力	—	—	—	—	—

註1：民國95年6月13日新增監察人王以安，同期原監察人陳明章解任；民國95年8月23日新增法人董事代表劉億良，原法人董事代表張財育轉任監察人，同期原監察人陳修偉解任；民國95年9月26日，原監察人王以安解任；民國95年10月24日新增監察人楊照。

註2：以上資料係以95年12月31日為準。

2、交易往來情形：

（1）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2）財產交易情形：無。

（3）資金融通情形：本公司為金融業，不適用。

（4）資產租賃情形：無。

（5）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本公司納入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後因採連結稅制合併申報後，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對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之應收聯屬公司款餘額為485,326千元。

3、背書保證情形：本公司為金融業，不適用。

4、其他對財務、業務重大影響事項：【無】

二、 95年度及截至96年3月底止，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之辦理情形：【無】

三、 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無】

四、 其他必要補充事項：【無】

2006 年復華銀行大事紀要

1 月	本行推出「金如意貸款」，提供企業金融授信戶簡便靈活融資工具
2 月	原「永興分行」搬遷至台北縣中和市泰和街 1、3 號 1 樓，更名為「中和分行」
3 月	原「保安分行」申請復業後，搬遷至高雄縣岡山鎮 380 號，並更名為「岡山分行」
	原「金華分行」搬遷至台北縣蘆洲市長榮路 231、233、235 號 1 樓、235 號 2 樓，更名為「蘆洲分行」
	本行推出「超級有利專案」，客戶申購特定投資性商品，即享有兩個月新台幣定存優惠利率。
	本行推出「定期定額輕鬆築夢計劃」，提供長期投資定期定額之投資人，享有手續費折扣及信託管理費優惠。
4 月	配合「六信分行」遷移至台北市，將原「七信分行」遷移至六信分行現址，台南市民生路一段 165 號，並更名為「府城分行」。
	原「六信分行」搬遷至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之 1 號，更名為「信義分行」
	原「建國分行」搬遷至台北市松江路 109 號 1 樓、111 號 8 樓之 1，更名為「松江分行」
	本行推出「Super 房貸」，提供較高成數之房屋貸款
5 月	原「新南分行」搬遷至台北市士林區天母西路 14 號，更名為「天母分行」
	本行推出「輕鬆繳房貸」，提供房貸客戶靈活的還款方式
6 月	原「文賢分行」搬遷至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2 之 1 號，更名為「民生分行」
	原「淵東分行」搬遷至台北縣新店市北新路二段 252 號，更名為「新店分行」
7 月	原「東門分行」搬遷至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31、135 號，更名為「中山北路分行」
8 月	本行推出「2.3%純定存」專案，提供客戶定存優惠利率之穩定型投資選擇。
9 月	本行舉辦「活利理財美麗人生」理財講座，提供客戶專業之投資理財訊息及理財諮詢；並提供「輕鬆享瘦」之體驗活動，加強本行於理財服務外與客戶之互動。

	原「大興分行」搬遷至桃園縣桃園市復興路 51 之 2 號 1 樓、2 樓之 1~之 3，更名為「桃興分行」
11 月	本行推出「升升不息 5.1%理財組合」，提供客戶申購連動債、保險達一定金額以上，即享有 5.1%優惠定存利率。
12 月	原「大林分行」搬遷至台北市忠孝東路五段 238 號，更名為「忠孝分行」
	原「南德分行」搬遷至台中市西屯區台中港路三段 102 之 10 號，更名為「中港分行」

總公司及分支機構、海外據點、關係企業一覽表

總行及分支機構

單位	地址	電話	傳真
總　行	100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 1 段 4 號	(02) 2380-1888	
營業部	100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 1 段 4 號	(02) 2380-1799	(02) 2380-1700
台北分行	10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38 號	(02) 2705-7888	(02) 2755-3751
景美分行	116 台北市文山區景文街 3 號	(02) 8663-6766	(02) 8663-3139
南東分行	105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139 之 8 號	(02) 2756-3777	(02) 2756-3811
士林分行	103 台北市士林區中正路 314 號	(02) 2837-6638	(02) 2835-5886
城東分行	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3 段 128 號	(02) 8772-5788	(02) 8772-5988
內湖分行	114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618 號	(02) 8751-8759	(02) 8751-9858
永和分行	234 台北縣永和市永和路 2 段 32 號	(02) 2232-5558	(02) 2232-5568
信義分行	106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4 段 236 之 1 號	(02) 2703-2569	(02) 2701-2259
松江分行	105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09 號 1 樓及 111 號 8 樓之 1	(02) 2516-8608	(02) 2516-1078
天母分行	111 台北市士林區天母西路 14 號	(02) 2871-2558	(02) 2871-1117
民生分行	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 4 段 52 之 1 號	(02) 8712-9666	(02) 8712-7077
中山北路分行	104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2 段 131、135 號	(02) 2521-7888	(02) 2521-0678
忠孝分行	110 台北市忠孝東路 5 段 238 號	(02) 8786-7778	(02) 8786-7758
新店分行	231 台北縣新店市北新路 2 段 252 號	(02) 2912-5799	(02) 2914-1255
中和分行	235 台北縣中和市泰和街 1、3 號	(02) 2245-6789	(02) 8245-7669
三重分行	241 台北縣三重市重新路 3 段 111 號	(02) 2983-2255	(02) 2988-5810
新莊分行	242 台北縣新莊市中正路 379 號	(02) 2206-7799	(02) 2206-9977
板橋分行	220 台北縣板橋市文化路 2 段 242 號	(02) 8259-7979	(02) 8259-7676
蘆洲分行	247 台北縣蘆洲市長榮路 235 號	(02) 2281-8958	(02) 2281-0266
南崁分行	338 桃園縣蘆竹鄉南崁村中正路 309 號	(03) 312-9550	(03) 312-9551
中壢分行	320 桃園縣中壢市中央東路 7 號	(03) 426-6007	(03) 426-6017
桃園分行	330 桃園縣桃園市中山路 429 號	(03) 337-2211	(03) 334-2381
桃興分行	330 桃園縣桃園市復興路 51 之 2 號 1 樓、2 樓之 1~之 3	(03) 338-5518	(03) 338-5618
平鎮分行	320 桃園縣平鎮市環南路 18 號	(03) 494-2690	(03) 494-3064
林口分行	333 桃園縣龜山鄉復興一路 236、238 號	(03) 328-8999	(03) 328-8668
新竹分行	300 新竹市民生路 276 號	(03) 545-6688	(03) 545-6008
竹北分行	302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 1 段 208 號	(03) 658-1212	(03) 658-1233
竹科分行	300 新竹市光復路 1 段 267 號	(03) 666-7888	(03) 666-7688
宜蘭分行	260 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128 號	(03) 932-5566	(03) 932-2233
苗栗分行	360 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 458 號	(037) 336-678	(037) 336-718
台中分行	400 台中市民權路 66 號	(04) 2227-1799	(04) 2220-7499
文心分行	407 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 3 段 337 號	(04) 2297-0068	(04) 2296-5966

復興分行	402 台中市南區復興路 1 段 269 號	(04) 2261-6889	(04) 2262-1060
崇德分行	406 台中市北屯區崇德路 2 段 46 號	(04) 2232-9961	(04) 2233-1818
中港分行	407 台中市西屯區台中港路 3 段 102 之 10 號	(04) 2465-0889	(04) 2465-0989
沙鹿分行	433 台中縣沙鹿鎮中山路 535 號	(04) 2665-6656	(04) 2663-3852
豐原分行	420 台中縣豐原市圓環西路 23 號	(04) 2529-3366	(04) 2529-2065
草屯分行	542 南投縣草屯鎮太平路 2 段 146 號	(049) 232-1661	(049) 232-1800
大里分行	412 台中縣大里市塗城路 724 號	(04) 2492-2288	(04) 2493-2355
大甲分行	437 台中縣大甲鎮中山路 1 段 833 號	(04) 2688-6088	(04) 2688-6366
彰化分行	500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 2 段 898 號	(04) 726-7001	(04) 726-6992
員林分行	510 彰化縣員林鎮大同路 2 段 283 號	(04) 835-6403	(04) 835-2653
鹿港分行	505 彰化縣鹿港鎮中山路 321 號	(04) 778-5799	(04) 777-9779
北斗分行	521 彰化縣北斗鎮光復路 166 號	(04) 887-3881	(04) 887-3886
溪湖分行	514 彰化縣溪湖鎮東環路 555 號	(04) 882-5656	(04) 882-5626
斗信分行	640 雲林縣斗六市文化路 29 號	(05) 535-1799	(05) 535-1313
虎尾分行	632 雲林縣虎尾鎮和平路 1 號	(05) 633-9169	(05) 633-9423
斗南分行	640 雲林縣斗南鎮中山路 67 號	(05) 597-1138~40	(05) 597-1139
嘉義分行	600 嘉義市中興路 185 號	(05) 232-7469	(05) 232-6415
永康分行	710 台南縣永康市小東路 509 號	(06) 312-6789	(06) 312-1228
佳里分行	722 台南縣佳里鎮文化路 278 號	(06) 721-4888	(06) 721-0249
仁德分行	717 台南縣仁德鄉中山路 449、451 號	(06) 249-6088	(06) 249-6379
台南分行	700 台南市中西區永華路 348 號	(06) 293-8688	(06) 293-8699
府城分行	700 台南市中西區民生路 1 段 165 號	(06) 228-1281	(06) 222-2415
東台南分行	701 台南市東區東門路 2 段 348 號	(06) 268-7815	(06) 267-3371
安中分行	709 台南市安南區安中路 4 段 67 號	(06) 247-4395	(06) 247-4348
西門分行	700 台南市中西區成功路 269 號	(06) 226-8146	(06) 226-8148
開元分行	704 台南市北區勝利路 461 號	(06) 238-3125	(06) 236-3661
安和分行	709 台南市安南區安和路 1 段 226 號	(06) 255-1236~8	(06)256-9941
高雄分行	800 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38 號	(07) 222-9688	(07) 225-7728
博愛分行	813 高雄市左營區明誠二路 491 號	(07) 558-6088	(07) 558-3699
鳳山分行	830 高雄縣鳳山市五甲二路 280 號	(07) 715-2700	(07) 715-8500
三民分行	807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661 號	(07) 395-1588	(07) 395-3288
岡山分行	820 高雄縣岡山鎮岡山路 380 號	(07) 621-8955	(07) 621-5358
屏東分行	900 屏東縣屏東市公園路 25 號	(08) 733-7889	(08) 765-6566
金門分行	891 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 188 之 1 號	(082) 322-566	(082) 311-426
東信分行	950 台東縣台東市中華路 1 段 427 號	(089) 324-351	(089) 324-734
馬蘭分行	950 台東縣台東市更生路 560 號	(089) 326-171	(089) 356-055

海外據點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香港代表人辦事處	香港夏慤道 18 號海富中心二座 6 樓 601 室	852-2810-9313	852-2810-9310

關係企業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金復華租賃(股)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4 號 5 樓	(02)2380-2316	(02)2380-2313
復華財產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40 號 3 樓之 1	(02)3707-2000	(02)3707-2007
復華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40 號 3 樓之 1	(02)3707-2000	(02)3707-2007